

股票代號：2030



彰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FROCH ENTERPRISE CO., LTD.

一〇六 年 度 年 報

本年報查詢網址：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mops.twse.com.tw>
本公司網站 <http://www.froch.com>

刊印日期：一〇七 年 五 月 十 一 日

一、本公司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姓名：施義正
職稱：財務處處長
電話：(05)5571-668 轉 621
電子郵件信箱：stan.shih@froch.com

代理發言人姓名：李文智
職稱：稽核處處長
電話：(05)5571-668 轉 651
電子郵件信箱：ivan.lee@froch.com

二、公司地址：

公司地址：雲林縣斗六市工業區工業路 122 號
工廠：雲林縣斗六市工業區工業路 122 號
電話：(05)5571-668
北區營業所：新北市泰山區中港西路 56 號
電話：(02)2296-5973
南區營業所：高雄市左營區大中一路 431 號
電話：(07)3412-867

三、辦理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電話及網址：

名稱：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100 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 2 號 4 樓
電話：(02)2314-8800
網址：<http://www.kgi.com.tw>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電話及網址：

會計師姓名：顏曉芳、吳麗冬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403 台中市西區臺灣大道二段 218 號 27 樓
電話：(04)2328-0055
網址：<http://www.deloitte.com.tw>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http://www.froch.com>

目 錄

頁次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4
參、公司治理報告-----	6
一、組織系統-----	6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7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6
四、會計師資訊-----	29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30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度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31
七、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31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間互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32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及綜合持股比例-----	32
肆、募資情形-----	33
一、資本及股份-----	33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39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39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39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39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39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39
八、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39
伍、營運概況-----	40

一、業務內容-----	40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45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49
四、環保支出資訊-----	50
五、勞資關係-----	51
六、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	54
七、重要契約-----	54
陸、財務概況-----	55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55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61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67
四、最近年度個體財務報表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68
五、最近年度合併財務報表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133
六、公司及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189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189
一、財務狀況之檢討與分析表-----	189
二、經營結果-----	190
三、現金流量-----	191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92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及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與其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192
六、風險事項評估-----	193
七、其他重要事項-----	196
捌、特別記載事項-----	197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197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198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198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98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198

壹、致股東報告書

本公司主要從事不銹鋼管及不銹鋼捲板專業製造與銷售，106 年度合併不銹鋼管銷售重量為 121,427 噸，較前一年度成長 4%，106 年度合併不銹鋼捲板銷售重量為 43,170 噸，與前一年度相較呈現持平；在內外銷比重方面，內銷 29%、外銷 71%，外銷主要分散於大陸、歐、亞及北美洲等區域；在銷售方面長期耕耘，分散市場、分散客戶，降低風險。

106 年集團企業營運概況與 105 年相較，不論營收或銷售量，皆因原料價格緩步上揚，毛利方面亦因存貨成本較低致毛利率擴大，106 年度毛利率達 13%，較 105 年度毛利率 12% 持續的成長。茲將 106 年度經營結果及 107 年營運展望報告如下：

一、一〇六年度經營結果

(一) 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6 年度 實 績	105 年度 實 績	實績比較	成長率 %
不銹鋼管	9,578,368	8,148,744	1,429,624	17.54
不銹鋼捲板	2,971,580	2,684,706	286,874	10.69
碳 鋼	0	14,967	(14,967)	(100.00)
其 他	91,916	117,256	(25,340)	(21.61)
營業金額	12,641,864	10,965,673	1,676,191	15.29

(二) 預算執行情形

單位：公噸

項 目	106 年度 實 績	106 年度 預 定	成長率 %
不銹鋼鋼管	121,427	144,000	(15.67)
不銹鋼捲板	43,170	51,600	(16.33)
銷售重量	164,597	195,600	(15.85)

(三) 獲利能力分析

項 目	106 年度	105 年度
營業利益佔實收資本額比率(%)	29.26	20.22
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額比率(%)	24.94	13.69
資產報酬率(%)	6.17	3.90
股東權益報酬率(%)	15.46	9.18
純益(損)率(%)	4.26	2.73
每股盈餘(損失)(元)	1.98	1.08

(四) 財務收支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6 年度	105 年度	變動金額	註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463,455	605,718	(142,263)	一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25,303)	202,791	228,094	二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702,412)	(498,832)	203,580	三

註一：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減少，主要係本期存貨增加所致。

註二：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增加，主要係本期其他金融資產減少流入減少所致。

註三：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增加，主要係償還銀行借款增加所致。

(五)研究發展狀況

本公司研究發展主要以製程開發、產品品質提昇及新產品開發為主。在製程開發改善上，引進國內外先進設備模具，或自行設計先進製程設備模具來改善生產技術、能力及產品品質。

在產品品質提昇上，積極導入認證各種品保管理系統，並落實執行提昇產品的品質。在新產品開發上，積極做各種市調，以及引進國內外先進設備模具並延攬專業人才進行研究開發，並對現有研究人員積極培訓，對各種相關產品積極的試驗開發；對於相關用於增加產品附加價值之物料、配件，研究人員亦積極開發生產，不僅能夠滿足客戶特殊性要求提升客戶滿意度，對於外購成本減輕，具有正向之助益。

二、一〇七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一)經營方針與策略

1.銷售計劃：

積極開發新客戶，有效管理報價單。

2.生產計劃：

(1)產能繼續充分發揮

本公司為專業生產不銹鋼管廠，再擴增構造管機台，將可充分達到規模經濟並提高生產效率。

(2)降低成本及費用

本公司將專注於製程改善，並積極管控相關器材及副料之單位成本，進一步提高存貨週轉率減少存貨積壓所致之資金成本。

3.財務結構計劃：

本公司專注於本業經營，增加營收，提高利潤，今年將持續擴增營運，增加盈餘，改善財務結構。

(二)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1.本公司 107 年預計銷售情形如下：

單位：公噸

年度 項目	台灣 母公司	大陸 子公司	107 年集團 預計銷售量
不銹鋼管	84,724	54,300	139,024
不銹鋼捲板	43,170	0	43,170
合計	127,894	54,300	182,194

2.依據：

接續一〇六年度下半年，鎳金屬價格於一〇七年初仍平穩向上，一〇七年鎳價在需求面上升及國際景氣樂觀下，產品售價有望維持或進而提升；然而近期貿易保護主義再起，銷售市場可能會因而受到擾亂並引起波動，為目前產品量主要之不確定因素。展望一〇七年不銹鋼價格平穩及鎳價趨穩的情況下，存貨成本掌控度高及對於產品之售價波動度減緩，對未來將持續朝高附加價值之產品研發，強化公司競爭力進而提高獲利能力。

本公司核心競爭力，在製程研發方面，領先同業，開發高附加價值產品，如圓管與方管的線上拋光，線上熱處理，自動包裝等系統，都相當成功。在產品方面，本公司產品最齊全，可滿足客戶多樣化的需求，至彰源公司一次購足。在品質方面，本公司經英國勞氏驗船協

會及我國經濟部評價為 ISO9001 品管制度合格廠商，勞氏驗船協會 ISO14001 環境管理系統認證及 2001 年本公司品保實驗室通過中華民國國家實驗室認證體系 (CNLA) 評鑑認可，(93 年更名為全國認證基金會 TAF 認可登錄檢驗室)，98 年本公司取得日本 (JIS) 產品認證之合格廠商、100 年取得壓力管道元件認可及 103 年取得德國 TUV 多項證書。在銷售通路方面，銷售網路遍及全球，國內客戶達 2,000 多家，國外市場遍及 100 多個國家，市場相當分散，有利於市場上的競爭，相關於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所受的影響層面相對降低，影響不大。

(三) 主要之產銷政策：

107 年本公司將持續開拓外銷市場、爭取國內重大客戶管路汰換訂單，並朝高附加價值產品、提高產量、加強庫存管理、提高存貨週轉率、降低生產成本、減少費用，在產銷配合情況下，以提升本公司產品競爭力，提高市場佔有率。

三、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 (一) 公共工程的推動，民間的重大投資，明顯影響不銹鋼產業之發展。
- (二) 總體經濟環境榮枯，將影響不銹鋼產業需求。
- (三) 法規環境所受的影響層面相對降低，影響不大。

彰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張炳耀

經理人：張炳耀

會計主管：施義正



貳、公司簡介

(一) 設立日期：中華民國 73 年 10 月 5 日

(二) 公司沿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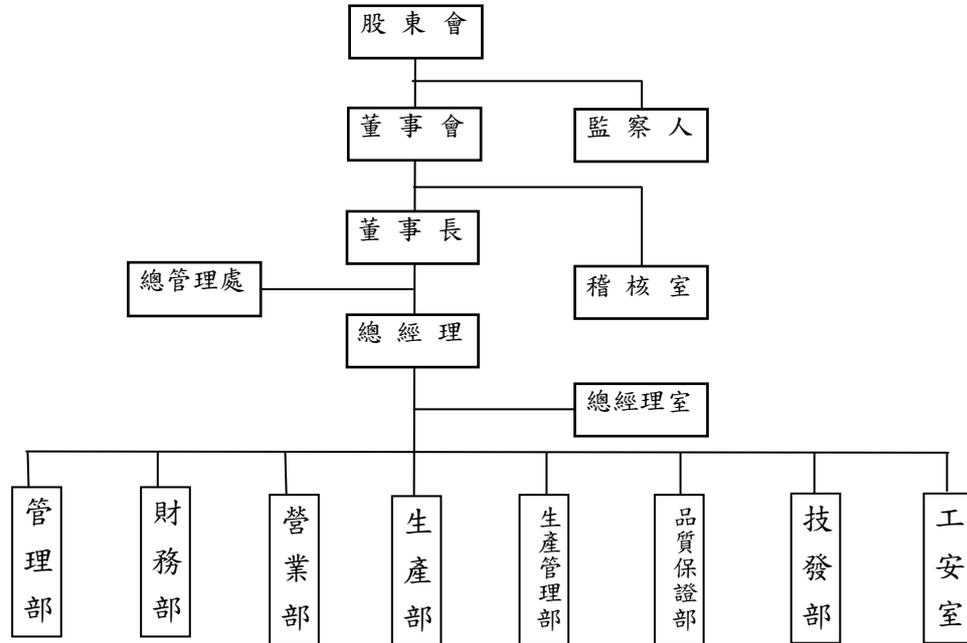
民國 73 年：	◎ 10 月 5 日創立，同年於雲林縣斗六市工業區購置工廠建地 32,572 平方公尺，資本總額為新台幣 420 萬元。
民國 74 年：	◎ 第一期廠房工程完成，並向日本購買電焊鋼管熔接及電離子熔接設備。
民國 75 年：	◎ 本公司董事長張炳耀先生榮獲中華民國第九屆青年創業楷模
民國 76 年：	◎ 第二期廠房工程及檢驗室工程完成，新購 30 公噸萬能材料拉力試驗機、硬度計、水壓試驗機、化學成份分析儀等檢驗設備，並成立品質管制委員會。
民國 77 年：	◎ 第三期倉庫廠房工程完成。
	◎ 榮獲經濟部商檢局核定為甲種品管工廠，取得配管用不銹鋼管之正字標記。
	◎ 新辦公大樓興建。
	◎ 不銹鋼等邊角鋼、鍋爐熱交換器用不銹鋼管、衛生鋼管等取得中央標準局之正字標記。
民國 79 年：	◎ 新辦公大樓落成啟用。
	◎ 第四期廠房工程完成並進行流程改善，增購新機器設備。
	◎ 整廠輸出至馬來西亞，跨出國際合作的第一步。
	◎ 購買第二廠預定用地 12,310 平方公尺。
民國 80 年：	◎ 2 月進行生產機械之汰舊換新，以提高生產效率。
	◎ 9 月經證管會核准為公開發行公司。
	◎ 交通銀行參與本公司投資，並辦理現金增資 102,000 仟元，使資本總額達新台幣 300,000 仟元。
民國 82 年：	◎ 經英國勞氏驗船協會評鑑 ISO-9002 品管制度合格廠商。
民國 84 年：	◎ 年度盈餘轉增資 75,000 仟元，增資後資本總額為 375,000 仟元。
	◎ 六二廠第一期廠房擴建完成。
	◎ 行斗六二廠第二期廠房擴建。
民國 85 年：	◎ 2 月份經經濟部商品檢驗局評鑑為 ISO-9002/CNS 2682 品質系統認可登錄廠商。
	◎ 斗六二廠第二期廠房擴建完成。
	◎ 9 月份辦理盈餘轉增資 93,750 仟元，增資後資本總額為 468,750 仟元。
民國 86 年：	◎ 9 月份辦理盈餘轉增資 46,875 仟元，增資後資本 515,625 仟元。
	◎ 10 月份開始規劃員林廠廠房興建工程。
民國 87 年：	◎ 生管課改組為生管部，將組織擴充為六部二室。
	◎ 4 月份進行員林廠第一期廠房興建工程。

	◎ 9 月份辦理盈餘轉增資 51,562 仟元，使增資後資本總額達 567,187 仟元。
	◎ 2 月份本公司股票掛牌上市。
民國 88 年：	◎ 3 月份公司組織擴充為八部二室。
	◎ 6 月份辦理盈餘轉增資 85,079 仟元，使增資後資本總額達 652,266 仟元。
	◎ 7 月經英國勞氏驗船協會評鑑 ISO-14001 環境管理合格廠商
民國 89 年：	◎ 9 月份辦理盈餘轉增資 78,272 仟元，使增資後資本總額達 730,537 仟元。
	◎ 11 月投資大陸成立彰源金屬工業(蘇州)有限公司。
民國 90 年：	◎ 7 月份辦理盈餘轉增資 73,054 仟元，使增資後資本總額達 803,591 仟元。
	◎ 9 月份本公司品保實驗室，通過中華民國實驗室認證體 (CNLA) 評鑑認可。
民國 92 年：	◎ 7 月份辦理盈餘轉增資 40,179 仟元，使增資後實收資本總額達 843,770 仟元。
	◎ 月投資大陸成立無錫彰源鋼鐵有限公司。
民國 93 年：	◎ 6 月份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額為 1,000,000 仟元。
	◎ 9 月份辦理盈餘轉增資 126,566 仟元，使增資後資本總額達 970,337 仟元。
	◎ 公司債轉換普通股增加 439,209 仟元，資本額增為 1,409,546 仟元。
民國 94 年：	◎ 司債轉換普通股增加 122,584 仟元，資本額增為 1,532,130 仟元。
	◎ 9 月份辦理盈餘轉增資 275,783 仟元，使增資後資本總額為 1,807,913 仟元。
民國 95 年：	◎ 7 月份辦理盈餘轉增資 90,396 仟元，使增資後資本總額為 1,898,309 仟元。
民國 96 年：	◎ 7 月份辦理盈餘轉增資 474,577 仟元，使增資後資本總額為 2,372,886 仟元。
民國 97 年：	◎ 8 月份辦理盈餘轉增資 355,933 仟元，使增資後資本總額為 2,728,819 仟元。
民國 98 年：	◎ 3 月份『JIS G3459 配管用不銹鋼管』產品通過 JIS mark (QA) 認證。 ◎ 8 月份取得經濟部標檢局『CNS13517 G3259 配管用銲接大口徑不銹鋼管』之正字標記。
民國 99 年：	◎ 1 月份本公司實驗室通過全國認證基金會(TAF)ISO-17025 評鑑認可。
民國 100 年：	◎ 本公司大陸無錫廠為重要子公司。
民國 102 年：	◎ 本公司大陸蘇州廠為重要子公司。
民國 103 年：	◎ 3 年 05 月投資大陸成立無錫彰源不銹鋼有限公司。
民國 104 年：	◎ 8 月份辦理盈餘轉增資 136,441 仟元，使增資後資本總額為 2,865,260 仟元。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組織結構：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門別	主要職掌業務
總管理處	綜理總公司及子公司之制度規章、財務規劃、人力資源規劃、市場行銷及電腦化推動設計與管理等。
總經理室	負責全公司制度規章、專案規劃、電腦化之推動、電腦程式設計、電腦檔案資料管理。
稽核室	負責各單位各項業務之稽核及作業改善之推動。
管理部	負責辦理人事、法務、警衛、營繕、總務工作及物料採購業務。
營業部	負責辦理國內、外銷售業務、客戶之額度控制、徵信調查及市場分析等。
生產部	負責公司不銹鋼管及不銹鋼捲板產品之製造等業務。
財務部	負責辦理預算之建立、會計業務、資金調度及控制、出納、財產管理及稅務、股務處理等。
生管管理部	負責生產管制、產銷協調及原料採購等業務。
品質保證部	負責產品品質管制及品質系統維護。
技發部	負責產品開發、機械改善、機器設備採購及專案技術有關之研發業務。
工安室	負責勞工安全衛生管理及加強職場之健康。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07年04月13日

1. 董事及監察人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初次選任日期	任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其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中華民國臺灣	張炳耀	男	105.06.21	73.09.15	3年	16,708,351	6.12	17,547,946	6.12	8,388,978	2.93	無	無	美國西太平洋大學結業 彰源企業(股)公司董事長	鑫捷欣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監察人 副總經理	李秀妙 張鑫達	配偶 父子	
董事	中華民國臺灣	鑫捷欣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	105.06.21	96.06.13	3年	26,856,816	9.84	28,206,372	9.84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臺灣	鑫捷欣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楊麗基	男	無	無	無	0	0.00	78,754	0.02	無	無	無	無	文化大學化工系畢業	彰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生管部經理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臺灣	施義正	男	105.06.21	83.05.27	3年	1,150,715	0.42	1,350,206	0.47	96,381	0.03	無	無	雲林科技大學企管結業	彰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處處長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臺灣	許木川	男	105.06.21	92.05.28	3年	250,759	0.09	263,359	0.09	無	無	無	無	高中畢業普通科畢業	木川工業負責人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臺灣	連榮健	男	105.06.21	92.05.28	3年	255,493	0.09	268,331	0.09	無	無	無	無	集集團中畢業	喬泰工業負責人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臺灣	溫順德	男	105.06.21	105.06.21	3年	0	0.00	0	0.00	無	無	無	無	財政部中區國稅局豐原分局分局長	無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臺灣	王炳焜	男	105.06.21	105.06.21	3年	0	0.00	0	0.00	無	無	無	無	台灣土地銀行虎尾分行經理	無	無	無	無	
監察人	中華民國臺灣	李秀妙	女	105.06.21	96.06.13	3年	7,987,601	2.93	8,388,978	2.93	17,547,946	6.12	無	無	彰化高商綜合商業科畢業	鑫捷欣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董事長 總經理室 副總經理	張炳耀 張鑫達	配偶 母子	
監察人	中華民國臺灣	王印堂	男	105.06.21	96.06.13	3年	107,500	0.04	112,901	0.04	無	無	無	無	嘉義農專	無	無	無	無	
監察人	中華民國臺灣	邱淑貞	女	105.06.21	99.06.15	3年	0	0.00	0	0.00	35,708	0.01	無	無	昆山科技大學財務金融系 行政院署立彰化醫院採購 主辦	無	無	無	無	

2.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鑫捷欣股份有限公司	MICHAEL J CHANG 26.0%
	張炳耀 13.2%
	李秀妙 12.4%
	張鑫達 15.2%
	張力伸 15.2%
	張曉臻 15.2%
	李 根 2.8%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不適用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無	無

4.董事及監察人獨立性資料：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1）										兼任其他 公開發 行公司 董事 獨立 家數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相關科系之公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張炳耀		否	否	是					✓		✓		✓	✓	無
鑫捷欣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楊麗基		否	否	是		✓			✓	✓	✓	✓	✓	✓	無
施義正		否	否	是		✓	✓	✓	✓	✓	✓	✓	✓	✓	無
連榮健		否	否	是	✓	✓	✓	✓	✓	✓	✓	✓	✓	✓	無
許木川		否	否	是	✓	✓	✓	✓	✓	✓	✓	✓	✓	✓	無
溫順德		否	是	是	✓	✓	✓	✓	✓	✓	✓	✓	✓	✓	無
王炳焜		否	是	是	✓	✓	✓	✓	✓	✓	✓	✓	✓	✓	無
李秀妙		否	否	是	✓				✓		✓		✓	✓	無
王印堂		否	否	是	✓	✓	✓	✓	✓	✓	✓	✓	✓	✓	無
邱淑貞		否	否	是	✓	✓	✓	✓	✓	✓	✓	✓	✓	✓	無

註1：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非為公司之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之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3)非本三人及其配偶、子女或親屬等，或以內親屬或親屬關係。但依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4)非前直或間接持有或控制該公司之股份或股票，或持有該公司之債權證券或認購權證券，或持有該公司之任何類別之證券。

(5)非前直或間接持有或控制該公司之股份或股票，或持有該公司之債權證券或認購權證券，或持有該公司之任何類別之證券，且該等證券之發行或認購，係以該公司之資產或信用為擔保。

(6)非前直或間接持有或控制該公司之股份或股票，或持有該公司之債權證券或認購權證券，或持有該公司之任何類別之證券，且該等證券之發行或認購，係以該公司之資產或信用為擔保，且該等證券之發行或認購，係以該公司之資產或信用為擔保。

(7)非前直或間接持有或控制該公司之股份或股票，或持有該公司之債權證券或認購權證券，或持有該公司之任何類別之證券，且該等證券之發行或認購，係以該公司之資產或信用為擔保，且該等證券之發行或認購，係以該公司之資產或信用為擔保。

(8)未與公司訂有服務契約。

(9)未與公司訂有服務契約，且其報酬係以現金或股票形式支付。

(10)未與公司訂有服務契約，且其報酬係以現金或股票形式支付，且該等證券之發行或認購，係以該公司之資產或信用為擔保。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單位：股；%
107年4月14日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中華民國臺灣	張炳耀	男	73.10.05	17,547,946	6.12	8,388,978	2.93	無	無	美國西太平洋大學結業 伸鉅大金屬(股)公司廠長	鑫捷欣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副總經理	張鑫達	父子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臺灣	張鑫達	男	102.05.01	19,754,931	6.89	840,830	0.29	無	無	美國丹佛大學國際企業學系	無	總經理	張炳耀	父子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臺灣	李仁祥	男	82.08.01	771,390	0.27	545	0.00	無	無	東海大學經營管理班結業 伸鉅大金屬(股)公司業務經理	無	無	無	無
處長	中華民國臺灣	施義正	男	103.01.01	1,350,206	0.47	96,381	0.03	無	無	雲林科技大學企管系結業 福懋興業(股)公司會計課課長	無	無	無	無
處長	中華民國臺灣	李文智	男	103.01.01	184,788	0.06	43,658	0.02	無	無	大葉大學企管研究所畢業	無	無	無	無
處長	中華民國臺灣	黃昶傑	男	103.01.01	60,557	0.02	0	0	無	無	澳洲新南威爾斯大學企業管理 研究所畢業 永豐紙業經理	無	無	無	無
處長	中華民國臺灣	楊霏基	男	106.04.01	78,754	0.03	0	0	無	無	文化大學化工系畢業	無	無	無	無
處長	中華民國臺灣	李文秀	男	106.04.01	38,182	0.01	0	0	無	無	虎尾科技大學機械設計	無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臺灣	張漢林	男	103.01.01	28,170	0.01	0	0	無	無	台灣大學化學系畢業 廈門偉盟環保材料協理	無	無	無	無

(三) 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長	張炳耀	1,633	0	0	0	4,613	4,613	744	744	1.29	1.29	7,119	7,119	0	0	0	0	0	0	2.62	2.62	無
董事	施義正																					
董事	連榮健																					
董事	許木川																					
獨立董事	溫順德																					
獨立董事	王炳焜																					
董事	鑫捷欣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鑫捷欣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楊霽基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0。

*另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無。

1-2、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張炳耀、施義正、楊霽基 連榮健、許木川、溫順德 王炳焜	張炳耀、施義正、楊霽基 連榮健、許木川、溫順德 王炳焜	楊霽基、連榮健、許木川 溫順德、王炳焜	楊霽基、連榮健、許木川 溫順德、王炳焜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張炳耀、施義正	張炳耀、施義正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張炳耀、施義正、楊霽基 連榮健、許木川、溫順德 王炳焜	張炳耀、施義正、楊霽基 連榮健、許木川、溫順德 王炳焜	張炳耀、施義正、楊霽基 連榮健、許木川、溫順德 王炳焜	張炳耀、施義正、楊霽基 連榮健、許木川、溫順德 王炳焜

2、監察人之酬金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及C等三項總額占稅後 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 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酬勞(B)		業務執行費用(C)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監察人	李秀妙	0	0	1,977	1,977	933	933	0.54	0.54	無
監察人	王印堂									
監察人	邱淑貞									

2-2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D
低於 2,000,000 元	李秀妙、王印堂、邱淑貞	李秀妙、王印堂、邱淑貞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李秀妙、王印堂、邱淑貞	李秀妙、王印堂、邱淑貞

3、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06年12月31日

(1)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總經理	張炳耀													
副總經理	張鑫達	4,868	4,868	0	0	2,408	2,408	0	0	0	0	1.31	1.31	無
副總經理	李仁祥													

3-2、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D
低於 2,000,000 元	張鑫達	張鑫達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張炳耀、李仁祥	張炳耀、李仁祥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張炳耀、張鑫達、李仁祥	張炳耀、張鑫達、李仁祥

(2)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06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總經理	張炳耀	0	12	12	0.002%
	副總經理	張鑫達	0	11	11	0.002%
	副總經理	李仁祥	0	11	11	0.002%
	處長	施義正	0	9	9	0.002%
	處長	李文智	0	9	9	0.002%
	處長	黃昶傑	0	9	9	0.002%
	協理	張漢林	0	9	9	0.002%

5、退職退休金

(1)最近年度(106年)實際支付金額：本公司當年度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無退休者，所以無實際支付之金額。

(2)最近年度(106年)費用化退職退休金之提列提撥金額：

- a. 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即新制退休金，係當年度依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金額為新台幣14,469仟元。
- b. 適用「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即舊制退休金，係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約2%提撥，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原中央信託局，於96年間併入台灣銀行)之金額為新台幣2,272仟元。
- c. 公司委任經理人非依該二條例提列或提撥退職退休金，將會漏列情形，爰應請公司就所有(含新舊制及委任經理人等提列或提撥數)及106年度實際退休者所一次支付或可能依契約約定每年支付之退休或退職(不同於被資遣之離職金)金額，均應合併列示；本公司不適用。

(3)105年度實際給付退職退休金金額或屬退職退休金費用化之提列或提撥數：

- a. 本公司106年度實際給付退職退休金金額為新台幣6,189仟元。
- b. 本公司無退職退休金費用化之提列或提撥數。

(四)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單位：%

項目	106年度		105年度	
	本公司	合併	本公司	合併
董事、監察人	2.25	2.25	3.13	3.13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1.46	1.46	2.28	2.28

董事及監察人酬金為盈餘分配之董監酬勞及董事會車馬費；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執行職務時，其酬金依公司章程規定給付。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係依照本公司職等給付核定之原則為考量給付。

106年度稅前淨利為新台幣645,846,789元，依本公司章程第十條規定，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後提列1%為員工酬勞及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3%為董監酬勞，本年度擬分別分派董事、監察人酬勞1%及員工酬勞1%新台幣6,590,274元。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第十三屆董、監事於 105 年 6 月 21 日改選，本年度董事會共計開會 6 次，董事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實際出 (列)席次 數	委託出 席次數	實際出(列) 席率(%)	備註
董 事 長	張炳耀	6	0	100	連任
董 事	施義正	6	0	100	連任
董 事	鑫捷欣股份 有限公司代 表人-楊霏基	6	0	100	連任
董 事	連榮健	6	0	100	連任
董 事	許木川	6	0	100	連任
獨立董事	溫順德	6	0	100	新任
獨立董事	王炳焜	6	0	100	新任
監 察 人	李秀妙	4	0	67	連任
監 察 人	王印堂	6	0	100	連任
監 察 人	邱淑貞	6	0	100	連任
<p>其他應記載事項：</p> <p>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本年度無下列情事發生。</p> <p>(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p> <p>(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p> <p>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本公司並無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應迴避之情況。</p> <p>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請參閱第 18 頁，本章(三)「六.公司設置薪酬委員會等功能委員會之運作情形」。</p> <p>四、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p> <p>(一)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例如溝通管理、方式等) 本公司有專人可隨時聯繫監察人，與股東及員工溝通無礙。</p> <p>(二)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例如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本公司監察人得隨時調查公司業務及財務狀況，內部稽核主管亦定期向監察人呈報稽核報告。</p> <p>五、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事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p>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不適用。

(三) 公司治理運作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本公司「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業經104年12月17日董會通過並揭露相關實務守則。	無差異情形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一)本公司未明訂相關處理作業，針對股東建議或疑義統一由發言人深入了解後加以回覆。若為糾紛或訴訟事宜則交由法務部門處置。 (二)公司持股結構穩健，且每月針對於大股東之持股異動情形皆有掌握。 (三)關係企業之間彼此為財務獨立個體，針對相關背書保證及常規性交易皆有嚴格管控並訂定於內部控制制度中。 (四)本公司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明訂相關規範、教育訓練及罰則。	(一)不適用 (二)無差異情形。 (三)無差異情形。 (四)無差異情形。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一)未擬定方針，唯目前董事會成員組成為多面向，能對於公司營運決策提出不同見解。 (二)評估當中。 (三)尚無明定相關辦法，目前由薪酬委員會著手評估並建議其薪酬。 (四)本公司每年固定於上半年度針對簽證會計師與本公司間是否有重大直接或間接重大財務利益、商業關係、僱傭關係、親屬關係及對價關係等議題做獨立性評估，並經董事會通	(一)不適用。 (二)不適用。 (三)不適用。 (四)無差異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 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過。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設置公司治理專(兼)職單位或人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V		本公司公司治理事務由總管理處(兼)任處理。	無差異情形。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目前公司網站已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相關溝通管道區分為投資者-聯絡窗口：施義正處長 stan.shih@froch.com、客戶：黃昶傑處長 mkt@froch.com、供應商：楊霏基處長 suppliers@froch.com及員工專區：范家瑞經理 frochhr@froch.com等，各關係人之關心議題皆有專人負責回覆。	無差異情形。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公司股東會事宜之統籌主要由凱基證券(股)公司股務代理部負責。	無差異情形。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V V		(一)公司設有網站，提供投資大眾及時財務資訊、董事會決策及相關利害關係人資訊。 (二)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制度，並有專人負責蒐集公司之訊息，以利發言人提供準確之回覆。	(一)無差異情形。 (二)無差異情形。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	V		本公司除了秉持著不斷研發創新精神，追求卓越，提供顧客最適產品與最佳服務外，對於社會責任及公益活動，亦本著同仁參與落實精神，回饋社會並	無差異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善盡企業經營之義務。本公司亦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以強化股東權益之保障。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1. 公司年報是否揭露股東常會決議事項之執行情形？ <u>已針對股東常會決議事項，於年報闡述後續執行情況。</u> 2. 公司是否為其全體董事及監察人投保董監責任保險，並提董事會報告？ <u>107年將投保之費率、金額及承保範圍提董事會報告。</u>			

(四) 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分別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1)								兼任其他 公開發 行公 司薪 資報 酬委 員會 成員 家數	備註
		商 務、法 官、檢 察 會 計或公 司業 務所 需相 關 料系之公 私 立大專 院 校講 師以上	法 官、檢 察 官、律 師、 會 計師或 其 他業 務所 需 之國 家 考 試及 格 領有 證 書之 專 門職 業及 技 術人 員	具 有商 務、法 官、檢 察 會 計或 公 司 業 務 所 需 之工 作 經 驗	1	2	3	4	5	6	7	8		
召集人	溫順德	否	是	是	✓	✓	✓	✓	✓	✓	✓	✓	無	無
委員	王炳焜	否	是	是	✓	✓	✓	✓	✓	✓	✓	✓	無	無
委員	曾榮宗	否	否	是	✓	✓	✓	✓	✓	✓	✓	✓	無	無

註1：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2.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一、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三員。

二、第二屆委員任期：105 年 6 月 29 日至 108 年 6 月 20 日，本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二次，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 (B/A) (註)	備註
召集人	溫順德	2	0	100%	新任
委員	王炳焜	2	0	100%	新任
委員	曾榮宗	2	0	100%	連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該情事發生。
-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該情事發生。

(五) 履行社會責任情形：公司對環保、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消費者權益、人權、安全衛

生與其他社會責任活動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情形：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一、落實推動公司治理</p> <p>(一) 公司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之情形。</p> <p>(二) 公司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之運作情形。</p> <p>(三) 公司定期舉辦董事、監察人與員工之企業倫理教育訓練及宣導事項，並將其與員工績效考核系統結合，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及懲戒制度之情形。</p>	<p>(一) 本公司相關「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專責」業經104年12月17日董會通過並揭露相關實務守則。</p> <p>(二) 本公司總管理處為推動企業責任專職單位，針對近年被關注企業社會責任之議題再加以規劃以符合社會期望，並且詳實紀錄相關數據用以編制每年度之「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p> <p>(三) 本公司定期推動教育訓練課程及宣導事項，並於績效考核指標內加計教育訓練目標，透過教育訓練成果連結績效以激勵員工與企業共同成長。</p>	<p>(一) 無差異情形。</p> <p>(二) 無差異情形。</p> <p>(三) 無差異情形。</p>
<p>二、發展永續環境</p> <p>(一) 公司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之情形。</p> <p>(二) 公司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之情形。</p> <p>(三) 設立環境管理專責單位或人員，以維護環境之情形。</p> <p>(四) 公司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之情形。</p>	<p>(一) 本公司經通英國勞氏驗船協會評鑑為 ISO 14001 環境管理認證合格廠商。並針對廢水處理再利用及提升物料效率以達省能減廢。另外本公司實施禁煙及全面進行垃圾分類、回收及減量。</p> <p>(二) 不銹鋼產業主要產品皆得以回收再利用，相關製程產生之廢棄物皆依循法令加以申報並商請協力廠商按法定標準處置。</p> <p>(三) 本公司技術發展處分別按月、季等提供相關廢棄物之產出-清運情況、空氣汙染、汗水處理及土壤整治等申報。</p> <p>(四) 天燃氣之使用為本公司主要碳排放來源，研發新製程減少單位耗用量並達保護自然環境。</p>	<p>(一) 無差異情形。</p> <p>(二) 無差異情形。</p> <p>(三) 無差異情形。</p> <p>(四) 無差異情形。</p>
<p>三、維護社會公益</p>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一) 公司遵守相關勞動法規及尊重國際公認基本勞動人權原則，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及雇用政策無差別待遇等，建立適當之管理方法、程序及落實之情形。	(一)本公司依照勞動基準法等相關法令規定執行，著重兩性平等並建立相關申訴管道以保障員工工作權益。除依法提供育嬰假之外，本公司為鼓勵生育亦發給生育津貼補助。例行性之生日蛋糕、員工國內旅遊及服務期滿之國外旅遊等皆提供員工額外福利。	(一)無差異情形。
(二) 公司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之情形。	(二)公司廠區要求5S，避免外部環境造成工安事件。對於廠內環境之悶熱情況也加以抽風、安裝冷卻系統來改善，並於飲水機旁儲放補充電解質之物品。每年除定期性之健檢外，針對特殊製程區之同仁提供額外之檢查項目外，並舉辦安全衛生講習。	(二)無差異情形。
(三) 公司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以及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之情形。	(三)本公司每週皆召開週會用以宣導相關政令，並概述目前公司營運狀況；並請員工上台發言其對於工作上的心得分享，籍以達到雙向溝通的效果。	(三)無差異情形。
(四) 公司制定並公開其消費者權益政策，以及對其產品與服務提供透明且有效之消費者申訴程序之情形。	(四)本公司訂定客訴處理作業標準及客戶回饋處理程序，並採單一窗口與客戶溝通，以達到迅速有效的處理效果。 1.消費者權益：已投保產品責任險。 2.消費者免付費服務專線。	(四)無差異情形。
(五) 公司與供應商合作，共同致力提升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	(五)本公司對於供應商定期性之評核，若有重大違紀情事發生，將減少對其採購以示制衡，直至其改善為止。	(五)無差異情形。
(六) 公司藉由商業活動、實物捐贈、企業志工服務或其他免費專業服務，參與社區發展及慈善公益團體相關活動之情形。	(六)雲林縣舉行農業博覽會，本公司實物捐贈不銹鋼邊絲用以藝術創作(開拓-農夫的腳)，會後仍存放於二崙鄉成為雲林百大亮點。	(六)無差異情形。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四、加強資訊揭露</p> <p>(一) 公司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之方式。</p> <p>(二) 公司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揭露推動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p>	<p>(一) 本公司於年報揭露公司對社會責任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社會責任情形。</p> <p>(二) 本公司106年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預計於107年6月編制並且公告完成，強化揭露推動企業責任之情形。</p>	<p>(一) 無差異情形。</p> <p>(二) 無差異情形。</p>
<p>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已制定企業責任守則，除為實踐企業公民責任，展現企業對員工、股東及消費大眾的承諾，除了落實資訊透明化之外積極投入搶救地球綠色環保行動，更全力投入公益及社區活動，皆符合本公司所訂定之「上市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p>		
<p>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對環保、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消費者權益、人權、安全衛生與其他社會責任活動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情形）：</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環保: 已設置廢水、廢土、廢棄物等的清除處理及回收。 2. 社區參與、社區服務: 定期安排社區敦親睦鄰、守望相助等服務工作 3. 社會貢獻: 秉持著以人為本、以客為尊、保護地球、安居樂業的精神持續推動企業社會責任。 4. 社會公益: 不定期的捐助慈善團體。 5. 消費者權益: 已投保產品責任保險及0800消費者服務專線。 6. 人權: 已投保公共意外責任險及員工團體保險。 		
<p>七、公司產品或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公司於民國88年經英國勞氏驗船協會評鑑為 ISO-14001 環境管理認證之合格廠商。 2. 本公司為國內不銹鋼管同業中第一家取得雙ISO-9001 品管制度合格廠商，品質受國內外專業機構相當肯定。 3. 九十年度本公司品保實驗室，通過中華民國國家實驗室認證體系 (CNLA) 評鑑認可登錄。 4. 九十八年度本公司取得『JIS G3459 配管用不銹鋼管』產品通過 JIS mark (JQA) 認證。 5. 九十八年度本公司取得經濟部標檢局『CNS13517 G3259 配管用銲接大口徑不銹鋼管』之正字標記。 6. 九十九年度公司實驗室，通過全國認證基金會 (TAF) ISO-17025 評鑑認可。 7. 一〇〇年取得壓力管道元件認可及一〇三年取得德國 TUV 多項證書。 		

(六) 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1. 落實誠信經營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 公司是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p> <p>(二) 公司是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p> <p>(三) 公司是否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p>	V		<p>(一)本公司「從業人員管理辦法」明定，從業員應盡忠職守，保守業務上之一切機密。並應維護公司信譽，不得任意對外發言或假借公司名義，從事私人活動。</p> <p>(二)對員工舉辦教育訓練，使員工充份瞭解公司政策及相關法令規定。</p> <p>(三)公司新進員工除僱用前考量徵信條件外，對於營運範圍內易產生不誠信風險之員工，需簽署相關保密契約。明文指出若因不誠信行為為獲益，除需賠償相對人之損失外，公司亦將終止僱傭契約併追究相關刑責。</p>	<p>(一)無差異情形。</p> <p>(二)無差異情形。</p> <p>(三)無差異情形。</p>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p> <p>(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p> <p>(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p> <p>(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p>		V	<p>(一)本公司與供應商之契約間未明訂誠信條款，然而皆為公平及透明之商業模式，並確保彼此間的超然關係。</p> <p>(二)本公司設置總管理處為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將於完整年度後向董事報告其執行情況。</p> <p>(三)本公司全力避免利害關係人間之交易、買賣，傾向與獨立方採購；若非不得已，仍依公開詢價、比價等程序進行。該利害關係人若有表決權，則除給予陳述之權利，則需離席不得參與表決。</p> <p>(四)為確保誠信經營之執行，本公司建立有效之</p>	<p>(一)不適用。</p> <p>(二)無差異情形。</p> <p>(三)無差異情形。</p> <p>(四)無差異情形。</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V		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內部稽核人員定期追蹤查核實施情況，並提報董事會報告。 (五) 公司利用週會及月會不定期宣導相關誠信經營守則，使員工知悉後得以實踐規範。	(五) 無差異情形。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V	(一) 本公司訂有『員工申訴處理作業要點』，宣導相關申訴之規定，並設有檢舉或反應信箱，以提供申訴人管道，並由人力資源處擔任主要受理單位，之後召開人事/申訴評議會議並經總經理核定。 (二) 本公司明文訂定標準作業程序，針對相關申訴調查、處理過程應以保護當事人之隱私權及其他人格法益，並以密件處理。 (三) 本公司對於檢舉人採保密原則，未有任何不當之舉，並宣導相關合法機構申訴管道。	(一) 無差異情形。 (二) 不適用。 (三) 無差異情形。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一) 本公司網站除有相關公司營運資訊外，對於相關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皆有所揭露。	不適用。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無差異性形。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無。				

(七) 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定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可連結至 www.froch.com -> 公司治理 -> 重要內規。

(八)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無

(九)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應揭露下列事項：

1、內部控制聲明書

彰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7年03月08日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 控制環境，2. 風險評估及回應，3. 控制作業，4. 資訊及溝通，及5. 監督。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檢查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知悉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三月八日董事會通過，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彰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簽章

總經理：



簽章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一〇六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內部人員未有依法或違反公司內部控制受罰情形。

(十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股東會重要決議：

股東會	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執行情形
股東會	106.06.15	1. 承認 105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2. 承認 105 年盈餘分配案。 3. 通過資本公積發放現金股利案。 4. 承認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2. 3. 案資本公積發放現金股利案併本年盈餘分配案合計每股配發現金新台幣 0.3 元，除息基準日：106 年 8 月 1 日，現金股利發放日：106 年 8 月 23 日。

2. 董事會重要決議：

(1) 本公司 106 年度董事會重要決議包括：

董事會	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董事會	106.03.20	1. 通過 105 年度財務報告及決算表冊。 2. 通過 105 年度盈餘分配案。 3. 通過資本公積發放現金股利案。 4. 通過 105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自行評估聲明書。 5. 通過評鑑本公司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6. 通過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7. 通過本公司李文秀及楊霏基等二員晉升案。 8. 通過擬為無錫彰源鋼鐵有限公司背書保證案。 9. 通過召開 106 年股東常會議題及日期。
董事會	106.05.05	1. 通過本公司 106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2. 通過為無錫彰源鋼鐵有限公司背書保證案。
董事會	106.07.11	1. 通過本公司 106 年除息基準日及停止過戶期間。
董事會	106.08.09	1. 通過本公司 106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董事會	106.11.07	1. 通過本公司 106 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2. 通過新增銀行二億授信額度。 3. 通過為無錫彰源鋼鐵有限公司背書保證案。
董事會	106.12.21	1. 通過本公司 107 年度稽核計劃案。 2. 通過本公司 106 年度業經薪資報酬委員會核議薪資案。 3. 通過銀行借款額度屆期再提董事會申請融資借款續約。 4. 通過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案。 5. 通過修訂本公司「獨立董事之職責範疇規則」案。

(2) 本公司 107 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會重要決議包括：

董事會	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董事會	107.03.08	1. 通過 106 年度財務報告及決算表冊。 2. 通過本公司庫藏股買回轉讓股數轉讓員工案。 2. 通過 106 年度盈餘分配表。 4. 通過 106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自行評估聲明書 5. 通過評鑑本公司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6. 通過為無錫彰源鋼鐵有限公司背書保證案。 7. 通過銀行借款額度屆期再提董事會申請融資借款續約 8. 通過本公司擴建廠房及增購設備案。 9. 通過召開 107 年股東常會議題及日期。

相關公告資訊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

(十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該情事。

(十三)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有關人士（包括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107 年 04 月 13 日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本公司本年度公司有關人士，無辭職解任情形				

四、會計師資訊

(一) 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顏曉芳/吳麗冬	106/1/1~106/12/31	

金額單位：新臺幣仟元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2	2,000 仟元(含)~4,000 仟元	✓		✓
3	4,000 仟元(含)~6,000 仟元			
4	6,000 仟元(含)~8,000 仟元			
5	8,000 仟元(含)~10,000 仟元			
6	10,000 仟元(含)以上			

1. 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為審計公費之四分之一以上：不適用

金額單位：新臺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查核期間	備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	小計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顏曉芳	2,940	0	0	0	240	240	106/1/1~106/12/31	主要為差旅費之代墊款項。
	吳麗冬								

2.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無此情事。
3.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無此情事。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1、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換日期	無該情事發生		
更換原因及說明	無該情事發生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	會計師	委任人
	情況		
	主動終止委任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無該情事發生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不適用	會計原則或實務
		不適用	財務報告之揭露
		不適用	查核範圍或步驟
		不適用	其他
	無	✓	
	說明		
其他揭露事項 (本準則第十條第六款第一目之四至第一目之七應加以揭露者)	無		

2、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顏曉芳會計師 吳麗冬會計師
委任之日期	不適用。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不適用。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不適用。

3、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二十條之二第二款第一目及第二目第三點事項之復函：無。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度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 107 年 4 月 13 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註 1. 持有公司股份總額超過百分之十股東應註明為大股東，並分開列示。

職 稱	姓 名	106 年度		107 年截至 4 月 13 日止	
		持有股數增 (減)數	質押股數增 (減)數	持有股數增 (減)數	質押股數增 (減)數
董 事 長	張炳耀	0	0	0	0
董 事	施義正	0	0	(144,000)	0
董 事	鑫捷欣股份有 限公司	0	(8,400,000)	0	0
董 事	鑫捷欣股份有 限公司代表人 -楊霏基	(17,000)	0	34,000	0
董 事	連榮健	0	0	0	0
董 事	許木川	0	0	0	0
獨立董事	溫順德	0	0	0	0
獨立董事	王炳焜	0	0	0	0
監 察 人	李秀妙	0	0	0	0
監 察 人	王印堂	0	0	0	0
監 察 人	邱淑貞	0	0	0	0

(二) 股權移轉或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資訊：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百分之十之股東無股權移轉或股權質押予關係人。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間互為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資料：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註2)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或姓名)	關係	
鑫捷欣(股)公司	28,206,372	9.84	0	0	無	無	無	無	無
鑫捷欣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范嘉琦 配偶-張育華 未成年子女-范景鈞	94,854	0.03	21,653	0.01	無	無	無	無	無
鑫捷欣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楊寯基 配偶-林渲恭 未成年子女-楊漢陞	78,754	0.03	0	0	無	無	無	無	無
張鑫達	19,754,931	6.89	840,830	0.29	無	無	張炳耀	父子	李秀妙：母子
張炳耀	17,547,946	6.12	8,388,978	2.93	無	無	李秀妙	配偶	張鑫達：父子
力捷欣(股)公司	15,543,885	5.42	0	0	無	無	無	無	無
力捷欣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張力仲 配偶-白書毓 未成年子女-張宸璋	13,496,121	4.71	0	0	無	無	張炳耀	父子	李秀妙：母子
張力仲	13,496,121	4.71	0	0	無	無	張炳耀	父子	李秀妙：母子
李秀妙	8,388,978	2.93	17,547,946	6.12	無	無	張炳耀	配偶	張力仲：母子
貫琳企業(股)公司	8,219,000	2.87	0	0	無	無	無	無	無
匯豐託管雅凱迪新興市場小型資本股票基金	3,222,000	1.12	0	0	無	無	無	無	無
江文政	2,671,000	0.93	0	0	無	無	無	無	無
花旗託管 DFA 新興市場核心證券投資專戶	2,465,384	0.86	0	0	無	無	無	無	無

註1：應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屬法人股東者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

註2：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合計數。

註3：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應揭露彼此之關係。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106年12月31日；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彰源維京公司	49,000,000	100	0	0	49,000,000	100
彰源開曼公司	3,550,000	100	0	0	3,550,000	100
彰源陸摩亞公司	500,000	100	0	0	500,000	100
彰源蘇州公司	0	100	0	0	0	100
彰源無錫公司	0	100	0	0	0	100
彰源貿易公司	0	100	0	0	0	100
彰源不銹鋼公司	0	100	0	0	0	100

註：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 股本來源

1. 股本形成經過：

107年4月13日
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

年月	每股面額 (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 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 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73年9月	1,000	4,200	4,200	4,200	4,200	現金繳入股本 4,200	無	無
75年6月	1,000	28,000	28,000	28,000	28,000	現金增資 23,800	無	無
77年8月	1,000	53,000	53,000	53,000	53,000	現金增資 25,000	無	無
78年6月	10	13,800	138,000	13,800	138,000	現金增資 85,000	無	(註1)無
78年9月	10	19,800	198,000	19,800	198,000	現金增資 60,000	無	無
80年5月	10	30,000	300,000	30,000	300,000	現金增資 102,000	無	無
84年4月	10	37,500	375,000	37,500	375,000	盈餘轉增資 75,000	無	無
85年3月	10	46,875	468,750	46,875	468,750	盈餘轉增資 93,750	無	無
86年5月	10	51,562	515,625	51,562	515,625	盈餘轉增資 46,875	無	(註2)無
87年3月	10	56,718	567,187	56,718	567,187	盈餘轉增資 51,562	無	(註3)無
88年5月	10	65,226	652,265	65,226	652,265	盈餘轉增資 85,078	無	(註4)無
89年5月	10	73,053	730,537	73,053	730,537	盈餘轉增資 78,272	無	(註5)無
90年5月	10	80,359	803,591	80,359	803,591	盈餘轉增資 73,054	無	(註6)無
92年5月	10	96,377	963,771	84,377	843,771	盈餘轉增資 40,179	無	(註7)無
93年7月	10	200,000	2,000,000	97,034	970,336	盈餘轉增資 126,565	無	(註8)無
93年9月	10	200,000	2,000,000	124,842	1,248,422	公司債轉換 278,086	無	無
93年12月	10	200,000	2,000,000	140,954	1,409,545	公司債轉換 161,123	無	無
94年3月	10	200,000	2,000,000	153,213	1,532,130	公司債轉換 122,584	無	(註9)無
94年6月	10	300,000	3,000,000	180,791	1,807,913	盈餘轉增資 275,783	無	(註10)無
95年7月	10	300,000	3,000,000	189,830	1,898,309	盈餘轉增資 90,396	無	(註11)無
96年7月	10	300,000	3,000,000	237,288	2,372,886	盈餘轉增資 474,577	無	(註12)無
97年7月	10	300,000	3,000,000	272,881	2,728,819	盈餘轉增資 355,932	無	(註13)無
104年9月	10	300,000	3,000,000	286,526	2,865,260	盈餘轉增資 136,441	無	(註14)無

註 1：每股面額 73 年~77 年為每股 1,000 元，78 年 6 月起修訂為每股面額 10 元。
 註 2：本次增資經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86 年 9 月 06 日(86)台財證(一)第 69840 號函核准。
 註 3：本次增資經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87 年 9 月 25 日(87)台財證(一)第 82228 號函核准。
 註 4：本次增資經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88 年 7 月 01 日(88)台財證(一)第 59754 號函核准。
 註 5：本次增資經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89 年 7 月 24 日(89)台財證(一)第 61339 號函核准。
 註 6：本次增資經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90 年 7 月 10 日(90)台財證(一)第 143951 號函核准。
 註 7：本次增資經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92 年 7 月 07 日(92)台財證(一)第 0920130134 號函核准。
 註 8：本次增資經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93 年 7 月 05 日(93)台財證(一)字第 0930129506 號函核准。
 註 9：依經濟部 94.4.18 經授商字第 09401064070 號資本變更登記核准。
 註 10：本次增資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94 年 6 月 22 日金管證一字第 0940124958 號函核准。
 註 11：本次增資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95 年 7 月 3 日金管證一字第 0950127961 號函核准。
 註 12：本次增資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96 年 7 月 16 日金管證一字第 0960036624 號函核准。
 註 13：本次增資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97 年 8 月 14 日金管證一字第 0970039263 號函核准。
 註 14：本次增資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4 年 7 月 15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40026146 號函核准。

2. 已發行之股份種類：

107年4月13日
單位：股；新台幣仟元

股份種類	核 定 股 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記名普通股	286,526,027	13,473,973	300,000,000	

3.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不適用。

(二) 股東結構：

107年4月13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 人	外國機構 及外人	合 計
人 數	0	1	49	26,226	82	26,358
持有股數	0	577,000	67,298,799	192,237,280	26,412,948	286,526,027
持股比例(%)	0	0.20	23.49	67.09	9.22	100.00

註：本公司無陸資投資，持股比例為0%。

第一上市(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揭露其陸資持股比例；陸資係指大陸地區人民來臺投資許可辦法第3條所規定之大陸地區人民、法人、團體、其他機構或其於第三地區投資之公司。

(三) 股權分散情形：

1、普通股

107年4月13日
單位：人；股；%

持 股 分 級	股 東 人 數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
1 至 999	15,142	1,216,364	0.42
1,000 至 10,000	8,885	29,873,129	10.43
10,001 至 20,000	1,204	17,124,089	5.98
20,001 至 30,000	357	8,895,150	3.10
30,001 至 40,000	219	7,552,432	2.64
40,001 至 50,000	114	5,182,448	1.81
50,001 至 100,000	223	16,125,976	5.63
100,001 至 200,000	104	14,009,858	4.89
200,001 至 400,000	46	12,990,293	4.53
400,001 至 600,000	18	8,735,935	3.05
600,001 至 800,000	15	9,953,434	3.47
800,001 至 1,000,000	8	7,196,643	2.51
1,000,000 以上	23	147,670,276	51.54
合 計	26,358	286,526,027	100.00

2、特別股股權分散情形：不適用。

(四) 主要股東名單

股權比例達 5%以上之股東或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107 年 4 月 13 日

主要股東名稱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鑫捷欣股份有限公司	28,206,372	9.84%
張鑫達	19,754,931	6.89%
張炳耀	17,547,946	6.12%
力捷欣股份有限公司	15,543,885	5.42%
張力伸	13,496,121	4.71%
李秀妙	8,388,978	2.93%
貫琳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8,219,000	2.87%
匯豐託管雅凱迪新興市場小型資本股票基金	3,222,000	1.12%
江文政	2,671,000	0.93%
花旗託管 D F A 新興市場核心證券投資專戶	2,465,384	0.86%

(五) 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年 度		105 年	106 年	當年度截至 107 年 3 月 31 日 (註 8)
	105 年	106 年			
每股市價 (註 1)	最 高		11.75	18.40	17.70
	最 低		8.69	10.20	14.95
	平 均		9.97	13.60	16.50
每股淨值 (註 2)	分配前		11.45	12.85	-
	分配後		11.17	11.89	-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276,625	271,909	-
	每股盈餘(損失)(註 3)		1.08	1.98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0.3	1.012	-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0	0	-
		資本公積配股	0	0	-
	累積未付股利(註 4)		0	0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註 5)		9.23	6.87	-
	本利比(註 6)		33.23	13.44	-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 7)		3.01	7.44	-

註 1：列示各年度普通股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 2：請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 3：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 4：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 5：本益比 = 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 每股盈餘。

註 6：本利比 = 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 每股現金股利。

註 7：現金股利殖利率 = 每股現金股利 / 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8：每股淨值、每股盈餘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資料；其餘欄位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本公司股利政策：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 1% 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 3% 為董監酬勞。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

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劃，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提撥不低於 50% 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惟累積可供分配盈餘低於實收股本 10%，得不予分配；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 20%。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本公司 106 度財務決算為稅後淨利 NT\$538,109,746，經民國 107 年 3 月 8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考量未來投資機會及產業特性，決議通過本年度擬分派每股 1.01194885 元現金股利。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年度	項目	106 年度
期初實收資本額(仟元)		2,865,260
本年度 配股配 息情形	每股現金股利(元)	1.01194885
	盈餘轉增資每股配股數	—
	資本公積轉增資每股配股數	—
	營業利益(仟元)	不適用
	營業利益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不適用
	稅後純益(仟元)	不適用
	稅後純益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不適用
	每股盈餘(元)	不適用

	每股盈餘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不適用	
	年平均投資報酬率（年平均本益比倒數）（%）	不適用	
擬制性 每股盈 餘及本 益比	若盈餘轉增資全數改 配放現金股利	擬制每股盈餘	不適用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不適用
	若未辦理資本公積轉 增資	擬制每股盈餘（元）	不適用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不適用
	若未辦理資本公積且 盈餘轉增資改以現金 股利發放	擬制每股盈餘（元）	不適用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不適用

（八）上年度盈餘用以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情形：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之公司章程所載為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

（1）彌補以往年度虧損，

（2）必要時依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由董事會依下列原則擬定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

a. 董事、監察人酬勞不高於 3%

b. 員工酬勞 1%

c. 如尚有餘額，於併同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並得保留部分盈餘後，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之；股東紅利分配數，原則上不低於當年度盈餘可分配數之 50%，其中股東股息及紅利之現金部分不低於股東分配數之 20%。

2. 本期估列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並無差異。

3. 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員工酬金等資訊：

（1）董事會決議日期：107/3/8

（2）發放股利種類及金額：A. 擬議員工現金金額 6,590,274 元

B. 擬議董監事酬勞金額 6,590,274 元。

（3）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無。

（4）擬議配發員工股票金額及占本期稅後純益及員工酬金總額合計數之比例：無。

（5）考慮擬議配發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後之設算每股盈餘為：1.98 元。

4. 前一年度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包括配發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與實際配發無差異。

(1) 董事會決議日期：106/3/20

(2) 發放股利種類及金額：A. 擬議員工現金金額為 1,507,448 元。
B. 擬議董監酬勞金額為 1,507,448 元。

(九) 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本公司自 100 年度以來，共計買回本公司股份十五次，實施情況如下。

項 目	第 一 次	第 二 次	第 三 次
買回目的	轉讓股份予員工	轉讓股份予員工	轉讓股份予員工
買回期間	100/11/30~101/01/18	101/03/03~101/03/30	101/04/17~101/06/15
已買回股份種類	普通股	普通股	普通股
已買回股份數量	2,004,000	2,300,000	5,127,000
已買回股份金額	20,623,437	28,340,162	53,151,289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數	0	0	0
已辦理銷除及轉讓數	2,004,000	2,300,000	5,127,000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佔已發行數比率	0%	0%	0%
項 目	第 四 次	第 五 次	第 六 次
買回目的	轉讓股份予員工	轉讓股份予員工	轉讓股份予員工
買回期間	101/06/19~101/08/17	101/08/23~101/10/22	101/10/25~101/12/14
已買回股份種類	普通股	普通股	普通股
已買回股份數量	2,174,000	1,352,000	2,817,000
已買回股份金額	21,559,837	14,169,303	26,478,837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數	0	0	0
已辦理銷除及轉讓數	2,174,000	1,352,000	2,817,000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佔已發行數比率	0%	0%	0%
項 目	第 七 次	第 八 次	第 九 次
買回目的	轉讓股份予員工	轉讓股份予員工	轉讓股份予員工
買回期間	104/06/22~104/08/17	104/08/19~104/10/16	104/10/19~104/12/15
已買回股份種類	普通股	普通股	普通股
已買回股份數量	1,668,000	1,581,000	1,776,000
已買回股份金額	18,102,591	14,611,468	16,678,343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數	0	0	1,776,000
已辦理銷除及轉讓數	1,668,000	1,581,000	0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佔已發行數比率	0%	0%	0.62%

項 目	第十次	第十一次	第十二次
買回目的	轉讓股份予員工	轉讓股份予員工	轉讓股份予員工
買回期間	104/12/18~105/02/16	105/02/18~105/04/15	105/04/19~105/06/17
已買回股份種類	普通股	普通股	普通股
已買回股份數量	1,831,000	1,480,000	1,523,000
已買回股份金額	16,699,686	15,087,863	15,033,690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數	3,607,000	5,087,000	6,610,000
已辦理銷除及轉讓數	0	0	0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佔已發行數比率	1.26%	1.78%	2.31%
項 目	第十三次	第十四次	第十五次
買回目的	轉讓股份予員工	轉讓股份予員工	轉讓股份予員工
買回期間	105/07/01~105/08/26	105/08/30~105/10/28	105/11/09~106/01/06
已買回股份種類	普通股	普通股	普通股
已買回股份數量	1,669,000	1,862,000	1,227,000
已買回股份金額	16,736,948	17,833,122	12,924,624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數	8,279,000	10,141,000	11,368,000
已辦理銷除及轉讓數	0	0	0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佔已發行數比率	2.89%	3.54%	3.97%

-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 八、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本公司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無前各次發行有價證券尚未完成或最近三年內已完成且計畫效益尚未顯現之情形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主要業務內容

- 各種不銹鋼管、鋼管、銅管、鋁管之製造加工買賣內外銷業務。
- 鋼、銅、鋁、不銹鋼等捲板壓延加工業務。
- 不銹鋼扶手、門窗、欄杆、角鐵、床展示架等製造加工買賣。
- 食品及化工、橡膠、塑膠、造紙、水泥、陶瓷等機械設備製造及修配工程業務。
- 一般進出口貿易業務(期貨除外)。

2、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產品項目	106 年度銷售金額	佔全年度銷售比例(%)
不銹鋼管	9,578,368	75.77
不銹鋼板捲	2,971,580	23.51
碳鋼	0	0
其他	91,916	0.72
合計	12,641,864	100.00

3、公司目前之商品及服務項目

- 配管用不銹鋼管
- 機械構造用不銹鋼管
- 不銹鋼角鋼
- 不銹鋼捲(板)買賣
- 受託加工

4、計劃開發之新產品

- 鈦管之研究與產製
- 研發新材質及其製程之研製技術

(二)產業概況

1、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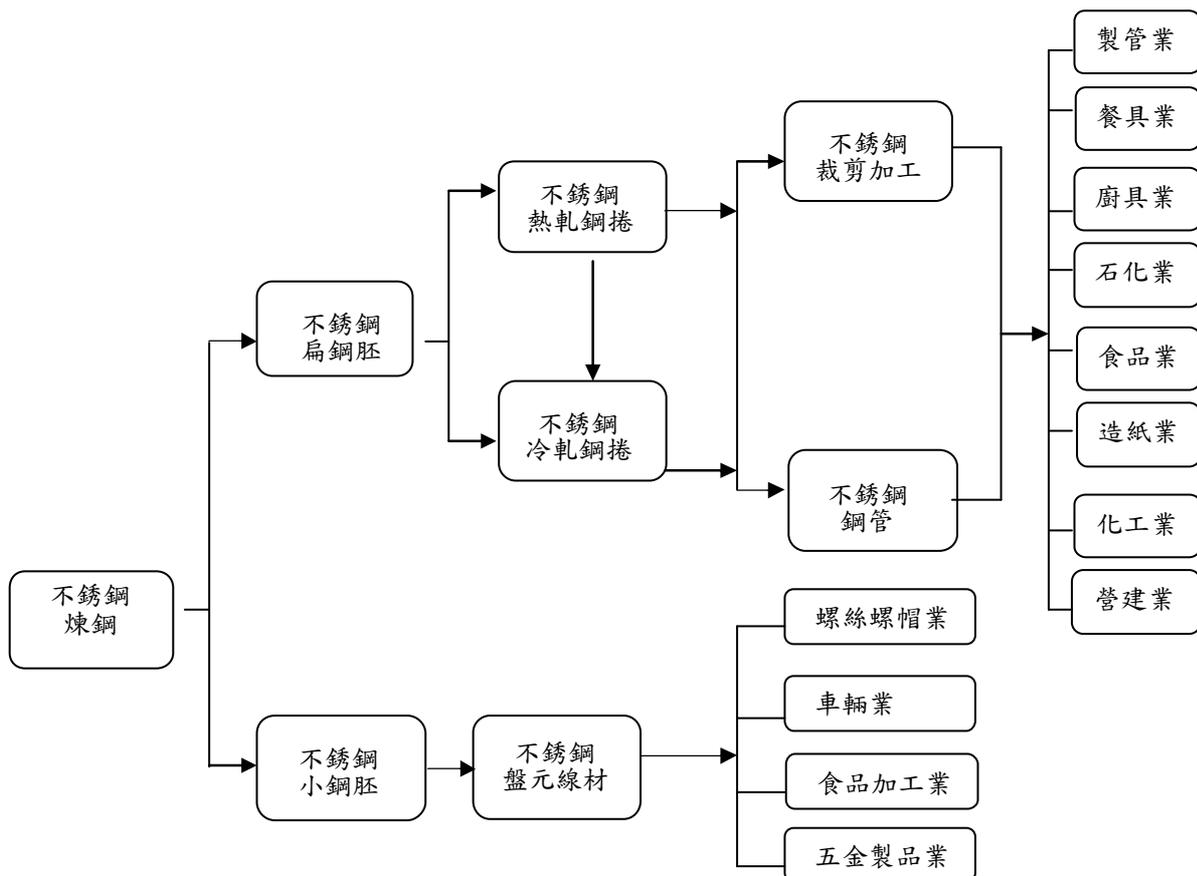
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不銹鋼鋼管、不銹鋼鋼捲、鋼板及不銹鋼角鋼。鋼鐵為現代經濟社會中不可或缺的生產原料，舉凡金屬製造業、機械業、運輸工具業、建築業及電工器材業等均依賴鋼材為基本材料，其發展與整體經濟榮枯息息相關。

國際間，美國、歐洲及其他國家為保護自身產業發展，關稅壁壘情勢再起，以外銷出口為導向的台灣，確實造成不小之壓力；位

於大陸之子公司亦受當地經濟情勢下滑之影響，成長力道不如以往，然而一連串之振興方案及一帶一路之推動，後勢仍值得期待。在國內方面同業間競爭激烈，有賴於新興市場出口增長，本公司將致力於對外銷市場開拓，及政府創造優良的投資環境，推動公共工程，擴大內需，帶動國內不銹鋼的需求。最後，近年世界各國對於環境保護日趨重視，而不銹鋼擁有高度回收再利用的特性，是否能創造出更大商機，以順應國際趨勢潮流，值得樂觀看待。

2、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本公司從事配管用與構造用不銹鋼鋼管之製造，屬鋼鐵產業中之不銹鋼材中游產業。由於不銹鋼具有抗氧化、抗腐蝕等優良特性，故不銹鋼產業與其他產業相互關連性高，諸如建築、運輸工具、石化、造紙、食品及機械等工業，均與不銹鋼關係密切。相關不銹鋼產業上中下游關聯圖如下：



3、產品發展趨勢

(1) 取代碳鋼及無縫鋼管

因不銹鋼鋼管具有優良之耐熱、耐酸及耐蝕性，且表面不需再經處理，性質較碳鋼鋼管佳，故國際用管潮流，逐漸以不銹鋼管取代傳統用之碳鋼鋼管。近年來不銹鋼鋼管電焊技術提高，有縫不銹鋼管之品質不亞於無縫不銹鋼管，在焊接成本較低及應用彈性較大的優勢下，具取代無縫不銹鋼管之潛力。

(2) 外銷及大陸市場漸成發展重心

國內不銹鋼管業在產品品質逐漸穩定下，積極開拓外銷市場，我國不銹鋼管外銷市場將成發展重心。最近三年度出口量分別為：104年度出口量為 166,516 噸，105 年度出口量為 158,637 噸，106 年度出口量為 169,265 噸，106 年度台灣不銹鋼產品出口量反轉向上，對於整體國際市場占有率具有相當大的影響力。

4、國內產品競爭情形

本公司為專業之不銹鋼管製造商，106 年度不銹鋼管銷售佔本公司個體營業比重約 68.72%，目前國內不銹鋼管製造之上市公司除本公司外，尚有允強及大成鋼，其中允強之不銹鋼管銷售佔其營業比重約 45.28%，大成鋼不銹鋼管比重約為 58.41%

表一：國內有縫不銹鋼鋼管生產值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彰源			允強			大成鋼		
	營業額	不銹鋼管		營業額	不銹鋼管		營業額	不銹鋼管	
年度	金額	金額	百分比	金額	金額	百分比	金額	金額	百分比
102	10,441,143	6,763,118	64.77%	23,846,654	8,709,090	36.52%	8,096,119	4,442,705	54.87%
103	11,517,467	7,799,072	67.72%	25,424,368	9,005,296	35.42%	12,704,314	6,086,595	47.90%
104	9,515,306	6,590,708	69.26%	18,374,720	8,364,613	45.52%	9,382,357	4,532,707	48.31%
105	8,762,930	5,946,001	67.85%	17,624,922	7,471,744	42.39%	8,737,881	4,459,536	51.04%
106	9,795,067	6,731,571	68.72%	19,265,629	8,723,659	45.28%	9,478,017	5,535,861	58.41%

資料來源：102~106 年度各公司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個別財務報告

本公司在競爭激烈之不銹鋼鋼管市場已具備經濟成長規模，除內部各單位緊密配合外，亦因本公司具備行銷導向觀念，重視客戶需求，提供即時快速服務，並致力產品之研發及品質提升。本公司之競爭利基如下：

(1)完整產品線，滿足客戶多樣化需求

本公司致力於開發完整之產品線，依據市場需求擴大營業項目，陸續開發不同尺寸之鋼管，自 1/4inch~80inch 均有生產，多元化之產品項目除滿足客戶一次購足之需求，有利市場開拓外，亦可避免單一產品之風險。

(2)研發能力強，領先開發高附加價值產品

本公司自動化製程之研發已具成效，如圓管、扁方管線上拋光、製管機線上退火、自動定呎裁斷、自動包裝系統開發等，提高產能利用率及品質；並持續大管徑及厚管壁開發專案及新材質管徑之研製，以持續保持領先同業之利基。

(3)產品品質傲視同業

在品質方面，本公司經英國勞氏驗船協會及我國經濟部評鑑為 ISO9001 品管制度合格廠商，勞氏驗船協會 ISO14001 環境管理系統認證及 2001 年本公司品保實驗室通過中華民國國家實驗室認證體系 (CNLA) 評鑑認可，(93 年更名為全國認證基金會 TAF 認可登錄檢驗室)，領先同業於大口徑之焊道以 X-RAY 之專業檢驗報告，並通過 JIS mark(JQA)認證，成為國內同業之領導廠商，未來將朝高品質產品及製程改善繼續研發。

(4)提供完善服務網

本公司除致力於提高國內不銹鋼管之市佔率外，亦利用網際網路及與貿易商良好之互動，將產品外銷至世界各地，除建立並維繫關係緊密之行銷網路外，並深入瞭解市場需求，隨時掌握市場動態，針對不同市場採取差異化之行銷策略。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本公司研究發展主要以製程開發、產品品質提昇、人員技術提昇及新產品開發為主。在製程開發改善上，引進國內外先進設備模具，或自行設計先進製程設備模具來改善生產技術、能力及產品品質。

在產品品質提昇上，積極導入認證各種品保管理系統、開發新製程設備及流程改善，並落實執行提昇產品的品質。

在人員技術提昇上，人員除參加國內外相關研討會外，並時常聘請國內外專家至廠做教育訓練，以提昇專業知識及技術水準。

在新生產製程上，積極做各種市調，以及引進國內外先進設備模具並延攬專業人才進行研究開發，並對現有研究人員積極培訓，對各種相關產品積極的試驗開發。

98年本公司研究開發主要成果，在品保體系上有導入JIS日本工業規格品質認證通過，在新產品開發上，有鋼板產品的開發、生產，以及酸洗新製程技術之開發。

2. 研究發展人員及經費：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研發金額	人數	碩士	大學	專科	高中
102	22,415	14	1	9	3	1
103	20,855	14	1	9	3	1
104	23,591	20	0	7	3	10
105	24,593	25	0	7	3	15
106	37,121	47	0	6	4	37

3. 研究成果：

94年~97年	1.圓管線上製管拋光技術專案 2.扁方管線上製管拋光技術專案 3.製管機線上退火開發專案 4.自動包裝機系統開發專案 5.鈦管開發專案
98年	1.JIS品質管理系統的導入認證專案 2.鋼板生產技術的開發專案 3.酸洗製程開發專案
99年	1.倉庫物流開發專案
100年	1.拋光機製程改善
103年	1.特殊原料製程改善及現有設備改造

4. 研發計畫：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 劃	計 畫 重 點	時 間	預計研發金額
	本公司主要為不銹鋼管及板製造商，已為技術成熟發展之產業，突破性研發新的生產發與設備已較為少見，因此本公司的研發經費主要為製程及原機具上之改善，非屬產創條列中所規範『涉科學、技術、數量工具或統計等方法者』。		預計投入新台幣 40,000 仟元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1.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 鈦管焊接技術之提昇與開發。
- 不銹鋼管之製程研發。
- 加強員工教育訓練。

2.長期業務發展計劃

- 佈局全球，提高銷售業績及全球市佔率。
- 不銹鋼板市場開發及提高市佔率。
- 為企業永續經營，計劃性培育人才。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公司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銷售地區 \ 年度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內 銷		3,812,293	32.54	3,529,492	32.19	3,716,796	29.40
外 銷	歐 洲	1,230,890	10.51	1,388,687	12.66	1,477,743	11.69
	亞 洲	3,222,038	27.50	3,177,573	28.98	3,821,097	30.23
	北 美 洲	944,002	8.06	833,044	7.60	1,195,811	9.46
	其 他	2,506,625	21.39	2,036,877	18.57	2,430,417	19.22
合 計		11,715,848	100.00	10,965,673	100.00	12,641,864	100.00

2、主要競爭對手及市場佔有率

(1)主要競爭對手

國內市場：允強。

國外市場：允強、大成、馬來西亞 KANZE 及韓國 LG。

(2)市場佔有率

根據台灣區鋼鐵工業同業公會 106 年鋼品別進出口統計資料顯示，最近二年度台灣地區焊接不銹鋼管出口總量與本公司外銷重量比較分析如下：

單位：公噸

項 目 \ 年 度	105		106 年	
	重量	成長%	重量	成長%
總出口量	158,637	(4.73)	169,265	6.70
本公司銷量	48,828	7.50	52,846	8.23
佔出口總量%	30.77	-	31.22	-

3、市場未來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本公司為專業不銹鋼管製造廠，由於不銹鋼管具耐腐蝕、耐高溫、抗壓力及表面亮麗之金屬特性，廣受使用者喜愛，隨著國民所得增加，生活水準提高，對不銹鋼需求日益殷切，尤其中國對不銹鋼之需求快速成長，不銹鋼材普及化，產品廣泛使用於

各行各業，本公司除發揮經濟規模效益、降低成本外，持續研發推出優質高附加價值之產品，以因應全球市場需求，創造公司最大利潤。

4、競爭利基

(1)完整產品線，滿足客戶多樣化需求

本公司致力於開發完整之產品線，依據市場需求擴大營業項目，陸續開發不同尺寸之鋼管，自 1/4 inch~80 inch 均有生產，多元化之產品項目除滿足客戶一次購足之需求，有利市場開拓外，亦可避免單一產品之風險。

(2)研發能力強，領先開發高附加價值產品

本公司自動化製程之研發已具成效，如圓管、扁方管線上拋光、製管機線上退火、自動定呎裁斷、自動包裝系統開發等，提高產能利用率及品質；並持續大管徑及厚管壁開發專案及新材質管徑之研製，以持續保持領先同業之利基。

(3)產品品質傲視同業

在品質方面，本公司經英國勞氏驗船協會及我國經濟部評鑑為 ISO9001 品管制度合格廠商，勞氏驗船協會 ISO14001 環境管理系統認證及 2001 年本公司品保實驗室通過中華民國國家實驗室認證體系 (CNLA) 評鑑認可，(93 年更名為全國認證基金會 TAF 認可登錄檢驗室)，並通過 JIS mark(JQA) 認證，後續再取得壓力管道元件認可及德國 TUV 多項證書。

(4)提供完善服務網

本公司除致力於提高國內不銹鋼管之市佔率外，亦利用國際網路及與貿易商良好之互動，將產品外銷至世界各地，除建立並維繫關係緊密之行銷網路外，並深入瞭解市場需求，隨時掌握市場動態，針對不同市場採取差異化之行銷策略。

5、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有利因素

- ◆ 本公司係以不銹鋼管之製造及銷售為主要業務，自成立迄今已逾三十年，為此行業歷史悠久、經驗豐富、管理完善之企業。
- ◆ 本公司累積多年的技術經驗，且不斷的引進新的生產設備及技術，並在有系統之生產制度下，實施嚴格的品質管制，使品質達到中華民國、日本、美國等國家規格標準，

其產品深獲國內外企業採用。

- ◆ 本公司為國內同業中第一家經英國勞氏驗船協會，及我商檢局評鑑為 ISO-9002 品管制度合格廠商；88 年取得英國勞氏 ISO-14000 環境管理系統認證，90 年度本公司品保實驗室，通過中華民國實驗室認證體系 (CNLA) 評鑑認可，產品經國內外專業機關之肯定，有利於市場上之競爭。
- ◆ 本公司生產設備產能大，產品規格最齊全從最小之 1/4inch~80inch 均有生產，能符合客戶之多樣化需求。
- ◆ 由於未來在航太、核電、汽車及機器業，均需大量使用不銹鋼，加上國人對高級化產品需求呈現年年成長之趨勢。相對於先進國家，我國公共建設仍嫌不足，故對於不銹鋼管之需求，成長空間很大。

(2) 不利因素

- ◆ 國內工資水準逐步提高，使製造成本上揚。
- ◆ 不銹鋼之主要原料鎳為國際性之原料，價格深受國際供需左右，使得台灣不銹鋼行情易受國際鎳價走勢影響。

(3) 因應對策

- ◆ 改善製造流程，提升自動化、省力化。
- ◆ 隨時取得國際資訊，掌握鎳價波動行情，以因應不銹鋼價格變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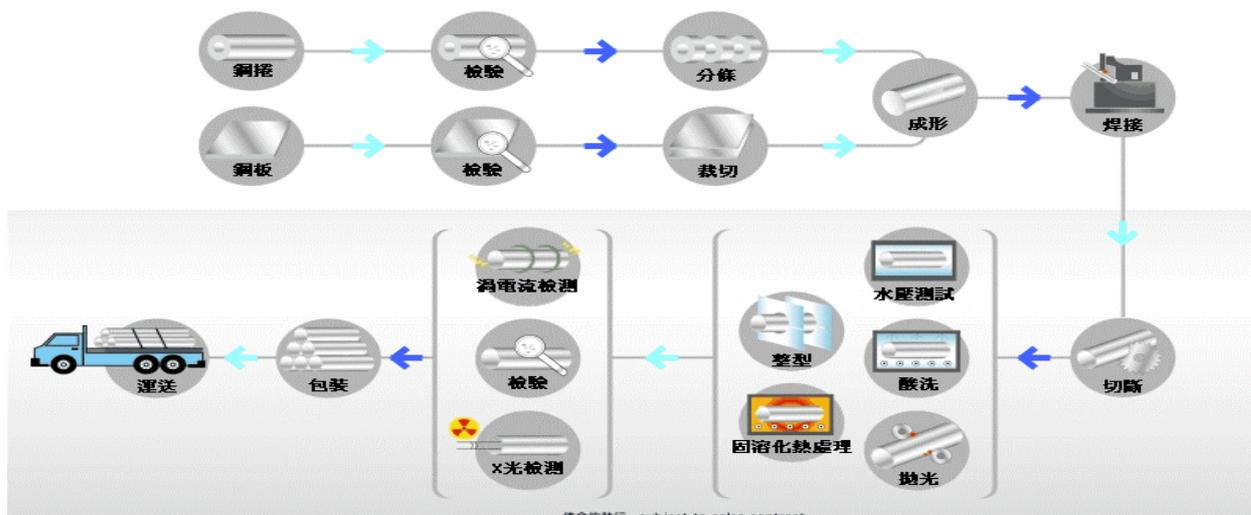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本公司目前之主要產品包括構造用不銹鋼管、配管用不銹鋼管、不銹鋼角鋼及平鐵等。不銹鋼管用途廣泛，為基礎材料工業之一，與人類生活及工業之發展息息相關，且為傢俱業、運輸工具、機械製造業、石化工業、營建業、金屬加工業等各輕重工業不可獲缺之材料，茲將各主要產品之用途及功能表列如下：

主要產品	用途
構造管	一般機械構造用、裝飾傢俱、欄杆、防盜鐵窗、衛生用具、熱交換器、乳酪業等。
配管	耐腐蝕、耐高溫、耐壓力機械構造用、石化業、食品業、造紙業、染整、家庭熱水管使用。
鋼板	建築、傢俱、裝潢等。

2、產製過程



3、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主要原料為冷、熱軋不銹鋼捲(板)，國內不銹鋼捲供應廠商有燁聯及唐榮，國外供應廠商有中國大陸山西太鋼及東方特鋼，原料主要向國內供應商採購，並隨時開發適當的供應商，以確保料源與品質。整體而言，未來原料來源充裕，不虞匱乏。

4、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1)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佔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及比例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截至第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截至當季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AAA	2,853,268	33.14	無	AAB	2,032,727	20.24	無	AAC	729,609	23.16	無
2	AAB	1,617,018	18.79	無	AAA	1,912,393	19.04	無	AAB	513,326	16.29	無
3	AAC	1,280,140	14.87	無	AAC	1,702,127	16.95	無	AAD	501,118	15.90	董事長互為一等親
4	其他	2,858,058	33.20	無	其他	4,394,230	43.77	無	其他	1,406,884	44.65	無
	進貨淨額	8,608,484	100.00	-	進貨淨額	10,041,477	100.00	-	進貨淨額	3,150,937	100.00	-

(2)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佔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及比例

本公司最近二年度並無任一客戶佔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

5、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公噸；新台幣仟元

年度 生產量值 主要產品	106 年度			105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不銹鋼管	132,000	119,832	7,991,055	132,000	107,273	6,516,061
不銹鋼捲板	60,000	39,773	2,619,592	60,000	40,330	2,505,448
其他	-	-	-	-	-	-
合計	192,000	159,605	10,610,647	192,000	147,603	9,021,509

6、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公噸；新台幣仟元

年度 銷售量值 主要產品	106 年度				105 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不銹鋼管	31,878	2,446,227	91,324	7,132,141	33,547	2,349,285	83,206	5,799,458
不銹鋼捲板	18,923	1,238,916	24,246	1,732,664	19,235	1,113,422	24,079	1,571,284
碳鋼	0	0	0	0	1,335	14,967	0	0
其他	642	31,653	1,251	60,263	1,159	51,817	1,425	65,439
合計	51,443	3,716,796	116,821	8,925,068	55,276	3,529,492	108,710	7,436,181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最近二年度從業員工人數：

107年3月31日

年 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6 年 3 月 31 日
員 工 人 數	間 接 人 員	487	475	507
	直 接 人 員	421	428	488
	合 計	908	903	995
平 均 年 齡		37.26	37.35	37.12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6.91	6.72	6.31
學 歷 分 佈 比 率	博 士	0	1	1
	碩 士	9	10	9
	大 專	271	261	272
	高 中	447	435	462
	高 中 以 下	181	196	251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本公司為不銹鋼管專業製造廠，在製造流程上針對產品研磨、酸洗之加工，設有廢水處理、集塵器等設備，且依勞工衛生法規定設立專責人員，針對現場作業情形處理防治事宜，並委託環保署認可之環境檢測機構作不定期檢驗，因此在妥善的防治工程處理下，完全符合環保署所要求之排放標準。

(一) 依法令規定，應申請污染設施裝置許可證，或應繳納污染防治費用，或應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者，其申領、繳納或設立情形：

1、污染設施設立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之申領情形

項 目	證 號	許可證有效期間
固定污染源操作許可	府環二操証字第 P0327-04 號	104.07.02-109.07.01
固定污染源操作許可	府環二操証字第 P0326-04 號	104.06.09-109.06.07
固定污染源操作許可	府環二操証字第 P0324-04 號	104.06.09-109.06.07

2、污染防治費用之繳納情形：無。

3、環保專責人員之設立情形

姓 名	許可證種類	資格證書字號
李文秀	乙級空氣污染防治專責	88 環暑訓証字 FB260955
林淑貞	甲級空氣污染防治專責	95 環暑訓証字 FA070234

(二) 防治污染主要設備之投資及其用途與可能產生效益

106 年 12 月 31 日

設備名稱	數量	取得日期	投資成本	未折減餘額	用途及預計產生效益
一廠廢水處理廠	1 套	80.12	3,571,428	282,305	使廢水、廢氣之排放符合環保之規定
二廠廢水處理廠	1 套	85.06	12,292,306	2,746,947	

(三)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改善環境污染之經過，其有污染糾紛事件者，並應說明其處理經過：無。

(四)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污染環境所遭受損失處分之總額，並揭露其未來因應對策及可能之支出：本公司金屬熱處理程序操作許可證，於 105 年 11 月 10 日到期，申請操作許可異動並於 105 年 12 月 11 日准予依試車計畫書內容進行試車，唯 105 年 11 月 11 日至 105 年 12 月 11 日未停止該製程操作，違反空氣汙染防制法第 24 條第 2 項規定裁處新台幣 10 萬元整，無其他損失。本公司環境保護權責人員接受環境講習二小時整。

(五) 目前污染狀況及其改善對公司之盈餘、競爭地位及資本支出之影響及其未來三年預計之重大環保資本支出：無。

(六) 因應歐盟有害物質限用指令 (ROHS) 之情形：

本公司產品符合 ROHS 規範，故對公司業務及財務並無重大影響。

五、勞資關係

(一) 福利措施及實施情形

1. 本公司於 83 年 12 月成立「彰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職工福利委員會」，訂定職工福利委員會組織章程。職工福利委員會設委員 9 人，除董事長為當然委員外，餘由公司職工共同推選。
2. 職工福利委員會應至少每半年開會一次，必要時得召集臨時會，同時並舉辦各項福利活動，如：年終聚餐、摸彩、員工慶生、員工國內、國外旅遊及健行等活動。
3. 依法提供當地所享有之社會保險及相關保障。

本公司一向重視同仁待遇及福利，並積極培育人才，落實勞工法令，保障員工權益，以創造明朗愉快的工作環境。員工與公司之間透過部門會議、勞資會議等管道，達到充分溝通及有效解決問題之目的；另採用人性化管理，秉持勞資一體共存共辱之觀念，以凝聚員工向心力，促進本公司營運成果不斷的向上提昇，達成永續發展的目的。

(二) 進修、訓練及實施情形

1. 本公司教育訓練由教育訓練委員會負責，包括整合階層別與職能別之相關課程的需求、規劃、實施、評估內部講師的培訓及專業外部講師的遴選。

106 年度實施情形：

(1) 全體員工：

內訓				外訓			
課程名稱	員工人數	上課時數	支出	課程名稱	員工人數	上課時數	支出
當責與執行力	113	6	82,950	員工協助方案推動計畫	4	3	0
工業安全衛生管理教育訓練	244	2	0	勞動法令進修	2	8	0
緊急應變演練-防範地震、消防	157	1	0	企業流程創新優化與改善實務	2	2	0
緊急應變演練-危險物品緊急處理	22	1	0	上市公司業務宣導說明會	2.5	3	0
工業安全衛生管理教育訓練	244	2	0	從 ISO 新版制度運作談內控經營管理	2	6	6,000
製管人員訓練-配管真直度異常	98	1	0	企業初任內部稽核人員職前訓練研習班	1	6	3,000
製管人員訓練-構造管破洞異常	77	1	0	水壓測試及操作訓練	1	6	5,400
製管人員訓練-製管工作安全教育	75	1	0	射線檢測初級課程	1	60	13,400
分條擴張力台皮帶更換	16	1	0	射線檢測中級課程	1	80	18,000
鋼捲板包裝作業	36	1	0	ET 渦電流初級課程	1	46	13,000
不銹鋼管品質異常辨識	24	1	0	ET 渦電流中級課程	1	64	16,000
製管砂孔的預防	44	1	0	輻射安全證書訓練	1	36	9,000
製管破洞的預防	16	1	0	輻射防護再教育訓練	3	12	3,600
設備使用與保養	232	3	0	輻射生活應用與防範	3	6	5,400
尺寸量測及成品檢驗訓練	10	2	0	員工協助方案推動計畫	4	3	0
檢驗與測試-水壓試驗	10	2	0				

(2)經理級人員：

日期	課程名稱	主辦單位	參加人員	職稱	時數
2017/07/28	上市公司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導說明會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張炳耀	總經理	3
2017/12/20	最新勞動法令修正重點與近期弊案之內部控制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楊霏基	處長	6
2017/09/07	發行人證券商證券交易所會計主管持續進修班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施義正	處長	12

2、本公司鼓勵員工考取工作之相關證照，作為內部同仁知識、觀念、技術的教導與分享，並同時登錄於專業人員資格表列入考核。

(三) 退休制度及實施情形

本公司員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依勞基法規定於民國七十五年十月正式成立，訂有員工退休規則辦法，並奉雲林縣府勞動字第 0941502404 號函核准。

新頒定「勞工退休條例」已於九十四年七月一日實施，如員工選擇舊制依上述員工退休辦理，選擇新制員工則依法由公司每月提撥工資 6%存入員工個人退休金專戶內。

(四) 工作環境與人身安全保護與其實施情形

(1)本公司部份生產設備如：高溫(退火爐)、粉塵場所(拋光)及在噪音環境下作業，本公司每半年依法委外辦理環境監測。本公司於作業環境中安裝局部降溫設備用以降低場所之溫度，並透過適當食鹽水補充及加強相關預防性之宣導，預防高溫產生之安全疑慮。對於粉塵及噪音之環境，本公司除安裝集塵設加以管控外，亦透過作業時間調整及適當的工作安排避免長久性於單一環境下，也提供相關特殊作業環境之員工額外的健檢項目。此外，透過員工對於潛在不安全環境之溝通反應，努力改善共同建置零職災之工作環境。

(2)員工為公司重要之資產，提供員工安全、無歧視及互相尊重的職場文化，進而達成員工安居樂業，為本公司之企業宗旨之一。

(3)設備安全：

- 危險機械(天車、壓力容器等)，每年定期配合中檢所委託外部

專業廠商檢查並取得廠商檢查結果紀錄。

- 承攬商於工程簽約及入廠作業時，均告知安全及環保應注意事項，並簽有”承攬商施工前安全告知單”。
- 現場作業人員依規定需要戴安全帽及耳塞。

(4)環境衛生：

- 實施 5S 抽查。

(5)醫療保健：

- 對在職人員，每年一次實施一般健康檢查。
- 對 X-RAY 作業場所人員，每年一次，實施特殊健康檢查。
- 健康檢查之醫療機構，須經行政院勞工委員會，會同行政院衛生署公告指定者。
- 工作場所如發生職業災害，即採取必要之急救措施，並實施調查、分析及作成記錄。

(6)消防安全：

- 依消防法之規定設置完整之消防系統，包含消防灑水系統、逃生系統如緩降梯緊急照明燈等。（消防編組）

(五)社會責任

本公司運用資源，贊助公益、協助弱勢族群，提昇地區之文化素養，於社區中建立企業社會責任形象，例如：

- 參與財團法人台灣閱讀文化基金會「愛的書庫」計劃，認購五十箱書籍以提供給共讀團體，並舉辦讀書會導讀人才的培訓，期許透過閱讀來提升國民的閱讀習慣與水準。
- 贊助台中交響樂團之音樂會，希望將音樂藝術之美，帶給普羅大眾，傳遍我們的社區，使社會變得更加美好。
- 發揮人飢己飢精神，捐款日本地震及雲林縣私立信育幼院。

(六)工作倫理與職業道德

為落實正派經營理念，於本公司規章「從業人員管理辦法」中，明訂相關工作倫理及職業道德，使員工有所遵循。管理規定如下：

1. 遵守員工手冊、規章制度、公告及各部門之工作要項。
2. 維護公司信譽，凡涉及公司權益，非經許可不得對外發言。
3. 盡忠職守，並保守業務上之一切機密。
4. 應具成本觀念、愛惜公物，非經許可公物不得擅自攜出。

5. 對外接洽事務應態度謙和，不得有驕傲、侮慢，損害公司名譽之行為。
 6. 團結合作，不得有吵鬧、鬥毆、搬弄是非或其他擾亂秩序等情事。
 7. 不得有罷工、怠工或阻礙企業生產及營運等情事。
 8. 應有守護公司的義務，如遇天災或意外事故，應自動參加搶修、救護及警衛等工作。
 9. 禁止下載網際網路之影像、影片、MP3 或登入與業務無關之網站，以維護公司網路使用之安全。
 10. 言語或行為不得逾越道德標準，對員工造成侵犯或干擾其人格尊嚴、人身自由或影響其工作表現。
 11. 公司於守衛室設置性騷擾申訴信箱，提供員工正常申訴管道。
- 本公司為確保員工恪遵相關規定，按月逐一考核相關要點，以期強化員工之價值觀。

(七) 勞資間之協議及勞資糾紛

本公司一向秉持自主管理，全員參與之經營方式，透過提案、各部門月會、經營會議等各種方式就公司產銷協調、經營狀況、員工動態等作雙向溝通，故勞資關係和諧無勞資糾紛及損失發生。

(八)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九) 財務資訊相關人員取得證照情形：取照中

六、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

本公司訂有『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以建立本公司良好之內部重大資訊處理及揭露機制，避免資訊不當洩露，並確保對外界發表資訊之一致性與正確性。此外，本公司經理人亦積極參加相關公司治理訓練課程。

七、重要契約：

契約性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聯合授信合約	土地銀行等 8 家授信銀行團	102.04.18~ 109.04.18	授信總額 新台幣 40 億元	1. 流動比率不得低於 100%(含) 2. 負債比率不得高於 250%(含) 3. 利息保障倍數應維持 3 倍(含) 以上 4. 股東權益不得低於 28 億元。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一) 個體簡明資產負債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流 動 資 產		4,836,994	5,151,771	4,151,005	4,288,166	4,404,71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616,107	2,593,943	3,030,524	2,941,473	2,893,887
無 形 資 產		0	0	0	0	0
其 他 資 產		2,412,617	2,534,951	2,412,940	2,302,193	2,353,381
資 產 總 額		9,865,718	10,280,665	9,594,469	9,531,832	9,651,987
流動負債	分配前	3,314,195	3,333,720	3,248,498	3,964,020	4,218,996
	分配後	3,314,195	3,470,161	3,248,498	4,045,592	4,494,154
非 流 動 負 債		3,490,309	3,169,044	3,104,555	2,286,692	1,751,756
負債總額	分配前	6,804,504	6,502,764	6,353,053	6,250,712	5,970,752
	分配後	6,804,504	6,639,205	6,353,056	6,332,285	6,245,910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之 權 益		3,061,214	3,777,901	3,241,416	3,281,120	3,681,235
股 本		2,728,819	2,728,819	2,865,260	2,865,260	2,865,260
資 本 公 積		443,263	473,364	473,364	473,364	408,841
保留盈餘 (累積虧損)	分配前	15,642	410,530	(163,015)	141,200	660,498
	分配後	15,642	274,089	(163,015)	124,150	385,340
其 他 權 益		37,813	165,188	116,199	(61,252)	(109,656)
庫 藏 股		(164,323)	0	(50,392)	(137,452)	(143,708)
非 控 制 股 權		0	0	0	0	0
權 益 總 額	分配前	3,061,214	3,777,901	3,241,416	3,281,120	3,681,235
	分配後	3,061,214	3,641,460	3,241,416	3,199,547	3,406,077

(二) 合併簡明資產負債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第一季
流 動 資 產		6,605,124	7,154,973	6,062,488	6,086,788	6,289,379	6,936,24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669,297	4,180,497	4,492,416	4,210,711	4,063,746	4,041,689
無 形 資 產		0	0	0	0	0	0
其 他 資 產		795,446	276,467	256,256	205,956	122,895	122,349
資 產 總 額		11,069,867	11,611,937	10,811,160	10,503,455	10,476,020	11,100,285
流動負債	分配前	4,511,500	4,654,027	4,454,524	4,928,158	5,035,543	5,482,352
	分配後	4,511,500	4,517,586	4,454,524	5,009,731	5,310,701	-
非 流 動 負 債		3,497,153	3,180,009	3,115,220	2,294,177	1,759,242	1,764,327
負債總額	分配前	8,008,653	7,834,036	7,569,744	7,222,335	6,794,785	7,246,679
	分配後	8,008,653	7,697,595	7,569,744	7,303,908	7,069,943	-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之 權 益		3,061,214	3,777,901	3,241,416	3,281,120	3,681,235	3,853,606
股 本		2,728,819	2,728,819	2,865,260	2,865,260	2,865,260	2,865,260
資 本 公 積		443,263	473,364	473,364	473,364	408,841	424,231
保留盈餘 (累積虧損)	分配前	15,642	410,530	(163,015)	141,200	660,498	786,590
	分配後	15,642	274,089	(163,015)	124,150	385,340	-
其 他 權 益		37,813	165,188	116,199	(61,252)	(109,656)	(78,767)
庫 藏 股		(164,323)	0	(50,392)	(137,452)	(143,708)	(143,708)
非 控 制 股 權		0	0	0	0	0	0
權 益 總 額	分配前	3,061,214	3,777,901	3,241,416	3,281,120	3,681,235	3,853,606
	分配後	3,061,214	3,641,460	3,241,416	3,199,547	3,406,077	-

註 1:107 年第一季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核閱竣事。

(三) 個體簡明綜合損益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餘為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營業收入	10,441,143	11,517,467	9,515,306	8,762,930	9,795,067
營業毛利	672,660	1,210,835	371,415	904,421	1,192,278
營業損益	73,453	504,687	(173,168)	384,542	600,84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8,284)	(52,878)	(160,261)	(19,058)	45,003
稅前淨利	55,169	451,809	(333,429)	365,484	645,847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37,729	390,961	(286,982)	299,340	538,110
停業單位損失	0	0	0	0	0
本期淨利(損)	37,729	390,961	(286,982)	299,340	538,11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119,014	131,302	(62,670)	(172,576)	(50,16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56,743	522,263	(349,652)	126,764	487,944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37,729	390,961	(286,982)	299,340	538,110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0	0	0	0	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 司業主	156,743	522,263	(349,652)	126,764	487,944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 制權益	0	0	0	0	0
每股盈餘	0.15	1.51	(1.01)	1.08	1.98

(四) 合併簡明綜合損益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餘為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第一季
營業收入	12,983,533	13,958,636	11,715,848	10,965,673	12,641,864	3,142,986
營業毛利	985,289	1,516,337	570,392	1,285,431	1,609,992	407,489
營業損益	179,946	607,058	(188,002)	579,292	838,472	205,62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06,563)	(136,872)	(148,248)	(187,114)	(123,725)	(17,611)
稅前淨利	73,383	470,186	(336,250)	392,178	714,747	188,009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37,699	390,961	(286,982)	299,340	538,110	126,282
停業單位損失	0	0	0	0	0	0
本期淨利(損)	37,699	390,961	(286,982)	299,340	538,110	126,28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119,014	131,302	(62,670)	(172,576)	(50,166)	30,69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56,713	522,263	(349,652)	126,764	487,944	156,981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37,729	390,961	(296,982)	299,340	487,944	126,282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30)	0	0	0	0	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 司業主	156,743	522,263	(349,652)	126,764	487,944	156,981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 制權益	(30)	0	0	0	0	0
每股盈餘	0.12	1.51	(1.01)	1.08	1.98	0.46

註 1：107 年第一季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核閱竣事。

(五) 簡明資產負債表-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年度財務資料(註 1)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	
流 動 資 產	適用 IFRSs					
長 期 股 權 投 資						
固 定 資 產						
其 他 資 產						
資 產 總 額						
流動負債						分 配 前
						分 配 後
長 期 負 債						
其 他 負 債						
負債總額						分 配 前
						分 配 後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保留盈餘 (累積虧損)						分 配 前
						分 配 後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淨損						
累積換算調整數及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資產重估增值						
庫藏股						
股東權益 總額						分 配 前
	分 配 後					

註 1:最近一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竣事。

(六) 簡明損益表-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餘為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營業收入	適用 IFRSs				
已實現營業毛利					
營業損益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稅前損益					
純益(損失)					
基本每股盈餘(損失)(元)					
稀釋每股盈餘(損失)(元)					

註 1:最近一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竣事。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1、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	簽證會計師姓名	意見
102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顏曉芳、蔣淑菁	無保留意見
103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顏曉芳、蔣淑菁	無保留意見
104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顏曉芳、蔣淑菁	無保留意見
105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顏曉芳、吳麗冬	無保留意見
106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顏曉芳、吳麗冬	無保留意見

2、最近五年度更換會計師之原因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更換之原因係屬事務所內部工作調度與安排。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 個體財務分析-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68.97	63.25	66.22	65.58	61.86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42.43	259.91	202.50	183.13	187.74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45.95	154.54	127.78	108.18	104.40
	速動比率	40.61	41.72	42.84	35.64	33.79
	利息保障倍數	1.41	4.16	(1.55)	4.12	6.82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13.11	13.72	10.43	9.56	10.54
	平均收現日數	27.83	26.61	34.98	38.17	34.62
	存貨週轉率(次)	2.89	2.90	2.81	2.74	2.95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87.74	45.07	109.74	117.73	80.36
	平均銷貨日數	126.48	126.01	129.90	133.21	123.6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3.99	4.44	3.14	2.93	3.36
	總資產週轉率(次)	1.06	1.12	0.99	0.92	1.02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53	5.06	(1.80)	4.15	6.57
	權益報酬率(%)	1.26	11.43	(8.18)	9.18	15.46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2.02	16.56	(11.64)	12.76	22.54
	純益率(%)	0.36	3.39	(3.02)	3.42	5.49
	每股盈餘(元)	0.15	1.51	(1.01)	1.08	1.98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5.09	2.78	25.68	7.56	13.3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31.66	44.40	111.33	205.62	132.86
	現金再投資比率(%)	0	1.11	10.61	3.02	6.60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31.77	5.87	(11.12)	1.29	1.18
	財務槓桿度	(1.19)	1.39	0.57	1.44	1.23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 者可免分析)						
1.償債能力						
利息保障倍數受本期稅後淨利大幅躍進，致使該比率向上提升。						
2.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權益報酬率、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純益率及每股盈餘等，受原物料走揚毛利擴大整體獲利利差擴大之影響，致使相關以稅後淨利為計算基礎之比例數據呈現較大波動。						
3.現金流量						
本年度流動負債雖增加，然而稅前淨利致使營業活動現金流入之增幅遠大於流動負債增幅之影響，致使現金流量比率仍較去年提升。現金允當比率則受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之流入大幅度減少，且發於現金股利等雙重負向效果，使得現金流量允當比率衰退。現金再投資比率則因 106 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加計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負債及營運資金無顯著變動，106 年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考量扣除發放現金股利後，仍大幅度增加，致使該比率因而提升。						

(二) 合併財務分析-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第一季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72.35	67.47	70.02	68.76	64.86	65.28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78.74	166.44	141.50	132.41	133.88	139.00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46.41	153.74	136.10	123.51	124.90	126.52
	速動比率	55.94	55.55	59.79	53.59	47.09	40.72
	利息保障倍數	1.46	3.78	(1.07)	3.81	6.44	6.63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11.38	12.44	9.88	9.75	11.11	10.70
	平均收現日數	32	29	37	37	33	34
	存貨週轉率(次)	2.82	2.67	2.70	2.73	3.04	2.59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105.80	90.70	123.37	141.88	99.58	42.79
	平均銷貨日數	129	137	135	134	120	14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3.54	3.34	2.70	2.73	3.06	3.10
	總資產週轉率(次)	1.18	1.23	1.04	1.03	1.21	1.17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54	4.69	(1.36)	3.90	6.17	5.71
	權益報酬率(%)	1.26	11.43	(8.18)	9.18	15.46	13.41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2.69	17.23	(11.74)	13.69	24.94	26.25
	純益率(%)	0.29	2.80	(2.45)	2.73	4.26	4.02
	每股盈餘(元)	0.15	1.51	(1.01)	1.08	1.98	0.46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2.33	2.70	21.32	12.29	9.20	0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40.03	50.91	97.21	204.56	128.52	81.06
	現金再投資比率(%)	6.98	1.41	9.73	7.80	4.85	0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6.81	1.21	0.38	1.34	1.22	1.23
	財務槓桿度	8.46	1.39	0.54	1.32	1.19	1.19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 者可免分析)

1. 償債能力

利息保障倍數受本期稅後淨利大幅躍進，致使該比率向上提升。

2.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權益報酬率、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純益率及每股盈餘等，受原物料走揚毛利擴大整體獲利利差擴大之影響，致使相關以稅後淨利為計算基礎之比例數據呈現較大波動。

3. 現金流量

本年度流動負債增加，且存貨由原先之調節減少轉為購入購加之影響，讓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流入減少，致使現金流量比率較去年下降。現金允當比率則受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之流入大幅度減少，且發於現金股利等雙重負向效果，使得現金流量允當比率衰退。現金再投資比率則因 106 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加計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負債及營運資金無顯著變動，106 年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考量扣除發放現金股利後，更大幅度的減少，致使該比率因而下滑。

A. 財務結構

-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權益總額 + 非流動負債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B. 償債能力

-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C. 經營能力

-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D. 獲利能力

-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 (2) 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權益總額。
-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 (4) 每股盈餘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E. 現金流量

-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營運資金)。(註 5)

F. 槓桿度：

- (1) 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註 6)。
- (2) 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三) 個體財務分析-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適用 IFRSs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償債 能力	流動比率(%)									
	速動比率(%)									
	利息保障倍數									
經營 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應收款項收現天數									
	存貨週轉率(次)									
	應付帳款週轉率(次)									
	平均售貨天數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總資產週轉率(次)									
獲利 能力	資產報酬率(損)(%)									
	股東權益報酬率(%)									
	營業利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稅前利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純益率(損失)(%)									
	基本每股盈餘(損失)(元)									
現金 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現金再投資比率(%)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財務槓桿度									
<p>本公司於 101 年度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102 年財務分析請參閱本年報。上述各年度財務報告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p>										

(四) 合併財務分析-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適用 IFRSs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償債 能力	流動比率(%)					
	速動比率(%)					
	利息保障倍數					
經營 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應收款項收現天數					
	存貨週轉率(次)					
	應付帳款週轉率(次)					
	平均售貨天數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總資產週轉率(次)					
獲利 能力	資產報酬率(損)(%)					
	股東權益報酬率(%)					
	營業利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稅前利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純益率(損失)(%)					
	基本每股盈餘(損失)(元)					
現金 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現金再投資比率(%)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財務槓桿度					
<p>本公司於 101 年度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102 年財務分析請參閱本年報。上述各年度財務報告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p>						

註 1：分析項目之計算公式如下：

A、財務結構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 (股東權益淨額 + 長期負債) / 固定資產淨額。

B、償債能力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C、經營能力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 平均售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6) 固定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固定資產淨額。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資產總額。

D、獲利能力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2) 股東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4) 每股盈餘 = (稅後淨利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E、現金流量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固定資產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資產 + 營運資金)

F、槓桿度

(1) 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

(2) 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彰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〇六年度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顏曉芳、吳麗冬會計師查核竣事，認為足以允當表達本公司之財務狀況、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情形。

連同營業報告書、盈餘分配議案，經本監察人等審查，認為尚無不合，爰依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

此致

本公司一〇七年股東常會

彰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 王 印 堂



李 秀 妙



邱 淑 貞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七 年 三 月 八 日

四、最近年度個體財務報表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請參閱本年報第 69 頁至第 131 頁

五、最近年度合併財務報表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請參閱本年報第 132 頁至第 188 頁

會計師查核報告

彰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彰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彰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彰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彰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彰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存貨之評價

彰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存貨之金額對個體財務報表係屬重大，其中存貨淨變現價值之估計涉及重大判斷，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由於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估計結果，因此將上述存貨評價列為關鍵查核事項，參閱財務報表附註四、五及九。

本會計師對於上述事項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及評估公司提列存貨跌價損失政策及程序之適當性；
2. 取得存貨評價表，藉由選樣抽核其銷售價格並重新計算，以確認其資料之完整性及正確性；
3. 取得呆滯存貨報表，檢視其相關評估資料並瞭解其對淨變現價值之影響，確認相關呆滯金額提列之合理性；
4. 參與年底存貨盤點，並評估存貨狀況，以評估過時及毀損存貨之相關成本是否已適當地沖減。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彰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彰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彰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

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彰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彰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彰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彰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彰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彰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顏 曉 芳



顏曉芳

會計師 吳 麗 冬



吳麗冬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10028123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7 年 3 月 8 日

彰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 金 (附註四及六)	\$ 511,108	5	\$ 487,433	5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四及七)	10,944	-	11,647	-
1150	應收票據 (附註四、五及二二)	151,403	2	151,007	2
1170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 (附註四、五及八)	751,795	8	654,734	7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 (附註四、五及二二)	25,936	-	61,958	1
1200	其他應收款 (附註二二)	51,217	1	43,688	-
1310	存 貨 (附註四、五及九)	2,832,234	29	2,841,240	30
1410	預付款項	69,335	1	34,005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747	-	2,454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4,404,719</u>	<u>46</u>	<u>4,288,166</u>	<u>45</u>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附註四及十)	2,267,939	23	2,131,077	22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附註四、十一、二三及二四)	2,893,887	30	2,941,473	3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附註四、五及十七)	57,769	1	138,107	2
1915	預付設備款	3,885	-	10,160	-
1920	存出保證金 (附註十九及二二)	23,788	-	22,849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5,247,268</u>	<u>54</u>	<u>5,243,666</u>	<u>55</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9,651,987</u>	<u>100</u>	<u>\$ 9,531,832</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銀行借款 (附註十二)	\$ 3,379,222	35	\$ 3,163,542	33
2150	應付票據—非關係人	40,439	-	40,794	1
2160	應付票據—關係人 (附註二二)	1,155	-	1,084	-
2170	應付帳款—非關係人	98,355	1	32,267	-
2219	其他應付款 (附註十三)	146,790	2	137,764	2
2311	預收貨款	65,889	1	92,788	1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銀行借款 (附註十二及二三)	453,626	5	493,579	5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33,520	-	2,202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4,218,996</u>	<u>44</u>	<u>3,964,020</u>	<u>42</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銀行借款 (附註十二及二三)	1,543,697	16	2,105,571	22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及十七)	130,527	1	103,489	1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附註四及十四)	76,170	1	76,763	1
2645	存入保證金 (附註十九及二二)	1,362	-	869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1,751,756</u>	<u>18</u>	<u>2,286,692</u>	<u>24</u>
2XXX	負債總計	<u>5,970,752</u>	<u>62</u>	<u>6,250,712</u>	<u>66</u>
	權益				
3110	普通股股本	2,865,260	30	2,865,260	30
3210	資本公積	408,841	4	473,364	5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62,898	1	54,739	-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61,252	1	-	-
3350	未分配盈餘	536,348	5	86,461	1
3400	其他權益	(109,656)	(1)	(61,252)	(1)
3500	庫藏股票	(143,708)	(2)	(137,452)	(1)
3XXX	權益總計	<u>3,681,235</u>	<u>38</u>	<u>3,281,120</u>	<u>34</u>
	負債與權益總計	<u>\$ 9,651,987</u>	<u>100</u>	<u>\$ 9,531,832</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張炳耀



經理人：張炳耀



會計主管：施義正



彰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6年度		105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及二二）	\$ 9,795,067	100	\$ 8,762,930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九、十六及二二）	<u>8,602,789</u>	<u>88</u>	<u>7,858,509</u>	<u>90</u>
5900	營業毛利	<u>1,192,278</u>	<u>12</u>	<u>904,421</u>	<u>10</u>
	營業費用（附註十六及二二）				
6100	推銷費用	451,292	5	392,966	5
6200	管理費用	<u>140,142</u>	<u>1</u>	<u>126,913</u>	<u>1</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591,434</u>	<u>6</u>	<u>519,879</u>	<u>6</u>
6900	營業淨利	<u>600,844</u>	<u>6</u>	<u>384,542</u>	<u>4</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二二）	6,580	-	6,661	-
7630	外幣兌換損失淨額（附註四及二五）	(36,159)	-	(4,449)	-
7510	利息費用	(111,052)	(1)	(117,152)	(1)
707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失份額（附註四及十）	185,603	2	105,859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u>31</u>	<u>-</u>	<u>(9,977)</u>	<u>-</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45,003</u>	<u>1</u>	<u>(19,058)</u>	<u>-</u>
7900	稅前淨利	645,847	7	365,484	4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五及十七）	<u>107,737</u>	<u>1</u>	<u>66,144</u>	<u>1</u>
8200	本年度淨利	<u>538,110</u>	<u>6</u>	<u>299,340</u>	<u>3</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6年度		105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附註四)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				
	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	(\$ 2,123)	-	\$ 5,874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	361	-	(999)	-
		(1,762)	-	4,875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48,741)	(1)	(177,582)	(2)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337	-	131	-
		(48,404)	(1)	(177,451)	(2)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合計	(50,166)	(1)	(172,576)	(2)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487,944</u>	<u>5</u>	<u>\$ 126,764</u>	<u>1</u>
	每股盈餘 (附註十八)				
9750	基 本	<u>\$ 1.98</u>		<u>\$ 1.08</u>	
9850	稀 釋	<u>\$ 1.97</u>		<u>\$ 1.08</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張炳耀



經理人：張炳耀



會計主管：施義正



彰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報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普通股股本 (附註十五)	資本公積 (附註十五)	保 留 盈 餘 (附 註 十 五)			其 他 權 益 (附 註 四)			權 益 合 計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待彌補虧損)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融 資產未實現損益	庫 藏 股 票 (附註十五)	
A1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865,260	\$ 473,364	\$ 54,739	\$ -	(\$ 217,754)	\$ 116,768	(\$ 569)	(\$ 50,392)	\$ 3,241,416
D1	105 年度淨利	-	-	-	-	299,340	-	-	-	299,340
D3	105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4,875	(177,582)	131	-	(172,576)
D5	105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304,215	(177,582)	131	-	126,764
L1	購入庫藏股票	-	-	-	-	-	-	-	(87,060)	(87,060)
Z1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2,865,260	473,364	54,739	-	86,461	(60,814)	(438)	(137,452)	3,281,120
	105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8,159	-	(8,159)	-	-	-	-
B3	特別盈餘公積	-	-	-	61,252	(61,252)	-	-	-	-
B5	股東現金股利	-	-	-	-	(17,050)	-	-	-	(17,050)
C15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	-	(64,523)	-	-	-	-	-	-	(64,523)
D1	106 年度淨利	-	-	-	-	538,110	-	-	-	538,110
D3	106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1,762)	(48,741)	337	-	(50,166)
D5	106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536,348	(48,741)	337	-	487,944
L1	購入庫藏股票	-	-	-	-	-	-	-	(6,256)	(6,256)
Z1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2,865,260</u>	<u>\$ 408,841</u>	<u>\$ 62,898</u>	<u>\$ 61,252</u>	<u>\$ 536,348</u>	<u>(\$ 109,555)</u>	<u>(\$ 101)</u>	<u>(\$ 143,708)</u>	<u>\$ 3,681,235</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張炳耀



經理人：張炳耀



會計主管：施義正



彰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6 年度	105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645,847	\$ 365,484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07,209	111,526
A20300	呆帳迴轉利益	(2,680)	(7,843)
A20900	利息費用	111,052	117,152
A21200	利息收入	(798)	(541)
A2240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	(185,603)	(105,859)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利益)	(31)	9,976
A231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淨利益	(103)	(192)
A23800	非金融資產迴轉利益	(39)	(90,809)
A24100	外幣兌換淨損失(利益)	12,273	(2,336)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396)	(18,814)
A31150	應收帳款	(70,511)	60,398
A31180	其他應收款	(7,549)	(2,128)
A31200	存 貨	9,045	(2,068)
A31230	預付款項	(35,330)	(22,965)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1,666	(484)
A32130	應付票據	(284)	21,665
A32150	應付帳款	66,324	(6,852)
A32180	其他應付款	20,519	(359)
A32210	預收貨款	(26,899)	32,108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31,318	91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2,716)	(40,636)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672,314	416,514
A33100	收取之利息	798	541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11,182)	(116,806)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41	(581)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561,971</u>	<u>299,668</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300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4,054)	(12,063)
B00400	出售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15,197	12,257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6 年度	105 年度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9,231)	(\$ 9,464)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49	8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996)	(9,314)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32,205)	(24,493)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61,240)	(43,069)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銀行借款增加	219,830	777,743
C0050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	(120,000)
C01600	舉借長期銀行借款	100,000	200,000
C01700	償還長期銀行借款	(705,120)	(979,400)
C031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493	-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81,573)	-
C04900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6,256)	(87,060)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72,626)	(208,717)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之影響	(4,430)	(3,627)
EEEE	本年度現金淨增加	23,675	44,255
E00100	年初現金餘額	<u>487,433</u>	<u>443,178</u>
E00200	年底現金餘額	<u>\$ 511,108</u>	<u>\$ 487,433</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張炳耀



經理人：張炳耀



會計主管：施義正



彰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為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一、公司沿革

彰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 73 年 10 月設立，主要係從事各種不銹鋼管、鋼管、銅管、鋁管及相關產品之製造及買賣。

本公司股票自 87 年 12 月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07 年 3 月 8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修正

該修正除配合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增若干會計項目及非金融資產減損揭露規定外，另配合國內實施 IFRSs 情形，強調若干認列與衡量規定，並新增關係人交易及商譽等揭露。

該修正規定，其他公司或機構與本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者，除能證明不具控制或重大影響者外，係屬實質關係人。此外，該修正規定應揭露與本公司進行交易之關係人名稱及關係，若單一關係人交易金額或餘額達本公司各該項交易總額或餘額 10% 以上者，應按關係人名稱單獨列示。

(二) 107 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u>
「2014-2016 週期之年度改善」	註 2
IFRS 2 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與衡量」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4 之修正「於 IFRS 4『保險合約』下 IFRS 9『金融工具』之適用」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金融工具」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5 之修正「IFRS 15 之闡釋」	2018 年 1 月 1 日
IAS 7 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12 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40 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IC 22「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2018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IFRS 12 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7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IAS 28 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IFRS 9「金融工具」及相關修正－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IFRS 9 對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如下。

本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若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分類及衡量如下：

1.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認列於損益。
2. 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與出售金融資產而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與兌換損益亦認列於損益，

其他公允價值變動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該金融資產除列或重分類時，原先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應重分類至損益。

本公司投資非屬前述條件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惟本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無須評估減損，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亦不重分類至損益。

本公司以 106 年 12 月 31 日持有之金融資產與當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評估下列金融資產之分類與衡量將因適用 IFRS 9 而改變：

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基金受益憑證，因其現金流量並非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且非屬權益工具，依 IFRS 9 將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IFRS 9 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認列金融資產之減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租賃款、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產生之合約資產或放款承諾及財務保證合約，應認列備抵損失。若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加，則備抵損失係按未來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若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且非低信用風險，則備抵損失係按剩餘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但未包括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必須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

此外，原始認列時已有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本公司考量原始認列時之預期信用損失以計算信用調整後之有效利率，後續備抵損失則按後續預期信用損失累積變動數衡量。

本公司評估對於應收帳款將適用簡化作法，以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本公司預期適用 IFRS 9 預期信用損失模式將使金融資產之信用損失更早認列。

本公司選擇於適用 IFRS 9 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規定時不重編 106 年度比較資訊，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將認列於首次適用日，並將揭露適用 IFRS 9 之分類變動及調節資訊。

追溯適用 IFRS 9 金融資產分類、衡量與減損規定，對 107 年 1 月 1 日資產、負債及權益之影響預計如下：

資產、負債及權益之影響	106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首次適用 之調整	107年1月1日 調整後 帳面金額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	\$ 10,944	\$ 10,94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資產影響	<u>10,944</u>	<u>(10,944)</u>	<u>-</u>
	<u>\$ 10,944</u>	<u>\$ -</u>	<u>\$ 10,944</u>
未分配盈餘	\$ 536,348	(\$ 101)	\$ 536,24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 現損益	<u>(101)</u>	<u>101</u>	<u>-</u>
權益影響	<u>\$ 536,247</u>	<u>\$ -</u>	<u>\$ 536,247</u>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評估 IFRS 15 及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5-2017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S 9 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2)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 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6「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3)
IFRS 17「保險合約」	2021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4)
IAS 28 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IC 23「所得稅之不確定性之處理」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金管會允許本公司得選擇提前於 107 年 1 月 1 日適用此項修正。

註 3：金管會於 106 年 12 月 19 日宣布我國企業應自 108 年 1 月 1 日適用 IFRS 16。

註 4：2019 年 1 月 1 日以後發生之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適用此項修正。

IFRS 16「租賃」

IFRS 16 係規範租賃之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相關解釋。

於適用 IFRS 16 時，若本公司為承租人，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得選擇採用類似 IAS 17 之營業租賃處理外，其他租賃皆應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上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個體綜合損益表應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在個體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則列為營業活動。

對於本公司為出租人之會計處理預計無重大影響。

IFRS 16 生效時，本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分類。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外 幣

本公司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五)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在製品及製成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六) 投資子公司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八) 有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九)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

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A.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外幣兌換損益與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B.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該資產若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集體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大幅或持久性下跌時，係為客觀減損證據。

其他金融資產客觀減損證據包含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損益迴轉。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若

於後續期間增加，而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減損損失予以迴轉並認列於損益。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1) 本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本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

2. 利息收入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一) 租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本公司為承租人（出租人）之營業租賃給付（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收益）。

(十二)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十三)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年度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年度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年度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具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或虧損扣抵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具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年度及遞延所得稅

當年度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年度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一) 應收款項之估計減損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本公司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排除尚未發生之未來信用損失）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二)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三) 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主要視未來能否有足夠之獲利或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而定。若未來實際產生之獲利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迴轉，該等迴轉係於發生期間認列為損益。

六、現金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零用金	\$ 760	\$ 760
銀行存款	<u>510,348</u>	<u>486,673</u>
	<u>\$ 511,108</u>	<u>\$ 487,433</u>

七、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國內投資		
基金受益憑證	<u>\$ 10,944</u>	<u>\$ 11,647</u>

八、應收帳款－非關係人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 781,159	\$ 686,778
減：備抵呆帳	(<u>29,364</u>)	(<u>32,044</u>)
	<u>\$ 751,795</u>	<u>\$ 654,734</u>

本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30 至 120 天。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本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由於歷史經驗顯示逾期超過 365 天之應收帳款無法回收，本公司對於帳齡超過 365 天之應收帳款認列 100% 備抵呆帳，對於帳齡在 1 天至 365 天之間之應收帳款，其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未逾期	\$ 751,474	\$ 649,972
已逾期		
60 天以下	1,792	5,612
61 至 90 天	-	1,113
91 天以上	<u>27,893</u>	<u>30,081</u>
合 計	<u>\$ 781,159</u>	<u>\$ 686,778</u>

以上係以扣除備抵呆帳前之餘額，並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本公司無已逾期但未減損之應收帳款。

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106 年度	105 年度
年初餘額	\$ 32,044	\$ 39,931
本年度迴轉	(2,680)	(7,843)
本年度實際沖銷	<u>-</u>	<u>(44)</u>
年底餘額	<u>\$ 29,364</u>	<u>\$ 32,044</u>

本公司對該等應收帳款餘額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

九、存 貨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製成品	\$ 1,014,579	\$ 1,123,946
在製品	597,799	335,935
原 料	1,098,703	1,317,073
物 料	38,742	33,122
在途存貨	<u>82,411</u>	<u>31,164</u>
	<u>\$ 2,832,234</u>	<u>\$ 2,841,240</u>

106 及 105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8,602,789 仟元及 7,858,509 仟元。106 及 105 年度之銷貨成本分別包括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利益 39 仟元及 90,809 仟元，存貨回升利益係因積極消化庫存，相關金額亦反應於銷貨成本。

十、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被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Century Nova Steel Co., Ltd. (彰源維京公司)	\$ 1,811,307	100	\$ 1,686,872	100
Froch Enterprise International Co., Ltd. (彰源開曼公司)	414,682	100	430,551	100
Froch Stainless Co., Ltd. (彰源薩摩亞公司)	<u>41,950</u>	100	<u>13,654</u>	100
	<u>\$ 2,267,939</u>		<u>\$ 2,131,077</u>	

106 及 105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各子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十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6 年度	年初餘額	增	加	處	分	重	分	類	年底餘額
成 本									
土 地	\$ 1,269,419	\$ -	\$ -	\$ -	\$ -	\$ -	\$ -	\$ -	\$ 1,269,419
房屋及建築	616,767	-	-	-	-	-	-	-	616,767
機器設備	2,147,466	5,517	-	-	-	37,877	-	-	2,190,860
運輸設備	69,726	19	(647)	-	-	603	-	-	69,701
出租資產	209,178	-	-	-	-	-	-	-	209,178
其他設備	448,993	2,629	(2,790)	-	-	11,376	-	-	460,208
未完工程	-	12,996	-	-	-	(11,376)	-	-	1,620
	<u>4,761,549</u>	<u>\$ 21,161</u>	<u>(\$ 3,437)</u>	<u>\$ 38,480</u>					<u>4,817,753</u>
累計折舊									
房屋及建築	194,072	\$ 11,721	\$ -	\$ -	\$ -	\$ -	\$ -	\$ -	205,793
機器設備	1,275,169	76,389	-	-	-	-	-	-	1,351,558
運輸設備	52,981	3,262	(645)	-	-	-	-	-	55,598
出租資產	46,318	2,897	-	-	-	-	-	-	49,215
其他設備	251,536	12,940	(2,774)	-	-	-	-	-	261,702
	<u>1,820,076</u>	<u>\$ 107,209</u>	<u>(\$ 3,419)</u>	<u>\$ -</u>					<u>1,923,866</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u>\$ 2,941,473</u>								<u>\$ 2,893,887</u>
105 年度									
成 本									
土 地	\$ 1,269,419	\$ -	\$ -	\$ -	\$ -	\$ -	\$ -	\$ -	\$ 1,269,419
房屋及建築	616,767	-	-	-	-	-	-	-	616,767
機器設備	2,121,462	2,383	(465)	-	-	24,086	-	-	2,147,466
運輸設備	70,821	55	(1,150)	-	-	-	-	-	69,726
出租資產	209,178	-	-	-	-	-	-	-	209,178
其他設備	466,277	-	(23,219)	-	-	5,935	-	-	448,993
未完工程	-	5,935	-	-	-	(5,935)	-	-	-
	<u>4,753,924</u>	<u>\$ 8,373</u>	<u>(\$ 24,834)</u>	<u>\$ 24,086</u>					<u>4,761,549</u>
累計折舊									
房屋及建築	182,311	\$ 11,761	\$ -	\$ -	\$ -	\$ -	\$ -	\$ -	194,072
機器設備	1,195,637	79,997	(465)	-	-	-	-	-	1,275,169
運輸設備	50,561	3,506	(1,086)	-	-	-	-	-	52,981
出租資產	43,368	2,950	-	-	-	-	-	-	46,318
其他設備	251,523	13,312	(13,299)	-	-	-	-	-	251,536
	<u>1,723,400</u>	<u>\$ 111,526</u>	<u>(\$ 14,850)</u>	<u>\$ -</u>					<u>1,820,076</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u>\$ 3,030,524</u>								<u>\$ 2,941,473</u>

本公司於 94 年 9 月與非關係人簽約購買雲林縣斗六市榴中段之土地計 16,047 仟元，以作為本公司儲水槽用地。因該土地係屬農牧用地而以董事長個人名義為所有權登記，並辦理他項權利設定予本公司。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建築物

廠房主建物

21 至 60 年

其 他

8 至 15 年

機器設備

3 至 30 年

運輸設備

3 至 15 年

(接次頁)

(承前頁)

租賃改良	6 至 60 年
出租資產	
廠房主建物	30 至 60 年
其 他	5 至 60 年
其他設備	2 至 60 年

設定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參閱附註二三。

十二、借 款

(一) 短期銀行借款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無擔保借款		
信用狀借款	\$ 2,019,222	\$ 2,008,542
信用借款	<u>1,360,000</u>	<u>1,155,000</u>
	<u>\$ 3,379,222</u>	<u>\$ 3,163,542</u>
信用狀借款利率(%)	1.60-3.28	1.60-2.89
信用借款利率(%)	0.80-2.23	0.80-2.23

(二) 長期銀行借款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抵押借款—於 107 年 3 月至 111 年 9 月間到期	\$ 1,947,323	\$ 1,534,150
信用借款—於 107 年 3 月至 108 年 3 月間到期	50,000	1,065,000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u>453,626</u>)	(<u>493,579</u>)
一年後到期部分	<u>\$ 1,543,697</u>	<u>\$ 2,105,571</u>
抵押借款利率(%)	2.02-2.12	2.02-2.11
信用借款利率(%)	1.72-2.08	1.60-2.12

抵押借款係以本公司自有土地及建築物抵押擔保，參閱附註二三。

本公司於 102 年 4 月與土地銀行等 8 家金融機構組成之授信銀行團簽訂授信總額度 40 億元之聯合授信合約。依據合約規定，本公司於貸款存續期間內，每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應維持：

1. 流動比率不得低於 100% (含)；
2. 負債比率不得高於 250% (含)；

3. 本金利息保障倍數（即稅前淨利加計折舊及各項攤提加計利息費用之總和除以利息費用），自 103 年起應維持 3 倍（含）以上；
4. 股東權益應不低於 28 億元（含）。

依貸款合約規定，如本公司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不符上述財務比率時，如於次年 4 月 1 日起算之 5 個月內（改善期間）完成改善，則不視為違反財務承諾，惟自 4 月 1 日起自改善日止之利息應加碼年利率 0.2%；但如借款人未能於改善期間內完成改善者，則應（1）依改善期間屆滿日之本金餘額按費率 0.05% 計付罰款，及（2）自改善期間屆滿日起至實際改善日止之利息再加碼年利率 0.2%。如未完成改善且經管理銀行通知後，應於 3 個月內以現金增資、股東墊款或管理銀行同意之其他方式調整之。若借款人完全依上述約定履行，則違反財務比率不視為違約情事。

十三、其他應付款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65,391	\$ 63,209
應付運費	22,874	20,638
應付員工及董監事酬勞	13,180	3,014
應付佣金	2,523	2,160
應付設備款	1,572	9,642
其他	41,250	39,101
	<u>\$ 146,790</u>	<u>\$ 137,764</u>

十四、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

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38,870	\$ 141,345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62,700)	(64,582)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76,170</u>	<u>\$ 76,763</u>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資 產)
105年1月1日	<u>\$ 149,635</u>	<u>(\$ 26,362)</u>	<u>\$ 123,273</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137	-	137
利息費用(收入)	<u>1,836</u>	<u>(310)</u>	<u>1,526</u>
認列於損益	<u>1,973</u>	<u>(310)</u>	<u>1,663</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 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86)	(86)
精算(利益)損失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57	-	57
經驗調整	<u>(5,845)</u>	<u>-</u>	<u>(5,845)</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5,788)</u>	<u>(86)</u>	<u>(5,874)</u>
雇主提撥	-	(42,299)	(42,299)
福利支付	<u>(4,475)</u>	<u>4,475</u>	<u>-</u>
105年12月31日	<u>141,345</u>	<u>(64,582)</u>	<u>76,763</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55	-	55
利息費用(收入)	<u>1,709</u>	<u>(764)</u>	<u>945</u>
認列於損益	<u>1,764</u>	<u>(764)</u>	<u>1,000</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 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173	173
精算(利益)損失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49	-	49

(接次頁)

(承前頁)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資 產)
財務假設變動	\$ 3,678	\$ -	\$ 3,678
經驗調整	(1,777)	-	(1,777)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950	173	2,123
雇主提撥	-	(3,716)	(3,716)
福利支付	(6,189)	6,189	-
106年12月31日	<u>\$ 138,870</u>	<u>(\$ 62,700)</u>	<u>\$ 76,170</u>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公司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	1.25%
薪資預期增加率	2%	2%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減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 0.25%	<u>(\$ 3,680)</u>	<u>(\$ 3,897)</u>
減少 0.25%	<u>\$ 3,827</u>	<u>\$ 4,058</u>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u>\$ 3,779</u>	<u>\$ 4,018</u>
減少 0.25%	<u>(\$ 3,654)</u>	<u>(\$ 3,878)</u>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預期1年內提撥金額	<u>\$ 2,194</u>	<u>\$ 2,311</u>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1年	11年

十五、權益

(一) 普通股股本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400,000</u>	<u>400,000</u>
額定股本	<u>\$ 4,000,000</u>	<u>\$ 4,0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286,526</u>	<u>286,526</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10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二) 資本公積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股票發行溢價	\$ 378,740	\$ 443,263
股份基礎給付	<u>30,101</u>	<u>30,101</u>
	<u>\$ 408,841</u>	<u>\$ 473,364</u>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及庫藏股票交易等)及受領贈與之部分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常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十六之(二)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劃，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提撥不低於 50% 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惟累積可供分配盈餘低於實收股本 10%，得不予分配；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 20%。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30006415 號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s) 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等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 104 年度因屬累積虧損，故無可分配盈餘。

本公司於 106 年 6 月 15 日舉行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105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u>盈 餘 分 配 案</u>	<u>每股股利 (元)</u>
法定盈餘公積	\$ 8,159	
特別盈餘公積	61,252	
現金股利	17,050	\$ 0.0627

另本公司股東常會於 106 年 6 月 15 日決議以資本公積 64,523 仟元發放現金。

本公司於 107 年 3 月 8 日董事會擬議 106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u>盈 餘 分 配 案</u>	<u>每股股利 (元)</u>
法定盈餘公積	\$ 53,811	
特別盈餘公積	48,404	
現金股利	275,158	\$ 1.0119

有關 106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07 年 6 月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庫藏股票

轉讓股份予員工 (仟股)	106 年度	105 年度
年初股數	14,018	5,132
本年度增加	599	8,886
年底股數	14,617	14,018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

十六、本年度淨利

本年度淨利係包含以下項目：

(一) 員工福利及折舊

性 質 別	屬 於 營 業 成 本 者	屬 於 營 業 費 用 者	合 計
<u>106年度</u>			
薪資費用	\$ 247,249	\$ 147,008	\$ 394,257
勞健保費用	23,060	11,323	34,383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9,315	5,275	14,590
確定福利計畫	524	476	1,000
其他員工福利	56	19,745	19,801
折舊費用	91,067	16,142	107,209
<u>105年度</u>			
薪資費用	233,913	142,129	376,042
勞健保費用	21,384	10,913	32,297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9,023	5,210	14,233
確定福利計畫	1,364	299	1,663
其他員工福利	50	18,517	18,567
折舊費用	95,206	16,320	111,526

截至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 666 人及 637 人。

(二)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 1% 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 3% 為董監事酬勞。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常會報告。

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106及105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別於107年3月及106年3月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估列比例	金額	估列比例	金額
員工酬勞	1%	\$ 6,590	1%	\$ 1,507
董監事酬勞	1%	6,590	1%	1,507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5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105年度個體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107及106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七、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主要之組成項目

	106年度	105年度
當年度所得稅		
以前年度調整	\$ -	\$ 5
遞延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者	107,737	66,139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107,737</u>	<u>\$ 66,144</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稅前淨利	<u>\$ 645,847</u>	<u>\$ 365,484</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17%)		
計算之所得稅費用	\$ 109,794	\$ 62,132
稅上不計入之費損(收益)	21	(34)
暫時性差異之產生及迴轉	(2,078)	4,041
以前年度之調整	-	5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107,737</u>	<u>\$ 66,144</u>

我國於 107 年 2 月經總統公布修正中華民國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 17%調整為 20%，並自 107 年度施行。此外，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將由 10%調降為 5%。106 年 12 月 31 日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計因稅率變動而於 107 年分別調整增加 10,195 仟元及 15,499 仟元。

由於 107 年度股東常會盈餘分配情形尚具不確定性，故 106 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 10%所得稅之潛在所得稅後果尚無法可靠決定。

(二) 本年度所得稅資產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本年度所得稅資產		
預付所得稅	\$ <u>190</u>	\$ <u>149</u>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之變動如下：

106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存貨損失	\$ 13,170	(\$ 7)	\$ -	\$ 13,163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10,041	(462)	361	9,940
其 他	<u>3,922</u>	<u>93</u>	-	<u>4,015</u>
	27,133	(376)	361	27,118
虧損扣抵	<u>110,974</u>	<u>(80,323)</u>	-	<u>30,651</u>
	<u>\$ 138,107</u>	<u>(\$ 80,699)</u>	<u>\$ 361</u>	<u>\$ 57,769</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國外投資利益	\$ 56,276	\$ 28,476	\$ -	\$ 84,752
土地增值稅準備	45,775	-	-	45,775
其 他	<u>1,438</u>	<u>(1,438)</u>	-	<u>-</u>
	<u>\$ 103,489</u>	<u>\$ 27,038</u>	<u>\$ -</u>	<u>\$ 130,527</u>
<u>105 年度</u>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存貨損失	\$ 28,607	(\$ 15,437)	\$ -	\$ 13,170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17,947	(6,907)	(999)	10,041
其 他	<u>5,205</u>	<u>(1,283)</u>	-	<u>3,922</u>
	51,759	(23,627)	(999)	27,133
虧損扣抵	<u>135,093</u>	<u>(24,119)</u>	-	<u>110,974</u>
	<u>\$ 186,852</u>	<u>(\$ 47,746)</u>	<u>(\$ 999)</u>	<u>\$ 138,107</u>

105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國外投資利益	\$ 38,280	\$ 17,996	\$ -	\$ 56,276
土地增值稅準備	45,775		-	45,775
其 他	1,041	397	-	1,438
	<u>\$ 85,096</u>	<u>\$ 18,393</u>	<u>\$ -</u>	<u>\$ 103,489</u>

(四) 未使用之虧損扣抵相關資訊

申報虧損年度	尚未扣抵餘額	最後抵減年度
104	<u>\$ 180,299</u>	114

(五)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本公司無 86 年度以前之未分配盈餘。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股東可扣抵稅額餘額	<u>\$ 4</u>	<u>\$ 7,033</u>
	106年度	105年度(實際)
盈餘分配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	-	8.13%

我國所得稅法於 107 年 2 月廢除兩稅合一制度，故 106 年度相關資訊已不適用。

(六)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 103 年度止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十八、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 業主之淨利	股 數 (仟 股)	每 股 盈 餘 (元)
<u>106 年度</u>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 538,110	271,920	<u>\$ 1.98</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834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u>\$ 538,110</u>	<u>272,754</u>	<u>\$ 1.97</u>

	歸屬於本公司 業主之淨利	股 數 (仟 股)	每 股 盈 餘 (元)
<u>105 年度</u>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 299,340	276,625	<u>\$ 1.08</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u>-</u>	<u>144</u>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 299,340	<u>276,769</u>	<u>\$ 1.08</u>
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十九、營業租賃協議

本公司之營業租賃係承租供製造及辦公使用之土地及廠房，租賃期間為 5 至 10 年。於租賃期間終止時，本公司對租賃土地並無優惠承購權。本公司因營業租賃合約所支付之存出保證金為 5,000 仟元，已簽訂之租賃合約其未來應付之租金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不超過 1 年	\$ 14,072	\$ 12,573
1 至 5 年	38,625	44,633
超過 5 年	<u>8,228</u>	<u>6,720</u>
	<u>\$ 60,925</u>	<u>\$ 63,926</u>

本公司因營業租賃合約所收取之存入保證金為 500 仟元，已簽訂之租賃合約其未來應收之租金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不超過 1 年	\$ 2,743	\$ 2,743
1 至 5 年	10,973	10,973
超過 5 年	<u>10,058</u>	<u>12,802</u>
	<u>\$ 23,774</u>	<u>\$ 26,518</u>

二十、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本公司之整體策略並無變化。

本公司資本結構係由本公司之淨債務（即借款減除現金）及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組成。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定期檢視集團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本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將藉由支付股利、發行新股、買回股份及發行新債或償付舊債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二一、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 — 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公允價值層級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106 年 12 月 31 日</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u>\$ 10,944</u>	<u>\$ -</u>	<u>\$ -</u>	<u>\$ 10,944</u>
<u>105 年 12 月 31 日</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u>\$ 11,647</u>	<u>\$ -</u>	<u>\$ -</u>	<u>\$ 11,647</u>

106 及 105 年度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u>		
放款及應收款	\$ 1,515,247	\$ 1,421,66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0,944	11,647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	5,664,646	5,975,470

放款及應收款餘額係包含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餘額係包含短期銀行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長期銀行借款及存入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借款。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透過衍生金融工具規避暴險，以減輕該等風險之影響。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受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政策所規範，其為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金融工具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書面原則；內部稽核人員持續地針對政策之遵循與暴險額度進行複核。本公司並未以投機目的而進行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

財務部門每季對本公司之管理階層提出報告。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及利率變動風險。本公司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以規避部分外幣淨資產或淨負債因匯率及利率波動所產生之風險。

本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產生匯率變動暴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參閱附註二五。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匯率波動之影響。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美金之匯率變動 1% 時，本公司於 106 及 105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變動 5,389 仟元及 4,526 仟元。

管理階層認為敏感度分析無法代表匯率固有風險，故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暴險無法反映年度之暴險情形。

(2) 利率風險

因本公司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本公司藉由維持一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來管理利率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510,241	\$ 486,627
金融負債	5,376,545	5,762,692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對於浮動利率之金融資產及負債，當利率增加 1 碼（0.25%）時，在其條件維持不動之情況下，本公司 106 及 105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變動 12,678 仟元及 13,272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及本公司提供財務保證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個體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本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為減輕信用風險，本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流動性風險管理之最終責任在董事會，本公司已建立適當之流動性風險管理架構，以因應短期、中期及長期之籌資與流動性之管理需求。本公司透過維持足夠銀行融資額度、借款承諾、持續地監督預計與實際現金流量，以及規劃以到期日相近之金融資產清償負債來管理流動性風險。截至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未動用之融資額度，參閱下列(2) 融資額度之說明。

(1) 非衍生性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因此，本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中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則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非衍生金融負債	加權平均 有效利率 (%)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以上
<u>106 年 12 月 31 日</u>						
浮動利率工具	0.80-3.28	\$ 200,000	\$ 993,553	\$ 2,639,295	\$ 1,543,697	\$ -
<u>105 年 12 月 31 日</u>						
浮動利率工具	0.80-2.89	\$ -	\$ 972,790	\$ 2,684,331	\$ 2,059,095	\$ 46,476

(2) 融資額度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已動用金額	\$ 7,740,790	\$ 7,505,417
未動用金額	3,035,950	3,152,958
	<u>\$10,776,740</u>	<u>\$10,658,375</u>

二二、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u>關 係 人 名 稱</u>	<u>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u>
無錫彰源鋼鐵有限公司(彰源無錫公司)	子 公 司
大連金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大連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為本公司董事長之一等親
伸鉅大金屬股份有限公司(伸鉅大公司)	主要管理階層及近親持有之投資
李 仁 祥	本公司副總經理
李 根	本公司董事長之一等親

(二) 營業交易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u>銷 貨</u>		
其他關係人	\$ 649,613	\$ 609,165
子 公 司	<u>6,749</u>	<u>2,408</u>
	<u>\$ 656,362</u>	<u>\$ 611,573</u>

銷售予關係人之銷貨價格與非關係人無重大差異，收款條件為交易後 60 天內收取。一般客戶以合約約定者，係依約定期限收款；少數重要客戶之收款期間為 60-90 天。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u>進 貨</u>		
其他關係人		
大連公司	\$ 794,152	\$ 425,150
其 他	<u>398,978</u>	<u>341,007</u>
	<u>\$ 1,193,130</u>	<u>\$ 766,157</u>

向關係人進貨之交易條件為 45-50 天信用狀付款，與非關係人無重大差異。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u>租金支出</u>		
其他關係人	<u>\$ 13,889</u>	<u>\$ 12,340</u>

上述係本公司與關係人簽訂廠房租用契約書，合約期間自 105 年 7 月 1 日起至 110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並提供存出保證金 5,000 仟元作為租賃之押金。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u>租金收入</u>		
其他關係人	\$ <u>2,743</u>	\$ <u>2,743</u>

上述係本公司與關係人簽訂廠房租用契約書，合約期間自 103 年 9 月 1 日起至 115 年 8 月 31 日止；關係人並提供存入保證金 500 仟元作為租賃之押金。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u>應收票據</u>		
其他關係人	\$ <u>240</u>	\$ <u>240</u>
<u>應收帳款</u>		
其他關係人	\$ 24,536	\$ 61,958
子 公 司	<u>1,400</u>	<u>-</u>
	\$ <u>25,936</u>	\$ <u>61,958</u>
<u>其他應收款</u>		
子 公 司	\$ 3,600	\$ 31
其他關係人	<u>1,651</u>	<u>-</u>
	\$ <u>5,251</u>	\$ <u>31</u>
<u>應付票據</u>		
其他關係人	\$ <u>1,155</u>	\$ <u>1,084</u>

(三) 背書保證：參閱附表一。

(四)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短期員工福利	\$ <u>20,069</u>	\$ <u>12,174</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三、質抵押之資產

本公司下列資產提供作為銀行借款之擔保品：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u>1,218,347</u>	\$ <u>1,233,335</u>

二四、重大或有事項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 截至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因購買原料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分別為 655,407 仟元及 322,876 仟元。

(二)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未認列之合約承諾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 2,951</u>	<u>\$ 1,278</u>

二五、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外幣資產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24,161	29.76	\$ 719,031	\$ 21,642	32.25	\$ 697,955
<u>採權益法之子公司</u>						
美金	76,253	29.76	2,269,289	66,129	32.25	2,132,660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6,052	29.76	180,108	7,607	32.25	245,326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如下：

外幣	106年度		105年度	
	匯率	淨兌換損失	匯率	淨兌換損失
美金	30.432 (美金：新台幣)	<u>(\$ 36,159)</u>	32.263 (美金：新台幣)	<u>(\$ 4,449)</u>

二六、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一。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部分）：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三。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四。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五。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無。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無。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附表一。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無。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

彰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額 (註二)	本年度 最高背書 保證餘額	年度 年底背書 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期 財務報表淨值 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二)	屬母公司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屬對 大陸地區 背書保證	備註
		公司名稱	關係											
0	本公司	彰源無錫公司	3	\$ 1,766,993	\$ 1,285,145 (美金 41,000)	\$ 1,220,160 (美金 41,000)	\$ 639,840 (美金 21,500)	\$ -	35	\$ 1,766,993	Y	-	Y	
		大連公司	1	883,496	10,000	10,000	10,000	-	-	1,766,993	-	-	-	

註一：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

1. 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2.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 50% 之子公司。
3.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 50% 之被投資公司。

註二：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之總額及對持有百分之百表決權之單一企業之背書保證金額不得超過背書公司當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之淨值之 48%；而對非持有百分之百表決權之單一企業，其背書保證金額以背書公司當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之淨值之 24% 為限。

註三：本表相關數字涉及外幣者，以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彰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年				備註
				股數 / 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註一)	
本公司	基金受益憑證							
	合庫中信雄鷹新興市場債券基金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300,000	\$ 2,970	-	\$ 2,970	
	第一富達亞洲高收益債券基金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300,000	2,990	-	2,990	
	台銀台新智慧生活基金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300,000	2,994	-	2,994	
	新光新光全球總回報平衡基金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00,000	1,990	-	1,990	

註一：基金受益憑證市價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淨資產價值計算。

註二：投資子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四及附表五。

彰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及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帳款及票據之比率(%)	
本公司	大連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為本公司董事長之一等親	(銷貨)	(\$ 649,613)	(7)	(註)	(註)	(註)	\$ 24,776	3	
	伸鉅大公司	主要管理階層及近親持有之投資	進貨	794,152	10	(註)	(註)	(註)	197	-	
			進貨	398,978	5	(註)	(註)	(註)	958	1	

註：銷售價格與非關係人無重大差異，收款條件為交易後 60 天內收取；付款條件為 45-50 天信用狀支付。

彰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年底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年度(損)益	本年度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年年底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本公司	彰源維京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	國際間投資業務	\$ 1,530,998	\$ 1,530,998	49,000,000	100%	\$ 1,811,307	\$ 157,046	\$ 157,046	子公司
	彰源開曼公司	開曼群島	國際間投資業務	115,366	115,366	3,550,000	100%	414,682	292	292	子公司
	彰源薩摩亞公司	薩摩亞	國際間投資業務	14,959	14,959	500,000	100%	41,950	28,265	28,265	子公司

註：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五。

彰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年年初	本年度匯出		本年年底	被投資公司本年度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年度認列投資(損)益(註三)	年底投資帳面價值(註三)	截至本年度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自台灣匯出 累積投資金額	匯出	匯回	自台灣匯出 累積投資金額					
彰源金屬(蘇州)有限公司	經營空心管、不銹鋼焊接管及其他鋼製管之銷售業務	\$ 189,636 (美金 6,000)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110,492 (美金 3,400)	\$ -	\$ -	\$ 110,492 (美金 3,400)	(\$ 1,243)	100%	(\$ 1,243)	\$ 239,970	\$ -
彰源無錫公司	經營空心管、不銹鋼焊接管及其他鋼製管之生產及銷售業務	1,530,998 (美金 49,000) (註一)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1,530,998 (美金 49,000)	-	-	1,530,998 (美金 49,000)	156,809	100%	156,809	1,812,606	-
張家港保稅區彰源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經營進出口業務、轉口貿易及保稅區企業間貿易	16,250 (美金 500)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及大陸孫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4,875 (美金 150)	-	-	4,875 (美金 150)	40	100% (註二)	40	23,670	-
無錫彰源不銹鋼有限公司	經營空心管、不銹鋼焊接管及其他鋼製管之銷售業務	17,951 (美金 600)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及大陸孫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14,959 (美金 500)	-	-	14,959 (美金 500)	33,918	100% (註五)	33,918	50,340	-

本年年底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四)
\$ 1,457,176 (美金 46,950)	\$ 1,609,197 (美金 56,000)	\$ 2,208,741

註一：其中以機器設備作價投資計美金 6,100 仟元，餘以現金投資。

註二：本公司經由彰源開曼公司及彰源金屬(蘇州)有限公司合資設立，分別持有 30%及 70%股權。

註三：係依據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四：依投審會「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採淨值或合併淨值較高者之 60%計算。

註五：本公司經由彰源薩摩亞公司及彰源無錫公司合資設立，分別持有 83%及 17%股權。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目錄§

項	目	編 號 / 索 引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明細表		
現金明細表		明細表一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明細表二
應收票據明細表		明細表三
應收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四
存貨明細表		明細表五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六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一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一
遞延所得稅資產明細表		附註十七
短期銀行借款明細表		明細表七
應付票據明細表		明細表八
應付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九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附註十三
長期銀行借款明細表		明細表十
遞延所得稅負債明細表		附註十七
損益項目明細表		
營業收入明細表		明細表十一
營業成本明細表		明細表十二
營業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十三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及折舊功能別彙總表		附註十六

彰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銀行存款			
活期存款		\$	234,196
外幣存款(註)			276,045
支票存款			<u>107</u>
			510,348
零用金			<u>760</u>
		\$	<u><u>511,108</u></u>

註：包括美金 9,276 仟元及歐元 0.07 元，兌換率分別為 US\$1=NT\$29.76 及 EUR\$1=NT\$35.57。

彰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單位單價為新台幣元

證 券 名 稱	單 位 數	取 得 成 本	公 允 價 值 (註)	
			單 價	總 金 額
基金受益憑證				
合庫中信雄鷹新興 市場債券基金	300,000	\$ 3,018	\$9.8993	\$ 2,970
第一富達亞洲高收 益債券基金	300,000	3,018	9.9686	2,990
台銀台新智慧生活 基金	300,000	3,009	9.980	2,994
新光新光全球總回 報平衡基金	200,000	<u>2,000</u>	9.950	<u>1,990</u>
		<u>\$ 11,045</u>		<u>\$ 10,944</u>

註：基金受益憑證公允價值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淨資產價值計算。

彰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票據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u>客</u> <u>戶</u> <u>名</u> <u>稱</u>	<u>金</u> <u>額</u>
CI0013 公司	\$ 7,842
其 他(註)	<u>143,561</u>
	<u>\$151,403</u>

註：各戶餘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餘額 5%。

彰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金 額
非關係人	
AU005 公司	\$ 69,038
CI0049 公司	61,927
其 他 (註)	<u>650,194</u>
	781,159
減：備抵呆帳	(<u>29,364</u>)
	<u>\$ 751,795</u>

註：各戶餘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餘額 5%。

彰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成	本	淨變現價值(註一)
製	成	品	<u>\$ 1,033,029</u>	<u>\$ 1,014,579</u>
在	製	品	611,549	597,799
原	料		1,143,931	1,098,703
物	料		38,743	38,742
在	途	存	<u>82,411</u>	<u>82,411</u>
			<u>\$ 2,909,663</u>	<u>\$ 2,832,234</u>

註一：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註二：存貨未提供作為擔保品。

彰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被投資公司名稱	年初餘額			本年度增加			依權益法 認列之投資 (損)益	累計換算 調整數	年底餘額			年底 股權淨值
	股數	持股%	金額	股數	金額	金額			股數	持股%	金額	
彰源維京公司	49,000,000	100	\$ 1,686,872	-	\$ -	\$ 157,046	(\$ 32,611)	49,000,000	100	\$ 1,811,307	\$ 1,811,307	
彰源開曼公司	3,550,000	100	430,551	-	-	292	(16,161)	3,550,000	100	414,682	414,682	
彰源薩摩亞公司	500,000	100	<u>13,654</u>	-	<u>-</u>	<u>28,265</u>	<u>31</u>	500,000	100	<u>41,950</u>	<u>41,950</u>	
			<u>\$ 2,131,077</u>		<u>\$ -</u>	<u>\$ 185,603</u>	<u>(\$ 48,741)</u>			<u>\$ 2,267,939</u>	<u>\$ 2,267,939</u>	

彰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短期銀行借款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借 款 種 類 及 銀 行	借 款 到 期 日 (註 一)	年 利 率 (%)	金 額 (註 二)
國內遠期信用狀購料借款	107.03.05-107.06.27	1.60-1.89	\$ 1,886,954
國外遠期信用狀購料借款	107.06.20-107.06.27	2.80-3.28	132,268
信用借款	107.01.26-107.11.07	0.80-2.23	<u>1,360,000</u>
			<u>\$ 3,379,222</u>

註一：所列到期日係多筆借款中之最後到期日。

註二：外幣借款係依 US\$1 = NT\$29.76 計算。

彰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票據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 稱	金 額
SKK048 公司	\$ 3,262
SQH020 公司	2,058
其 他 (註)	<u>35,119</u>
	<u>\$ 40,439</u>

註：各戶餘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餘額 5%。

彰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廠 商 名 稱	金 額
SAI036 公司	\$ 44,245
SPA012 公司	41,050
其 他 (註)	<u>13,060</u>
	<u>\$ 98,355</u>

註：各戶餘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餘額 5%。

彰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長期銀行借款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

單位：新台幣仟元

債權人	契約期限	摘要	利率(%)	借款金額	抵押或擔保
土地及建物抵押借款					
土地銀行斗六分行等八家聯貸銀行	102.04.18-109.04.18	每 4 個月續約一次，授信期間屆滿一次償還	2.12	\$ 700,000	註一
土地銀行斗六分行等八家聯貸銀行	102.04.18-109.04.18	自 104 年 4 月起分 11 期償還，每 6 個月為 1 期，每期償還 124,000 仟元	2.11	612,043	註一
土地銀行斗六分行等八家聯貸銀行	106.01.25-109.04.18	每 4 個月續約一次，授信期間屆滿一次償還	2.12	100,000	註一
土地銀行斗六分行等八家聯貸銀行	102.05.03-109.05.03	自 104 年 5 月起分 11 期償還，每 6 個月為 1 期，每期償還 58,000 仟元	2.11	292,000	註一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斗六分行	104.09.17-111.09.17	借款 2 年後分 21 期攤還，每 3 個月為 1 期，每期償還 12,810 仟元	2.02	<u>243,280</u>	註二
				1,947,323	
信用借款					
台灣銀行員林分行	103.03.27-108.03.27	每 3 個月為 1 期，每期償還 10,000 仟元	1.72	<u>50,000</u>	
				<u>\$1,997,323</u>	

註一：本公司提供帳面淨額 738,212 仟元之土地、建物及機器為擔保品。

註二：本公司提供帳面淨額 480,135 仟元之土地及建物為擔保品。

彰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數 量 (公噸)	金 額
營業收入			
	不銹鋼管	84,724	\$ 6,731,571
	不銹鋼捲板	43,170	2,971,580
	其 他	1,893	<u>91,916</u>
			<u>\$ 9,795,067</u>

彰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年初原料	\$ 1,382,694
本年度進料	7,536,102
原料出售	(209,018)
年底原料	(<u>1,226,342</u>)
原料耗用	7,483,436
直接人工	172,858
製造費用	<u>448,133</u>
製造成本	8,104,427
年初在製品	340,618
其 他	58,139
年底在製品	(<u>611,549</u>)
製成品成本	7,891,635
年初製成品	1,162,275
本年度購入製成品	393,288
存貨回升利益	(39)
其 他	(20,359)
年底製成品	(<u>1,033,029</u>)
生產成本	8,393,771
出售原料成本	<u>209,018</u>
營業成本	<u>\$ 8,602,789</u>

彰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推 銷 費 用	管 理 費 用	合 計
薪資支出		\$ 88,203	\$ 64,556	\$ 152,759
運 費		217,797	1,650	219,447
保 險 費		11,879	5,740	17,619
交 際 費		7,299	11,566	18,865
折 舊		10,208	5,934	16,142
職工福利		12	17,761	17,773
佣金支出		14,286	-	14,286
其 他		<u>101,608</u>	<u>32,935</u>	<u>134,543</u>
		<u>\$ 451,292</u>	<u>\$ 140,142</u>	<u>\$ 591,434</u>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06 年度（自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彰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張 炳 耀



中 華 民 國 1 0 7 年 3 月 8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彰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彰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彰源集團）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彰源集團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彰源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彰源集團民國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彰源集團民國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存貨之評價

彰源集團存貨之金額對合併財務報表係屬重大，其中存貨淨變現價值之估計涉及重大判斷，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因此將上述存貨評價列為關鍵查核事項，參閱財務報表附註四、五及九。

本會計師對於上述事項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及評估公司提列存貨跌價損失政策及程序之適當性；
2. 取得存貨評價表，藉由選樣抽核其銷售價格並重新計算，以確認其資料之完整性及正確性；
3. 取得呆滯存貨報表，檢視其相關評估資料並瞭解其對淨變現價值的影響，確認相關呆滯金額提列之合理性；
4. 參與年底存貨盤點，並評估存貨狀況，以評估過時及毀損存貨之相關成本是否已適當地沖減。

其他事項

彰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6 及 105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彰源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彰源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彰源集團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

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彰源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彰源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彰源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彰源集團民國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顏 曉 芳



顏曉芳

會計師 吳 麗 冬



吳麗冬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10028123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7 年 3 月 8 日

彰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 金 (附註四及六)	\$ 1,125,215	11	\$ 1,332,012	13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四及七)	10,944	-	11,647	-
1150	應收票據 (附註四、五及二三)	270,089	3	237,121	2
1170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 (附註四、五及八)	868,514	8	748,753	7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 (附註四、五及二三)	24,536	-	61,958	1
1200	其他應收款 (附註二三)	53,407	-	50,582	-
1310	存 貨 (附註四、五及九)	3,741,794	36	3,439,620	33
1410	預付款項 (附註十二及十八)	176,167	2	132,638	1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六及二四)	18,218	-	70,358	1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495	-	2,099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6,289,379</u>	<u>60</u>	<u>6,086,788</u>	<u>58</u>
	非流動資產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附註四、十一、二四及二五)	4,063,746	39	4,210,711	40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附註四、五及十八)	57,769	1	138,107	2
1915	預付設備款	9,544	-	12,077	-
1920	存出保證金 (附註二十及二三)	29,837	-	28,772	-
1985	長期預付租賃款 (附註十二)	25,745	-	27,000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4,186,641</u>	<u>40</u>	<u>4,416,667</u>	<u>42</u>
1XXX	資 產 總 計	<u>\$10,476,020</u>	<u>100</u>	<u>\$10,503,455</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銀行借款 (附註十三)	\$ 4,019,063	38	\$ 4,002,045	38
2150	應付票據—非關係人	40,439	1	40,794	-
2160	應付票據—關係人 (附註二三)	1,155	-	1,084	-
2170	應付帳款—非關係人	103,458	1	34,638	-
2219	其他應付款 (附註十四)	202,095	2	200,294	2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及十八)	27,067	-	3,236	-
2311	預收貨款	154,935	2	150,152	2
2322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銀行借款 (附註十三及二四)	453,626	4	493,579	5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33,705	-	2,336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5,035,543</u>	<u>48</u>	<u>4,928,158</u>	<u>47</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銀行借款 (附註十三及二四)	1,543,697	15	2,105,571	20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及十八)	130,527	1	103,489	1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附註四及十五)	76,170	1	76,763	1
2645	存入保證金 (附註二十及二三)	8,848	-	8,354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1,759,242</u>	<u>17</u>	<u>2,294,177</u>	<u>22</u>
2XXX	負債總計	<u>6,794,785</u>	<u>65</u>	<u>7,222,335</u>	<u>69</u>
	權益				
3110	普通股股本	2,865,260	27	2,865,260	27
3210	資本公積	408,841	4	473,364	5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62,898	1	54,739	-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61,252	-	-	-
3350	未分配盈餘	536,348	5	86,461	1
3400	其他權益	(109,656)	(1)	(61,252)	(1)
3500	庫藏股票	(143,708)	(1)	(137,452)	(1)
3XXX	權益總計	<u>3,681,235</u>	<u>35</u>	<u>3,281,120</u>	<u>31</u>
	負債與權益總計	<u>\$10,476,020</u>	<u>100</u>	<u>\$10,503,455</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張炳耀



經理人：張炳耀



會計主管：施義正



彰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6年度		105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及二三）	\$ 12,641,864	100	\$ 10,965,673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九、十七及二三）	<u>11,031,872</u>	<u>87</u>	<u>9,680,242</u>	<u>88</u>
5900	營業毛利	<u>1,609,992</u>	<u>13</u>	<u>1,285,431</u>	<u>12</u>
	營業費用（附註十七及二三）				
6100	推銷費用	572,424	4	511,306	5
6200	管理費用	<u>199,096</u>	<u>2</u>	<u>194,833</u>	<u>2</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771,520</u>	<u>6</u>	<u>706,139</u>	<u>7</u>
6900	營業淨利	<u>838,472</u>	<u>7</u>	<u>579,292</u>	<u>5</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四、十七及二三）	13,505	-	18,538	-
7230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淨額（附註四及二六）	2,521	-	(55,879)	-
7510	利息費用	(131,337)	(1)	(139,596)	(1)
7590	什項支出	(8,414)	-	(10,177)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23,725)	(1)	(187,114)	(1)
7900	稅前淨利	714,747	6	392,178	4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五及十八）	<u>176,637</u>	<u>2</u>	<u>92,838</u>	<u>1</u>
8200	本年度淨利	<u>538,110</u>	<u>4</u>	<u>299,340</u>	<u>3</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6年度		105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附註四)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	(\$ 2,123)	-	\$ 5,874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	<u>361</u>	<u>-</u>	<u>(999)</u>	<u>-</u>
8310		<u>(1,762)</u>	<u>-</u>	<u>4,875</u>	<u>-</u>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48,741)	-	(177,582)	(2)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u>337</u>	<u>-</u>	<u>131</u>	<u>-</u>
8360		<u>(48,404)</u>	<u>-</u>	<u>(177,451)</u>	<u>(2)</u>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合計	<u>(50,166)</u>	<u>-</u>	<u>(172,576)</u>	<u>(2)</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487,944</u>	<u>4</u>	<u>\$ 126,764</u>	<u>1</u>
	每股盈餘 (附註十九)				
9750	基 本	<u>\$ 1.98</u>		<u>\$ 1.08</u>	
9850	稀 釋	<u>\$ 1.97</u>		<u>\$ 1.08</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張炳耀



經理人：張炳耀



會計主管：施義正



彰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普通股股本 (附註十六)	資本公積 (附註十六)	保 留 盈 餘 (附 註 十 六)			其 他 權 益 (附 註 四)			權 益 合 計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待彌補虧損)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 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庫藏股票 (附註十六)	
A1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2,865,260	\$ 473,364	\$ 54,739	\$ -	(\$ 217,754)	\$ 116,768	(\$ 569)	(\$ 50,392)	\$3,241,416
D1	105 年度淨利	-	-	-	-	299,340	-	-	-	299,340
D3	105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4,875	(177,582)	131	-	(172,576)
D5	105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304,215	(177,582)	131	-	126,764
L1	購入庫藏股票	-	-	-	-	-	-	-	(87,060)	(87,060)
Z1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2,865,260	473,364	54,739	-	86,461	(60,814)	(438)	(137,452)	3,281,120
	105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8,159	-	(8,159)	-	-	-	-
B3	特別盈餘公積	-	-	-	61,252	(61,252)	-	-	-	-
B5	股東現金股利	-	-	-	-	(17,050)	-	-	-	(17,050)
C15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	-	(64,523)	-	-	-	-	-	-	(64,523)
D1	106 年度淨利	-	-	-	-	538,110	-	-	-	538,110
D3	106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1,762)	(48,741)	337	-	(50,166)
D5	106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536,348	(48,741)	337	-	487,944
L1	購入庫藏股票	-	-	-	-	-	-	-	(6,256)	(6,256)
Z1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2,865,260	\$ 408,841	\$ 62,898	\$ 61,252	\$ 536,348	(\$ 109,555)	(\$ 101)	(\$ 143,708)	\$3,681,235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張炳耀



經理人：張炳耀



會計主管：施義正



彰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6 年度	105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流入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714,747	\$ 392,178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87,024	196,792
A20200	攤銷費用	699	753
A20300	呆帳迴轉利益	(2,942)	(18,765)
A20900	利息費用	131,337	139,596
A21200	利息收入	(4,235)	(8,794)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利益)	(31)	9,975
A231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淨利益	(103)	(192)
A23800	非金融資產迴轉利益	(380)	(101,403)
A24100	外幣兌換淨損失	403	3,793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40,502)	(12,479)
A31150	應收帳款	(99,475)	108,370
A31180	其他應收款	(4,695)	(971)
A31200	存 貨	(356,184)	66,225
A31230	預付款項	(12,463)	(52,196)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1,645	(1,645)
A32130	應付票據	311	21,664
A32150	應付帳款	69,307	(5,087)
A32180	其他應付款	12,694	19,537
A32210	預收貨款	5,594	53,139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31,369	(1,032)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2,716)	(40,636)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631,404	768,822
A33100	收取之利息	4,235	8,794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27,273)	(148,089)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44,911)	(23,809)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463,455</u>	<u>605,718</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6 年度	105 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300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14,054)	(\$ 12,063)
B00400	出售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15,197	12,257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3,293)	(13,598)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49	9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3,376)	2,182
B066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47,762	242,239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37,588)	(28,235)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25,303)	202,791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200	短期銀行借款增加(減少)	(10,548)	490,808
C0060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	(120,000)
C01600	舉借長期銀行借款	100,000	200,000
C01700	償還長期銀行借款	(705,120)	(979,400)
C03100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1,085	(3,180)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81,573)	-
C04900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6,256)	(87,060)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702,412)	(498,832)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之影響	57,463	(88,137)
EEEE	本年度現金淨增加(減少)	(206,797)	221,540
E00100	年初現金餘額	1,332,012	1,110,472
E00200	年底現金餘額	\$1,125,215	\$1,332,012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張炳耀



經理人：張炳耀



會計主管：施義正



彰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為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一、公司沿革

彰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 73 年 10 月設立，主要係從事各種不銹鋼管、鋼管、銅管、鋁管及相關產品之製造及買賣。

本公司股票自 87 年 12 月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07 年 3 月 8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修正

該修正除配合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增若干會計項目及非金融資產減損揭露規定外，另配合國內實施 IFRSs 情形，強調若干認列與衡量規定，並新增關係人交易及商譽等揭露。

該修正規定，其他公司或機構與合併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者，除能證明不具控制或重大影響者外，係屬實質關係人。此外，該修正規定應揭露與合併公司進行交易之關係人名稱及關係，若單一關係人交易金額或餘額達合併公司各該項交易總額或餘額 10% 以上者，應按關係人名稱單獨列示。

(二) 107 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u>
「2014-2016 週期之年度改善」	註 2
IFRS 2 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與衡量」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4 之修正「於 IFRS 4『保險合約』下 IFRS 9『金融工具』之適用」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金融工具」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5 之修正「IFRS 15 之闡釋」	2018 年 1 月 1 日
IAS 7 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12 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40 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IC 22「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2018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IFRS 12 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7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IAS 28 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IFRS 9「金融工具」及相關修正－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IFRS 9 對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如下。

合併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若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分類及衡量如下：

1.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認列於損益。
2. 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與出售金融資產而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

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與兌換損益亦認列於損益，其他公允價值變動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該金融資產除列或重分類時，原先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應重分類至損益。

合併公司投資非屬前述條件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惟本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無須評估減損，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亦不重分類至損益。

合併公司以 106 年 12 月 31 日持有之金融資產與當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評估下列金融資產之分類與衡量將因適用 IFRS 9 而改變：

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基金受益憑證，因其現金流量並非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且非屬權益工具，依 IFRS 9 將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IFRS 9 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認列金融資產之減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租賃款、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產生之合約資產或放款承諾及財務保證合約，應認列備抵損失。若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加，則備抵損失係按未來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若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且非低信用風險，則備抵損失係按剩餘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但未包括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必須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

此外，原始認列時已有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合併公司考量原始認列時之預期信用損失以計算信用調整後之有效利率，後續備抵損失則按後續預期信用損失累積變動數衡量。

合併公司評估對於應收帳款將適用簡化作法，以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合併公司預期適用 IFRS 9 預期信用損失模式將使金融資產之信用損失更早認列。

合併公司選擇於適用 IFRS 9 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規定時不重編 106 年度比較資訊，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將認列於首次適用日，並將揭露適用 IFRS 9 之分類變動及調節資訊。

追溯適用 IFRS 9 金融資產分類、衡量與減損規定，對 107 年 1 月 1 日資產、負債及權益之影響預計如下：

資產、負債及權益之影響	106年12月31日帳面金額	首次適用之調整	107年1月1日調整後帳面金額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	\$ 10,944	\$ 10,94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0,944	(10,944)	-
資產影響	<u>\$ 10,944</u>	<u>\$ -</u>	<u>\$ 10,944</u>
未分配盈餘	\$ 536,348	(\$ 101)	\$ 536,24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01)	101	-
權益影響	<u>\$ 536,247</u>	<u>\$ -</u>	<u>\$ 536,247</u>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評估 IFRS 15 及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5-2017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S 9 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2)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6「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3)
IFRS 17「保險合約」	2021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4)
IAS 28 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IC 23「所得稅之不確定性之處理」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金管會允許合併公司得選擇提前於 107 年 1 月 1 日適用此項修正。

註 3：金管會於 106 年 12 月 19 日宣布我國企業應自 108 年 1 月 1 日適用 IFRS 16。

註 4：2019 年 1 月 1 日以後發生之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適用此項修正。

IFRS 16「租賃」

IFRS 16 係規範租賃之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相關解釋。

於適用 IFRS 16 時，若合併公司為承租人，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得選擇採用類似 IAS 17 之營業租賃處理外，其他租賃皆應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上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合併綜合損益表應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在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則列為營業活動。

對於合併公司為出租人之會計處理預計無重大影響。

IFRS 16 生效時，合併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分類。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期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例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附表七及八。

(五)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年度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六)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在製品及製成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於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若租賃期間較耐用年限短者，則於租賃期間內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八) 有形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九)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A.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外幣兌換損益與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B.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流動與存出保證金，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該資產若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集體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大幅或持久性下跌時，係為客觀減損證據。

其他金融資產客觀減損證據包含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損益迴轉。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若

於後續期間增加，而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減損損失予以迴轉並認列於損益。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1) 合併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合併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及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

2. 利息收入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一) 租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出租人）之營業租賃給付（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收益）。

(十二)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十三)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年度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年度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年度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具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或虧損扣抵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具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年度及遞延所得稅

當年度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年度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一) 應收款項之估計減損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合併公司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排除尚未發生之未來信用損失）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二)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三) 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主要視未來能否有足夠之獲利或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而定。若未來實際產生之獲利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迴轉，該等迴轉係於發生期間認列為損益。

六、現金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3,948	\$ 4,015
銀行存款	<u>1,139,485</u>	<u>1,398,355</u>
	1,143,433	1,402,370
減：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u>18,218</u>)	(<u>70,358</u>)
	<u>\$ 1,125,215</u>	<u>\$ 1,332,012</u>

其他金融資產主要係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及受限制之銀行存款。

七、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國內投資		
基金受益憑證	<u>\$ 10,944</u>	<u>\$ 11,647</u>

八、應收帳款－非關係人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 899,328	\$ 782,547
減：備抵呆帳	(<u>30,814</u>)	(<u>33,794</u>)
	<u>\$ 868,514</u>	<u>\$ 748,753</u>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30 至 120 天。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合併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由於歷史經驗顯示逾期超過 365 天之應收帳款無法回收，合併公司對於帳齡超過 365 天之應收帳款認列 100% 備抵呆帳，對於帳齡在 1 天至 365 天之間之應收帳款，其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未逾期	\$ 848,901	\$ 711,114
已逾期		
60 天以下	18,300	37,109
61 至 90 天	3,430	3,231
91 天以上	<u>28,697</u>	<u>31,093</u>
合 計	<u>\$ 899,328</u>	<u>\$ 782,547</u>

以上係以扣除備抵呆帳前之餘額，並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合併公司無已逾期但未減損之應收帳款。

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年初餘額	\$ 33,794	\$ 53,198
本年度迴轉	(2,942)	(18,765)
本年度實際沖銷	-	(44)
外幣換算差額	(38)	(595)
年底餘額	<u>\$ 30,814</u>	<u>\$ 33,794</u>

合併公司對該等應收帳款餘額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

九、存 貨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製成品	\$ 1,281,007	\$ 1,399,123
在製品	782,635	452,399
原料	1,504,859	1,474,627
物料	55,525	50,222
在途存貨	<u>117,768</u>	<u>63,249</u>
	<u>\$ 3,741,794</u>	<u>\$ 3,439,620</u>

106 及 105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11,031,872 仟元及 9,680,242 仟元。106 及 105 年度之銷貨成本中分別包括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利益 380 仟元及 101,403 仟元，存貨回升利益係因積極消化庫存，相關金額亦反應於營業成本。

十、子 公 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106 年 12 月 31 日	105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	Froch Enterprise International Co., Ltd. (彰源開曼公司)	國際間投資業務	100	100
	Century Nova Steel Co., Ltd. (彰源維京公司)	國際間投資業務	100	100
	Froch Stainless Co., Ltd. (彰源薩摩亞公司)	國際間投資業務	100	100

(接次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106 年 12 月 31 日	105 年 12 月 31 日
彰源開曼公司	彰源金屬(蘇州)有限公司 (彰源蘇州公司)	經營空心管、不銹鋼焊接管 及其他鋼製管之銷售業 務	100	100
彰源蘇州公司	張家港保稅區彰源國際貿易有限 公司(彰源貿易公司) 彰源貿易公司	經營進出口業務、轉口貿易 及保稅區企業間貿易 經營進出口業務、轉口貿易 及保稅區企業間貿易	30	30
彰源維京公司	無錫彰源鋼鐵有限公司 (彰源無錫公司)	經營空心管、不銹鋼焊接管 及其他鋼製管之生產及 銷售業務	100	100
彰源薩摩亞公司	無錫彰源不銹鋼有限公司 (彰源不銹鋼公司)	經營空心管、不銹鋼焊接管 及其他鋼製管之銷售業 務	83	83
彰源無錫公司	彰源不銹鋼公司	經營空心管、不銹鋼焊接管 及其他鋼製管之銷售業 務	17	17

106 及 105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各子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十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6 年度	年 初 餘 額	增 加	處 分	重 分 類	淨 兌 換 差 額	年 底 餘 額
<u>成 本</u>						
土 地	\$1,269,419	\$ -	\$ -	\$ -	\$ -	\$1,269,419
房屋及建築	1,139,227	-	-	-	(10,619)	1,128,608
機器設備	3,397,173	8,536	-	39,518	(25,352)	3,419,875
運輸設備	82,919	38	(647)	603	(268)	82,645
出租資產	209,177	-	-	-	-	209,177
其他設備	494,059	4,981	(18,333)	11,376	(988)	491,095
未完工程	-	12,996	-	(11,376)	-	1,620
	<u>6,591,974</u>	<u>\$ 26,551</u>	<u>(\$ 18,980)</u>	<u>\$ 40,121</u>	<u>(\$ 37,227)</u>	<u>6,602,439</u>
<u>累計折舊</u>						
房屋及建築	298,239	\$ 24,121	\$ -	\$ -	(\$ 1,981)	320,379
機器設備	1,684,566	137,854	-	-	(7,654)	1,814,766
運輸設備	63,349	4,273	(645)	-	(198)	66,779
出租資產	46,317	2,897	-	-	-	49,214
其他設備	288,792	17,879	(18,317)	-	(799)	287,555
	<u>2,381,263</u>	<u>\$ 187,024</u>	<u>(\$ 18,962)</u>	<u>\$ -</u>	<u>(\$ 10,632)</u>	<u>2,538,693</u>
不動產、廠房及 設備—淨額	<u>\$4,210,711</u>					<u>\$4,063,746</u>
105 年度						
<u>成 本</u>						
土 地	\$1,269,419	\$ -	\$ -	\$ -	\$ -	\$1,269,419
房屋及建築	1,184,853	-	-	-	(45,626)	1,139,227
機器設備	3,476,866	2,417	(465)	27,356	(109,001)	3,397,173
運輸設備	85,166	67	(1,162)	-	(1,152)	82,919
出租資產	209,177	-	-	-	-	209,177
其他設備	511,754	3,007	(23,450)	6,238	(3,490)	494,059
未完工程	-	5,935	-	(5,935)	-	-
	<u>6,737,235</u>	<u>\$ 11,426</u>	<u>(\$ 25,077)</u>	<u>\$ 27,659</u>	<u>(\$ 159,269)</u>	<u>6,591,974</u>

(接次頁)

(承前頁)

105年度	年初餘額	增	加	處	分	重	分	類	淨兌換差額	年底餘額
累計折舊										
房屋及建築	\$ 281,662	\$ 25,134	\$ -	\$ -	(\$ 8,557)				\$ 298,239	
機器設備	1,574,432	143,774	(465)	-	(33,175)				1,684,566	
運輸設備	60,297	4,996	(1,098)	-	(846)				63,349	
出租資產	43,368	2,949	-	-	-				46,317	
其他設備	<u>285,060</u>	<u>19,939</u>	<u>(13,530)</u>	<u>-</u>	<u>(2,677)</u>				<u>288,792</u>	
	<u>2,244,819</u>	<u>\$ 196,792</u>	<u>(\$ 15,093)</u>	<u>\$ -</u>	<u>(\$ 45,255)</u>				<u>2,381,263</u>	
不動產、廠房及 設備—淨額		<u>\$4,492,416</u>							<u>\$4,210,711</u>	

合併公司於94年9月與非關係人簽約購買雲林縣斗六市榴中段之土地計16,047仟元，以作為合併公司儲水槽用地。因該土地係屬農牧用地而以董事長個人名義為所有權登記，並辦理他項權利設定予合併公司。

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建築物	
廠房主建物	21至60年
其他	8至15年
機器設備	3至30年
運輸設備	2至15年
租賃改良	6至60年
出租資產	
廠房主建物	30至60年
其他	5至60年
其他設備	2至60年

設定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參閱附註二四。

十二、預付租賃款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流動（帳列預付款項）	\$ 706	\$ 721
非流動	<u>25,745</u>	<u>27,000</u>
	<u>\$ 26,451</u>	<u>\$ 27,721</u>

彰源無錫公司於94年7月間取得中國大陸江蘇省無錫市錫山經濟開發區面積325,745平方米之土地使用權50年。該公司於土地使用年限內享有土地使用權、收益權和轉讓及出租等之處分權，並負責因使用土地而應繳納之各種稅費。土地用途為供興建生產廠房、辦公大樓及員工宿舍使用。

十三、借 款

(一) 短期銀行借款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無擔保借款		
信用狀借款	\$ 2,019,222	\$ 2,008,542
信用借款	<u>1,999,841</u>	<u>1,993,503</u>
	<u>\$ 4,019,063</u>	<u>\$ 4,002,045</u>
信用狀借款利率(%)	1.60-3.28	1.60-2.89
信用借款利率(%)	0.80-3.44	0.80-3.92

(二) 長期銀行借款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抵押借款—於 107 年 3 月至 111 年 9 月間到期	\$ 1,947,323	\$ 1,534,150
信用借款—於 107 年 3 月至 108 年 3 月間到期	50,000	1,065,000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u>453,626</u>)	(<u>493,579</u>)
一年後到期部分	<u>\$ 1,543,697</u>	<u>\$ 2,105,571</u>
抵押借款利率(%)	2.02-2.12	2.02-2.11
信用借款利率(%)	1.72-2.08	1.60-2.12

抵押借款係以合併公司自有土地及建築物抵押擔保，參閱附註二四。

本公司於 102 年 4 月與土地銀行等 8 家金融機構組成之授信銀行團簽訂授信總額度 40 億元之聯合授信合約。依據合約規定，本公司於貸款存續期間內，每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應維持：

1. 流動比率不得低於 100% (含)；
2. 負債比率不得高於 250% (含)；
3. 本金利息保障倍數 (即稅前淨利加計折舊及各項攤提加計利息費用之總和除以利息費用)，自 103 年起應維持 3 倍 (含) 以上；
4. 股東權益應不低於 28 億元 (含)。

依貸款合約規定，如本公司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不符上述財務比率時，如於次年 4 月 1 日起算之 5 個月內（改善期間）完成改善，則不視為違反財務承諾，惟自 4 月 1 日起自改善日止之利息應加碼年利率 0.2%；但如借款人未能於改善期間內完成改善者，則應（1）依改善期間屆滿日之本金餘額按費率 0.05% 計付罰款，及（2）自改善期間屆滿日起至實際改善日止之利息再加碼年利率 0.2%。如未完成改善且經管理銀行通知後，應於 3 個月內以現金增資、股東墊款或管理銀行同意之其他方式調整之。若借款人完全依上述約定履行，則違反財務比率不視為違約情事。

十四、其他應付款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77,729	\$ 77,849
應付運費	43,256	37,984
應付員工及董監事酬勞	13,180	3,014
應付設備款	3,387	10,129
應付佣金	2,523	2,160
其他	62,020	69,158
	<u>\$ 202,095</u>	<u>\$ 200,294</u>

十五、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合併公司於中國大陸之子公司員工，係屬中國大陸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成員。該子公司須提撥薪資成本之特定比例至退休福利計畫，以提供該計畫資金。合併公司對於此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之義務僅為提撥特定金額。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 提

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38,870	\$ 141,345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62,700)	(64,582)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76,170</u>	<u>\$ 76,763</u>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資 產)
105年1月1日	<u>\$ 149,635</u>	<u>(\$ 26,362)</u>	<u>\$ 123,273</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137	-	137
利息費用(收入)	<u>1,836</u>	<u>(310)</u>	<u>1,526</u>
認列於損益	<u>1,973</u>	<u>(310)</u>	<u>1,663</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 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86)	(86)
精算(利益)損失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57	-	57
經驗調整	<u>(5,845)</u>	<u>-</u>	<u>(5,845)</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5,788)</u>	<u>(86)</u>	<u>(5,874)</u>
雇主提撥	-	(42,299)	(42,299)
福利支付	<u>(4,475)</u>	<u>4,475</u>	<u>-</u>
105年12月31日	<u>141,345</u>	<u>(64,582)</u>	<u>76,763</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55	-	55
利息費用(收入)	<u>1,709</u>	<u>(764)</u>	<u>945</u>
認列於損益	<u>1,764</u>	<u>(764)</u>	<u>1,000</u>

(接次頁)

(承前頁)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資 產)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	\$ 173	\$ 173
精算(利益)損失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49	-	49
財務假設變動	3,678	-	3,678
經驗調整	(1,777)	-	(1,777)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1,950</u>	<u>173</u>	<u>2,123</u>
雇主提撥	-	(3,716)	(3,716)
福利支付	(6,189)	<u>6,189</u>	<u>-</u>
106年12月31日	<u>\$ 138,870</u>	<u>(\$ 62,700)</u>	<u>\$ 76,170</u>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公司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	1.25%
薪資預期增加率	2%	2%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減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 0.25%	(<u>\$ 3,680</u>)	(<u>\$ 3,897</u>)
減少 0.25%	<u>\$ 3,827</u>	<u>\$ 4,058</u>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u>\$ 3,779</u>	<u>\$ 4,018</u>
減少 0.25%	(<u>\$ 3,654</u>)	(<u>\$ 3,878</u>)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u>\$ 2,194</u>	<u>\$ 2,311</u>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1 年	11 年

(三) 彰源開曼公司、彰源維京公司及彰源薩摩亞公司，無員工退休辦法及制度。

十六、權益

(一) 普通股股本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 (仟股)	<u>400,000</u>	<u>400,000</u>
額定股本	<u>\$ 4,000,000</u>	<u>\$ 4,0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286,526</u>	<u>286,526</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二) 資本公積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股票發行溢價	\$ 378,740	\$ 443,263
股份基礎給付	<u>30,101</u>	<u>30,101</u>
	<u>\$ 408,841</u>	<u>\$ 473,364</u>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 (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及庫藏股票交易等) 及受領贈與之部分得用以彌補虧

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常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十七之(四)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劃，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提撥不低於 50% 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惟累積可供分配盈餘低於實收股本 10%，得不予分配；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 20%。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30006415 號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s) 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等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 104 年度因屬累積虧損，故無可分配盈餘。

本公司於 106 年 6 月 15 日舉行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105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 (元)
法定盈餘公積	\$ 8,159	
特別盈餘公積	61,252	
現金股利	17,050	\$ 0.0627

另本公司股東常會於 106 年 6 月 15 日決議以資本公積 64,523 仟元發放現金。

本公司於 107 年 3 月 8 日董事會擬議 106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u>盈餘分配案</u>	<u>每股股利(元)</u>
法定盈餘公積	\$ 53,811	
特別盈餘公積	48,404	
現金股利	275,158	\$ 1.0119

有關 106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07 年 6 月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庫藏股票

<u>轉讓股份予員工(仟股)</u>	<u>106 年度</u>	<u>105 年度</u>
年初股數	14,018	5,132
本年度增加	599	8,886
年底股數	<u>14,617</u>	<u>14,018</u>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

十七、本年度淨利

本年度淨利係包含以下項目：

(一) 其他收入

	<u>106 年度</u>	<u>105 年度</u>
利息收入	\$ 4,235	\$ 8,794
租金收入(附註二三)	2,743	2,743
其他	6,527	7,001
	<u>\$ 13,505</u>	<u>\$ 18,538</u>

(二) 折舊及攤銷

	<u>106 年度</u>	<u>105 年度</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56,772	\$ 163,722
營業費用	30,252	33,070
	<u>\$ 187,024</u>	<u>\$ 196,792</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 699	\$ 753

(三) 員工福利費用

	106 年度	105 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527,816	\$ 507,573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22,613	23,379
確定福利計畫	1,000	1,663
其他員工福利	<u>28,881</u>	<u>29,081</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580,310</u>	<u>\$ 561,696</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331,786	\$ 318,449
營業費用	<u>248,524</u>	<u>243,247</u>
	<u>\$ 580,310</u>	<u>\$ 561,696</u>

(四)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 1% 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 3% 為董監事酬勞。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常會報告。

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106 及 105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別於 107 年 3 月及 106 年 3 月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106 年度		105 年度	
	估 列 比 例	金 額	估 列 比 例	金 額
員工酬勞	1%	\$ 6,590	1%	\$ 1,507
董監事酬勞	1%	6,590	1%	1,507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5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07 及 106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八、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項目

	106 年度	105 年度
當年度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68,643	\$ 26,694
以前年度調整	257	5
遞延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者	<u>107,737</u>	<u>66,139</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176,637</u>	<u>\$ 92,838</u>

會計所得與課稅所得費用之調節如下：

	106 年度	105 年度
稅前淨利	<u>\$ 714,747</u>	<u>\$ 392,178</u>
稅前淨利按相關國家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費用	\$ 173,929	\$ 88,826
稅上不可計入之費損（收益）	1,402	(34)
暫時性差異之產生及迴轉	(2,078)	4,041
盈餘匯回扣繳稅額	3,127	-
以前年度之調整	<u>257</u>	<u>5</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176,637</u>	<u>\$ 92,838</u>

合併公司中適用中華民國所得稅法之稅率為 17%；中國地區子公司所適用稅率為 25%；彰源開曼公司、彰源維京公司及彰源薩摩亞公司因當地均無開徵營利事業所得稅，故無所得稅賦。

我國於 107 年 2 月經總統公布修正中華民國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 17% 調整為 20%，並自 107 年度施行。此外，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將由 10% 調降為 5%。106 年 12 月 31 日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計因稅率變動而於 107 年分別調整增加 10,195 仟元及 15,499 仟元。

由於 107 年度股東常會盈餘分配情形尚具不確定性，故 106 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之潛在所得稅後果尚無法可靠決定。

(二) 本年度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本年度所得稅資產		
預付所得稅	\$ <u>190</u>	\$ <u>149</u>
本年度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 <u>27,067</u>	\$ <u>3,236</u>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之變動如下：

106 年度	年初 餘 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 損益	年 底 餘 額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存貨損失	\$ 13,170	(\$ 7)	\$ -	\$ 13,163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10,041	(462)	361	9,940
其 他	<u>3,922</u>	<u>93</u>	<u>-</u>	<u>4,015</u>
	27,133	(376)	361	27,118
虧損扣抵	<u>110,974</u>	<u>(80,323)</u>	<u>-</u>	<u>30,651</u>
	<u>\$ 138,107</u>	<u>(\$ 80,699)</u>	<u>\$ 361</u>	<u>\$ 57,769</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國外投資利益	\$ 56,276	\$ 28,476	\$ -	\$ 84,752
土地增值稅準備	45,775	-	-	45,775
其 他	<u>1,438</u>	<u>(1,438)</u>	<u>-</u>	<u>-</u>
	<u>\$ 103,489</u>	<u>\$ 27,038</u>	<u>\$ -</u>	<u>\$ 130,527</u>
<u>105 年度</u>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存貨損失	\$ 28,607	(\$ 15,437)	\$ -	\$ 13,170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17,947	(6,907)	(999)	10,041
其 他	<u>5,205</u>	<u>(1,283)</u>	<u>-</u>	<u>3,922</u>
	51,759	(23,627)	(999)	27,133
虧損扣抵	<u>135,093</u>	<u>(24,119)</u>	<u>-</u>	<u>110,974</u>
	<u>\$ 186,852</u>	<u>(\$ 47,746)</u>	<u>(\$ 999)</u>	<u>\$ 138,107</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國外投資利益	\$ 38,280	\$ 17,996	\$ -	\$ 56,276
土地增值稅準備	45,775	-	-	45,775
其 他	<u>1,041</u>	<u>397</u>	<u>-</u>	<u>1,438</u>
	<u>\$ 85,096</u>	<u>\$ 18,393</u>	<u>\$ -</u>	<u>\$ 103,489</u>

(四) 未使用之虧損扣抵相關資訊

<u>申報虧損年度</u>	<u>尚未扣抵餘額</u>	<u>最後抵減年度</u>
104	<u>\$ 180,299</u>	114

(五)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本公司無 86 年度以前之未分配盈餘。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股東可扣抵稅額餘額	<u>\$ 4</u>	<u>\$ 7,033</u>
	<u>106年度</u>	<u>105年度(實際)</u>
盈餘分配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	-	8.13%

我國所得稅法於 107 年 2 月廢除兩稅合一制度，故 106 年度相關資訊已不適用。

(六)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 103 年度止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十九、每股盈餘

	<u>歸屬於本公司 業主之淨利</u>	<u>股 數 (仟 股)</u>	<u>每 股 盈 餘 (元)</u>
<u>106 年度</u>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 538,110	271,920	<u>\$ 1.98</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834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 538,110	272,754	<u>\$ 1.97</u>
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u>105 年度</u>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 299,340	276,625	<u>\$ 1.08</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144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 299,340	276,769	<u>\$ 1.08</u>
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十、營業租賃協議

本公司及彰源蘇州公司之營業租賃係承租供製造及辦公使用之土地及廠房，租賃期間分別為5年及20年。於租賃期間終止時，本公司及彰源蘇州公司對租賃土地並無優惠承購權。本公司因營業租賃合約所支付之存出保證金為5,000仟元。已簽訂之租賃合約其未來應付之租金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不超過1年	\$ 14,994	\$ 13,513
1至5年	39,432	46,398
超過5年	<u>8,228</u>	<u>6,720</u>
	<u>\$ 62,654</u>	<u>\$ 66,631</u>

本公司因營業租賃合約所收取之存入保證金為500仟元，已簽訂租賃合約其未來應收之租金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不超過1年	\$ 2,743	\$ 2,743
1至5年	10,973	10,973
超過5年	<u>10,058</u>	<u>12,802</u>
	<u>\$ 23,774</u>	<u>\$ 26,518</u>

二一、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合併公司之整體策略並無變化。

合併公司資本結構係由合併公司之淨債務（即借款減除現金）及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組成。

合併公司主要管理階層定期檢視集團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合併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將藉由支付股利、發行新股、買回股份及發行新債或償付舊債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二二、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公允價值層級

	<u>第 1 等級</u>	<u>第 2 等級</u>	<u>第 3 等級</u>	<u>合 計</u>
<u>106 年 12 月 31 日</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u>\$ 10,944</u>	<u>\$ -</u>	<u>\$ -</u>	<u>\$ 10,944</u>
<u>105 年 12 月 31 日</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u>\$ 11,647</u>	<u>\$ -</u>	<u>\$ -</u>	<u>\$ 11,647</u>

106 及 105 年度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u>		
放款及應收款	\$ 2,389,816	\$ 2,529,55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0,944	11,647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	6,372,381	6,886,359

放款及應收款餘額係包含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及存出保證金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餘額係包含短期銀行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長期銀行借款及存入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借款。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於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透過衍生金融工具規避暴險，以減輕該等風險之影響。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受合併公司董事會通過之政策所規範，其為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金融工具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書面原則；內部稽核人員並持續針對政策之遵循與暴險額度進行複核。合併公司並未以投機目的而進行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

財務部門每季對合併公司之管理階層提出報告。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及利率變動風險。合併公司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以規避部分外幣淨資產或淨負債因匯率及利率波動所產生之風險。

合併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及數個子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產生匯率變動暴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包含合併財務報表中已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項目），參閱附註二六。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匯率波動之影響。當功能性貨幣對美金之匯率變動1%時，合併公司於106及105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變動51仟元及2,135仟元。

管理階層認為敏感度分析無法代表匯率固有風險，因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暴險無法反映期間之暴險情形。

(2) 利率風險

因合併公司內之個體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合併公司藉由維持一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來管理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18,218	\$ 69,735
金融負債	148,800	-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1,121,160	1,327,951
金融負債	5,867,586	6,601,195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對於浮動利率之金融資產及負債，當利率增加 1 碼（0.25%）時，在其條件維持不動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06 及 105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變動 12,525 仟元及 13,979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及合併公司提供財務保證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合併公司流動性風險管理之最終責任在董事會，合併公司已建立適當之流動性風險管理架構，以因應短期、中期及長期之籌資與流動性之管理需求。合併公司透過維持足夠銀行融資額度、借款承諾、持續地監督預計與實際現金流量，以及規劃以到期日相近之金融資產清償負債來管理流動性風險。截至106年及105年12月31日止，合併公司未動用之融資額度，參閱下列(2)融資額度之說明。

(1) 非衍生性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據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括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合併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中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則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非衍生金融負債	加權平均 有效利率 (%)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u>106年12月31日</u>						
浮動利率工具	0.80-3.44	\$ 200,000	\$ 1,067,954	\$ 3,055,935	\$ 1,543,697	\$ -
固定利率工具	2.91	-	-	148,800	-	-
		<u>\$ 200,000</u>	<u>\$ 1,067,954</u>	<u>\$ 3,204,735</u>	<u>\$ 1,543,697</u>	<u>\$ -</u>
<u>105年12月31日</u>						
浮動利率工具	0.80-3.92	\$ -	\$ 1,134,040	\$ 3,361,584	\$ 2,059,095	\$ 46,476

(2) 融資額度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已動用金額	\$ 8,380,630	\$ 8,343,920
未動用金額	<u>3,538,894</u>	<u>3,152,958</u>
	<u>\$11,919,524</u>	<u>\$11,496,878</u>

二三、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u>關 係 人 名 稱</u>	<u>與 合 併 公 司 之 關 係</u>
大連金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大連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為本公司董事長之一等親
伸鉅大金屬股份有限公司（伸鉅大公司）	主要管理階層及近親持有之投資
李 仁 祥	本公司副總經理
李 根	本公司董事長之一等親

(二) 營業交易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u>銷 貨</u>		
其他關係人	<u>\$ 649,613</u>	<u>\$ 609,165</u>

銷售予關係人之銷貨價格與非關係人無重大差異，收款條件為交易後 60 天內收取。一般客戶以合約約定者，係依約定期限收款；少數重要客戶之收款期間為 60-90 天。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u>進 貨</u>		
其他關係人	<u>\$ 1,193,130</u>	<u>\$ 766,157</u>

向關係人進貨之交易條件為 45-50 天信用狀付款，與非關係人無重大差異。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u>租金支出</u>		
其他關係人	<u>\$ 13,889</u>	<u>\$ 12,340</u>

上述係本公司與關係人簽訂廠房租用契約書，合約期間自 105 年 7 月 1 日起至 110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並提供存出保證金 5,000 仟元作為租賃之押金。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租金收入		
其他關係人	<u>\$ 2,743</u>	<u>\$ 2,743</u>

上述係本公司與關係人簽訂廠房租用契約書，合約期間自 103 年 9 月 1 日起至 115 年 8 月 31 日止；關係人並提供存入保證金 500 仟元作為租賃之押金。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應收票據	其他關係人	<u>\$ 240</u>	<u>\$ 240</u>
應收帳款	其他關係人	<u>\$ 24,536</u>	<u>\$ 61,958</u>
其他應收款	其他關係人	<u>\$ 1,651</u>	<u>\$ -</u>
應付票據	其他關係人	<u>\$ 1,155</u>	<u>\$ 1,084</u>

(三) 背書保證：參閱附表二。

(四)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短期員工福利	<u>\$ 20,069</u>	<u>\$ 12,174</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四、質抵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下列資產提供作為銀行借款之擔保品：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u>\$ 1,218,347</u>	<u>\$ 1,233,335</u>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質押銀行存款）	<u>-</u>	<u>623</u>
	<u>\$ 1,218,347</u>	<u>\$ 1,233,958</u>

二五、重大或有事項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 截至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因購買原料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分別為 655,407 仟元及 322,876 仟元。

(二)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未認列之合約承諾如下：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 4,910</u>	<u>\$ 1,764</u>

二六、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金 融 資 產	106 年 12 月 31 日			105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24,161	29.76	\$ 719,031	\$ 21,642	32.25	\$ 697,955
美 金	3,466	6.5342	103,148	5,393	6.937	173,924
(美金：人民幣)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6,052	29.76	180,108	7,607	32.25	245,326
美 金	21,747	6.5342	647,191	26,049	6.937	840,080
(美金：人民幣)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如下：

外 幣 匯 率	106 年度		105 年度	
	匯 率	淨兌換損益	匯 率	淨兌換損益
美 金	30.432 (美金：新台幣)	(\$ 36,159)	32.263 (美金：新台幣)	(\$ 4,449)
美 金	6.7547 (美金：人民幣)	38,680	6.6401 (美金：人民幣)	51,430
		<u>\$ 2,521</u>		<u>(\$ 55,879)</u>

二七、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括投資子公司部分）：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五。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六。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七。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八。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附表四及六。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附表四及六。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附表二。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附表一。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

二八、部門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營運地區。合併公司之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106年度		105年度	
	部門收入	部門損益	部門收入	部門損益
台灣營運區	\$ 9,788,318	\$ 532,184	\$ 8,760,521	\$ 388,253
大陸營運區	<u>2,853,546</u>	<u>307,113</u>	<u>2,205,152</u>	<u>200,581</u>
繼續營運單位總額	<u>\$12,641,864</u>	839,297	<u>\$10,965,673</u>	588,834

(接次頁)

(承前頁)

	106年度		105年度	
	部門收入	部門損益	部門收入	部門損益
利息費用		(\$ 131,337)		(\$ 139,596)
兌換損益淨額		2,521		(55,879)
利息收入		4,235		8,79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益淨額		31		(9,975)
稅前利益		<u>\$ 714,747</u>		<u>\$ 392,178</u>

以上報導之收入係與外部客戶交易所產生。106及105年度部門間銷售金額分別為6,749仟元及2,408仟元。

部門利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不包含利息收入、利息費用、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益、兌換損益及所得稅費用。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二) 部門總資產與負債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部門資產		
台灣營運區	\$ 7,321,279	\$ 7,261,883
大陸營運區	<u>3,096,972</u>	<u>3,103,465</u>
部門資產總額	<u>\$10,418,251</u>	<u>\$10,365,348</u>
部門負債		
台灣營運區	\$ 5,840,225	\$ 6,147,223
大陸營運區	<u>824,033</u>	<u>971,623</u>
部門負債總額	<u>\$ 6,664,258</u>	<u>\$ 7,118,846</u>

(三) 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

合併公司之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分析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不銹鋼管	\$ 9,578,368	\$ 8,148,744
不銹鋼捲板	2,971,580	2,684,706
碳 鋼	-	14,967
其 他	<u>91,916</u>	<u>117,256</u>
	<u>\$12,641,864</u>	<u>\$10,965,673</u>

(四)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依營運地點區分如下：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亞 洲	\$ 7,537,893	\$ 6,707,065
歐 洲	1,477,743	1,388,687
中 東	1,078,403	858,023
北 美 洲	1,195,811	833,044
其 他	<u>1,352,014</u>	<u>1,178,854</u>
	<u>\$12,641,864</u>	<u>\$10,965,673</u>

(五) 主要客戶資訊

106 及 105 年度無單一客戶之收入達合併公司收入總額之 10% 以上者。

彰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年度最高餘額	年底餘額 (註二及三)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名稱	擔保價值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限額	備註
1	彰源開曼公司	彰源無錫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 104,753 (人民幣 23,000)	\$ 104,753 (人民幣 23,000)	\$ 54,654 (人民幣 12,000)	1%	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 -	營運週轉	\$ -	-	\$ -	\$ 414,682 (註一)	\$ 414,682 (註一)	

註一：本公司資金貸與之總額及對母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百分之百表決權之單一企業之資金貸與金額不得超過貸與公司當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之淨值之 100%。

註二：本表相關數字涉及外幣者，以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註三：合併財務報表業已沖銷。

彰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公司名稱	關係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額 (註二)	本年度 最高背書 保證餘額	年底背書 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期 財務報表淨值 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二)	屬母公司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屬對 大陸地區 背書保證	備註
0	本公司	彰源無錫公司	3	\$ 1,766,993	\$ 1,285,145 (美金 41,000)	\$ 1,220,160 (美金 41,000)	\$ 639,840 (美金 21,500)	\$ -	35	\$ 1,766,993	Y	-	Y	
1	彰源無錫公司	大連公司	1	883,496	10,000	10,000	10,000	-	-	1,766,993	-	-	-	
		彰源蘇州公司	3	435,025	22,860 (人民幣 5,000)	22,773 (人民幣 5,000)	-	-	1	870,050	-	-	Y	
		彰源不銹鋼公司	3	435,025	22,860 (人民幣 5,000)	22,773 (人民幣 5,000)	-	-	1	870,050	-	-	Y	

註一：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

1. 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2.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 50% 之子公司。
3.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 50% 之被投資公司。

註二：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之總額及對持有百分之百表決權之單一企業之背書保證金額不得超過背書公司當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之淨值之 48%；而對非持有百分之百表決權之單一企業，其背書保證金額以背書公司當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之淨值之 24% 為限。

註三：本表相關數字涉及外幣者，以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彰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年底				備註
				股數 / 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	公允價值 (註一)	
本公司	<u>基金受益憑證</u>							
	合庫中信雄鷹新興市場債券基金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300,000	\$ 2,970	-	\$ 2,970	
	第一富達亞洲高收益債券基金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300,000	2,990	-	2,990	
	台銀台新智慧生活基金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300,000	2,994	-	2,994	
	新光新光全球總回報平衡基金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00,000	1,990	-	1,990	

註一：基金受益憑證市價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淨資產價值計算。

註二：投資子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七及附表八。

彰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及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帳款及票據之比率(%)	
本公司	大連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為本公司董事長之一等親	(銷貨)	(\$ 649,613)	(7)	(註一)	(註一)	(註一)	\$ 24,776	3	
	伸鉅大公司	主要管理階層及近親持有之投資	進貨	794,152	10	(註一)	(註一)	(註一)	196	-	
			進貨	398,978	5	(註一)	(註一)	(註一)	958	1	
彰源無錫公司	彰源蘇州公司	聯屬公司	(銷貨)	(655,067) (註三)	(24)	(註二)	(註二)	(註二)	-	-	
彰源無錫公司	彰源不銹鋼公司	聯屬公司	(銷貨)	(1,978,854) (註三)	(73)	(註二)	(註二)	(註二)	187,691 (註三)	100	
彰源蘇州公司	彰源無錫公司	聯屬公司	進貨	655,067 (註三)	100	(註二)	(註二)	(註二)	-	-	
彰源不銹鋼公司	彰源無錫公司	聯屬公司	進貨	1,978,854 (註三)	100	(註二)	(註二)	(註二)	(187,691) (註三)	(100)	

註一：銷售價格與非關係人無重大差異，收款條件為交易後 60 天內收取；付款條件為 45-50 天信用狀支付。

註二：係由雙方依據市場價格協議而定，收款條件為交易後 90 天電匯收取。

註三：合併財務報表業已沖銷。

彰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註)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彰源無錫公司	彰源不銹鋼公司	聯屬公司	應收帳款—關係人 \$ 187,691	14	\$ -	—	\$ 187,691	\$ -

註：合併財務報表業已沖銷。

彰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名稱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一)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註二)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	
1	彰源蘇州公司	彰源無錫公司	3	銷貨成本	\$ 655,067	—	5
		彰源無錫公司	3	預付貨款	126,635	—	1
2	彰源無錫公司	彰源不銹鋼公司	3	應收帳款	187,691	T/T 90 天	2
		彰源不銹鋼公司	3	銷貨收入	1,978,854	T/T 90 天	16
3	彰源開曼公司	彰源無錫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54,654	—	1

註一：與交易人之關係：1. 母公司對子公司；2. 子公司對母公司；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二：合併財務報表業已沖銷。

註三：彰源蘇州公司向彰源無錫公司之進貨，截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側流交易之未實現利益為 1,349 仟元，合併財務報表業已沖銷。

彰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 在 地 區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年 底 持 有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年 度 (損) 益 (註 一)	本 年 度 認 列 之 投 資 (損) 益 (註 一)	備 註
				本 年 年 底	去 年 年 底	股 數	比 率	帳 面 金 額			
本公司	彰源維京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	國際間投資業務	\$ 1,530,998	\$ 1,530,998	49,000,000	100%	\$ 1,811,307	\$ 157,046	\$ 157,046	子公司
	彰源開曼公司	開曼群島	國際間投資業務	115,366	115,366	3,550,000	100%	414,682	292	292	子公司
	彰源薩摩亞公司	薩摩亞	國際間投資業務	14,959	14,959	500,000	100%	41,950	28,265	28,265	子公司

註一：合併財務報表業已沖銷。

註二：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八。

彰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八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年年初	本年度匯出		本年年底	被投資公司 本年度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 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年度認列 投資(損)益 (註三及六)	年底投資 帳面價值 (註三及六)	截至本年度止已 匯回投資收益
				自台灣匯出 累積投資金額	或	匯出	或					
彰源蘇州公司	經營空心管、不銹鋼 焊接管及其他鋼製 管之銷售業務	\$ 189,636 (美金 6,000)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 立公司再投資大陸 公司	\$ 110,492 (美金 3,400)	\$ -	\$ -	\$ 110,492 (美金 3,400)	(\$ 1,243)	100%	(\$ 1,243)	\$ 239,970	\$ -
彰源無錫公司	經營空心管、不銹鋼 焊接管及其他鋼製 管之生產及銷售業 務	1,530,998 (美金 49,000) (註一)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 立公司再投資大陸 公司	1,530,998 (美金 49,000)	-	-	1,530,998 (美金 49,000)	156,809	100%	156,809	1,812,606	-
彰源貿易公司	經營進出口業務、轉 口貿易及保稅區企 業間貿易	16,250 (美金 500)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 立公司及大陸孫公 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4,875 (美金 150)	-	-	4,875 (美金 150)	40	100% (註二)	40	23,670	-
彰源不銹鋼公司	經營空心管、不銹鋼 焊接管及其他鋼製 管之銷售業務	17,951 (美金 600)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 立公司及大陸孫公 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14,959 (美金 500)	-	-	14,959 (美金 500)	33,918	100% (註五)	33,918	50,340	-

本年年底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四)
\$ 1,457,176 (美金 46,950)	\$ 1,609,197 (美金 56,000)	\$ 2,208,741

註一：其中以機器設備作價投資計美金 6,100 仟元，餘以現金投資。

註二：本公司經由彰源開曼公司及彰源蘇州公司合資設立彰源貿易公司，分別持有 30% 及 70% 股權。

註三：係依據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四：依投審會「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採淨值或合併淨值較高者之 60% 計算。

註五：本公司經由彰源薩摩亞公司及彰源無錫公司合資設立彰源不銹鋼公司，分別持有 83% 及 17% 股權。

註六：合併財務報表業已沖銷。

六、公司及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之檢討與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106 度	105 度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6,289,379	6,086,788	202,591	3.3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063,746	4,210,711	(146,965)	(3.49)
無形及其他資產	122,895	205,956	(83,061)	(40.33)
資產總額	10,476,020	10,503,455	(27,435)	(0.26)
流動負債	5,035,543	4,928,158	107,385	2.18
非流動負債	1,759,242	2,294,177	(534,935)	(23.32)
負債總額	6,794,785	7,222,335	(427,550)	(5.92)
股本	2,865,260	2,865,260	0	0
資本公積	408,841	473,364	(64,523)	(13.63)
保留盈餘	660,498	141,200	519,298	367.77
其他權益	(109,656)	(61,252)	(48,404)	79.02
庫藏股	(143,708)	(137,452)	(6,256)	4.55
股東權益總額	3,681,235	3,281,120	400,115	12.19

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股東權益發生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變動百分之二十以上之主要原因：

- 1 無形及其他資產：係因遞延所得稅資產扣抵減少所致。
- 2 非流動負債：償還長期銀行借款所致。
- 3 保留盈餘：106 年度稅後淨利大幅成長所致。
- 4 其他權益：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增加所致。

二、經營結果

(一) 經營結果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106 年度	105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
營業收入淨額		12,641,864	10,965,673	1,676,191	15.29
營業成本		<u>11,031,872</u>	<u>9,680,242</u>	1,351,630	13.96
營業毛利		1,609,992	1,285,431	324,561	25.25
營業費用		<u>771,520</u>	<u>706,139</u>	65,381	9.26
營業利益(損失)		838,472	579,292	259,180	44.74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16,026	18,538	(2,512)	(13.55)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u>139,751</u>	<u>205,652</u>	(65,901)	(32.04)
稅前利益(損失)		714,747	392,178	322,569	82.25
所得稅費用(利益)		<u>176,637</u>	<u>92,838</u>	83,799	90.26
純 益(損)		<u>538,110</u>	<u>299,340</u>	238,770	79.77

差異分析說明：

- 營業毛利增加：係因 106 年度鎳價走揚，原料及成品售價間之利差擴大所致。
- 營業利益增加：係因營業毛利率上升所致。
-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減少：係因外幣兌換由損失轉為利益所致。
- 稅前利益增加：係因業內毛利增加所致。
- 所得稅費用增加：本年度稅後淨利產生所得稅費用所致。
- 純益增加：係因本年度業內及業外獲利皆較去年佳所致。

(二) 營業毛利變動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前後期增 減變動數	差異原因			數量差異
		售價差異	成本價格差異	銷售組合差異	
營業 毛利	324,561	1,405,893	(1,118,348)	17,389	19,628
說 明		原料價格於 106 年 度相較 105 年度持 續平穩上升，影響 整體產品之售價， 產生正向之售價差 異。	生產成本隨著原 料進貨成本持續 上升，產生負向之 成本價格差異。	本年度獲利潤較佳之 產品銷售比率上升， 致使銷售組合差異產 生正向差異。	本年度銷售重 量較去年增 加，致使數量差 異產生正向影 響。

三、現金流量

(一) 最近二年度現金流量分析：

項 目	年 度		增 (減) 比例 (%)
	106 年度	105 年度	
現金流量比率 (%)	9.20	12.29	(25.14)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128.52	204.56	(37.17)
現金再投資比率 (%)	4.85	7.80	(37.82)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現金流量比率減少，主要原因 106 為年度存貨由調節轉為增加，營運活動產生之淨現金流入大幅減少。106 年現金流量允當比率下降，係因 106 年之存貨增加及現金股利發放所致。106 年度分配 105 年度之現金股利，使得扣除股後後之再投資現金流量減少，致該比率下降。

(二)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現金流量	全年現金流出量	現金餘額 (不足) 數額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1,125,215	376,660	(484,413)	1,017,462	-	-

一、營業活動：本公司為專業生產及銷售不銹鋼管、鋼板，預計一〇七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變動主要來自：存貨增加流出、未實際耗用現金之折舊及稅前淨利流入，預估淨流入金額為 376,660 仟元。

二、投資活動：為提升構造管之市場佔有率，大陸廠將新購置機器設備、台灣彰源將擴建廠房，預計今年度投資活動總支出為 216,670 仟元。

三、籌資活動：本公司今年度陸續償還屆期之長期負債、發放現金股利及續借短期銀行借款，預計籌資性現金流出 267,743 仟元。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不適用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一) 重大資本支出之運用情形及資金來源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實際或預期之資金來源	實際或預期完工日期	所須資金總額	實際或預定資金運用情形	
				107年	108年
廠房擴建及不銹鋼管製管機設備增購	自有營運資金	107/03~108/09	325,000	216,670	108,330

(二) 就資本支出之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1、預計可增加之產銷量、值及毛利

單位：新台幣仟元/噸

年 度	項 目	生 產 量 (噸/年)	銷 售 量 (噸/年)	銷 售 值 (仟元/年)	毛 利 (仟元/年)
108年~	不銹鋼管	30,000	27,000	2,160,000	216,000

2、其他效益說明

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及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與其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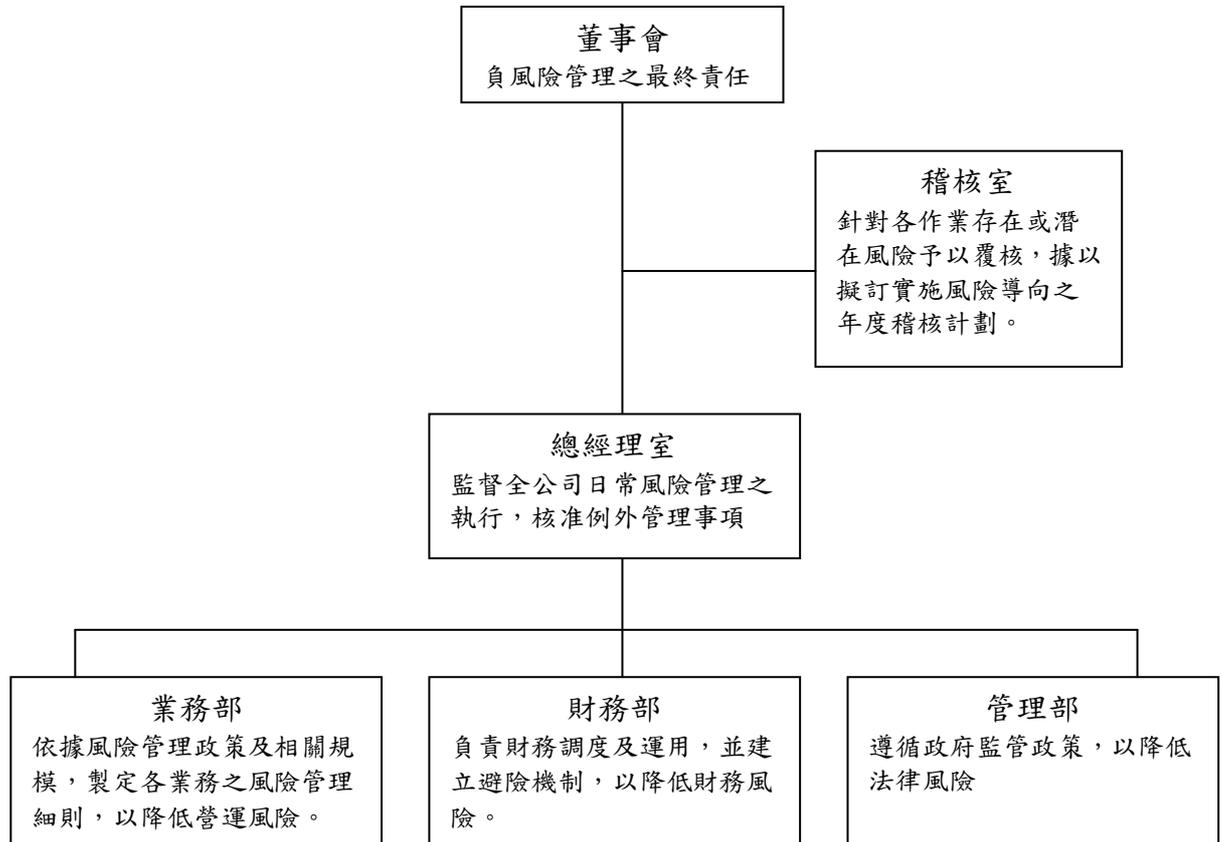
單位：仟元

轉投資公司	政策	盈(虧)金額 (仟元)	獲利(虧損) 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未來一年 投資計畫
彰源蘇州公司	1. 掌握原料來源。 2. 持續開發大陸內銷市場及通路。	新台幣 (1,243)	銷售量逐漸轉移，銷管費用未同步轉嫁。	檢討費用分配之合理性。	無
彰源無錫公司		新台幣 156,809	原庫存之原料成本較低，售價上漲毛利擴大所致	無	提高不銹鋼管產能，擴大市佔率。
彰源貿易公司		新台幣 40	收入為資產出租，積極管控費用，達損益兩平。	積極開發新客源	無
彰源不銹鋼公司		新台幣 33,918	毛利擴大及銷售量同步增加。	無	無。

六、風險事項評估

(一)風險管理組織

1. 組織架構：本公司各項作業風險之管理，依其業務性質分由相關單位負責，並由稽核室針對各作業存在或潛在風險予以覆核，據以擬訂實施風險向之年度稽核計劃。風險管理之組織架構及功能如下：



2. 本公司主要風險管理組織及各項風險管理執行與負責單位如下：

1. 市場風險

係市場匯率風險、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或價格風險。本公司以預售外匯鎖住利潤，或以外幣淨資產直接償還外幣淨負債，規避匯率所產生之風險。另外，由於本公司未能運用期貨等衍生性金融商品避險現貨之庫存，致使該部位存在市場風險。

2. 信用風險

金融資產受到本公司之交易對方未履行合約義務之潛在影響。本公司信用風險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平價值為正數之合約為評估對象。本公司之交易對方均為信用良好之金融機

構及公司組織，因此不預期有重大之信用風險。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投資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均具活絡市場，故預期可輕易於市場上以接近公平價值之價格迅速出售。

(二)各項風險評估：

(1)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從事之長短期銀行借款，多數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長短期銀行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

◎本公司以預售外匯鎖住利潤，或以外幣淨資產直接償還外幣淨負債，規避匯率所產生之風險。

◎由於全球經濟景氣復甦，使得物價指數短期內變動幅度大，通貨膨脹情形明顯，故本公司營運成本將隨之增加。

◎未來因應措施：

◆財務單位與各金融機構保持密切聯繫，隨時收集利率及匯率變化之相關資訊，充分掌握走勢，以降低利率及匯率變動所產生之負面影響。

◆向外銷客戶報價時，須考量匯率走勢，以降低匯率波動對訂單之利潤影響程度。

◆於往來銀行開立外幣帳戶，因應外幣資金需求保留外幣部位，並持續了解市場匯率變化，視其變動情形，適時調整外匯持有部位。

◆有效運用遠期外匯買賣及國外應收帳款賣斷等金融工具，以規避匯兌風險，並依衍生性金融商品作業程序處理，加強風險控管。

(2)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

措施：

106年3月為彰源無錫公司背書保證 USD6,000,000、106年為5月彰源無錫公司背書保證 USD10,000,000、106年12月為彰源無錫公司背書保證 USD25,000,000，共計 USD41,000,000，實際動支金額為 USD21,500,000。已依本公司「背書保證辦法」規定辦理。

(3)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主要為不銹鋼管及板製造商，已為技術成熟發展之產業，突破性研發新的生產設備已較為少見，因此本公司的研發經費主要為製程及原機具上之改善，非屬產創條例中所規範『涉科學、技術、數量工具或統計等方法者』。

(4)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經營係遵循國內及轉投資國家之相關現行法令規範，駐外人員並及時將其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等相關資訊彙報總公司，以供經營決策制訂妥適之因應措施。

(5)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所屬產業與工業發展及民生需求有關，目前尚無可供取代之產品以改變目前之產業結構。另本公司善用科技之更新技術於管理及製程改善與新產品之研發，是以科技之變化有利於公司業務之拓展與開發。

(6)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向來以穩健誠信為原則，秉持「追求卓越，開創未來」之經營理念及愛惜資源、重視環保精神，積極開發外銷業務，並將經營成果回饋股東，善盡企業應有之社會責任。

(7)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

本公司目前並無購併計畫。

(8)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

無。

(9)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

本公司為不銹鋼管專業製造商，主要原料以向燁聯公司採購為主、大陸不銹鋼廠採購原料為輔，燁聯公司為國內不銹鋼捲之專業製造廠商，產品品質穩定，為本公司長期配合之供應廠商，故供貨來源尚不虞匱乏並無集中之情形，另本公司積極拓展外銷，外銷佔營收約 52%，外銷通路遍及 100 多個國

家，內銷客戶 2,000 多家，不集中單一產業、單一市場及單一客戶，所以並無銷售集中之風險。

(10)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 10%以上之大股東股權移轉情形變化不大，對公司影響尚屬有限。

(11)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及監察人並未變動且董事長亦未發生變動，無經營層改變之情形發生。

(12)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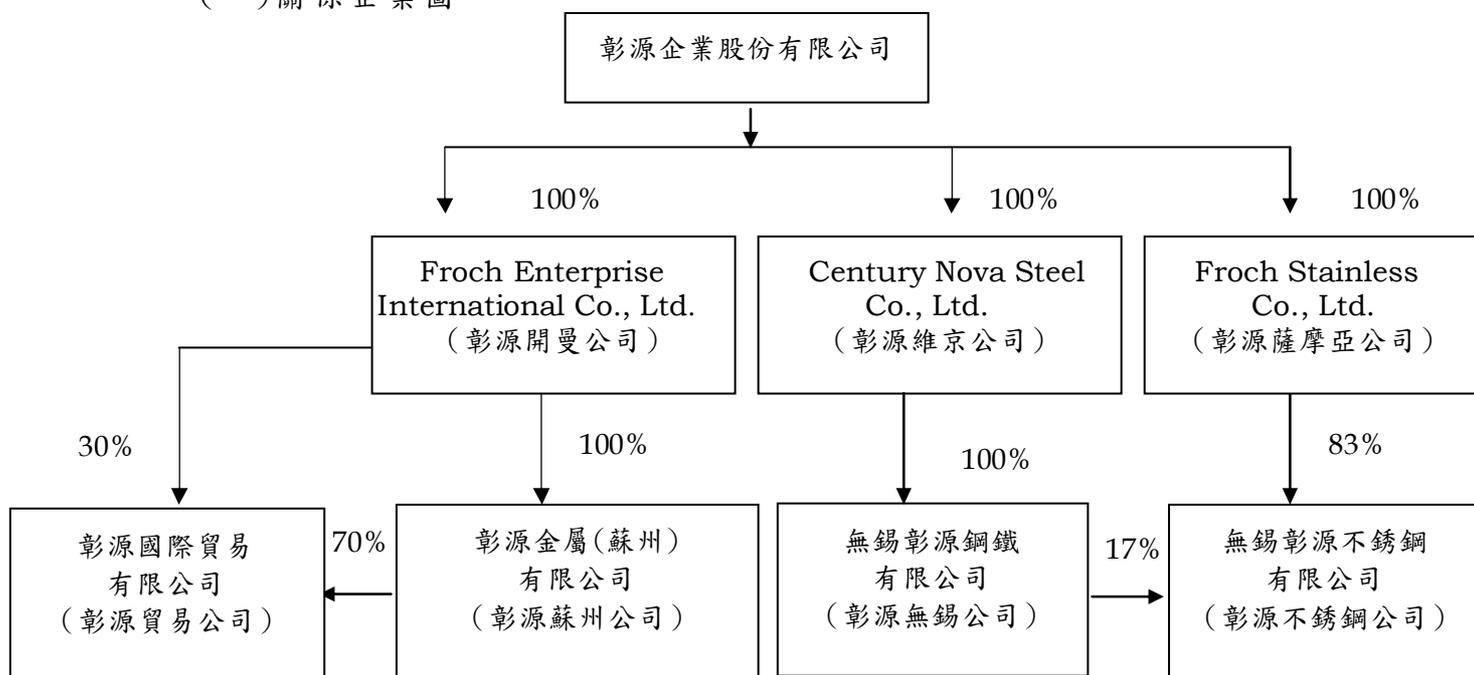
(13)其他重要風險：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圖



(二)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公司名稱	本公司與關係企業之關係	本公司持有關係企業股份			關係企業持有本公司股份		
		持股比例	股份	金額(仟元)	持股比例	股份	金額
彰源開曼公司	子公司	100%	3,550,000	115,366 (USD3,550)	0	0	0
彰源蘇州公司	孫公司	100%	0	189,636 (USD6,000)	0	0	0
彰源貿易公司	曾孫公司	100%	0	16,250 (USD500)	0	0	0
彰源維京公司	子公司	100%	49,000,000	1,530,998 (USD49,000)	0	0	0
彰源無錫公司	孫公司	100%	0	1,530,998 (USD49,000)	0	0	0
彰源薩摩亞公司	子公司	100%	500,000	14,959 (USD500)	0	0	0
彰源不銹鋼公司	孫公司	100%	0	17,951 (USD600)	0	0	0

(三)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不適用。

(四)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

本公司及本公司之關係企業所經營之業務包括：製造業、買賣業及投資業。

(五)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姓名及持股資料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出資額(元)	持股比例(%) / 出資比例
彰源開曼公司	董事長	彰源企業(股)公司 代表人—張炳耀	USD 3,550,000	100.00
彰源維京公司	董事長	彰源企業(股)公司 代表人—張炳耀	USD 49,000,000	100.00
彰源薩摩亞公司	董事長	彰源企業(股)公司 代表人—張炳耀	USD 500,000	100.00
彰源蘇州公司	董事長	彰源企業(股)公司 代表人—張炳耀	USD 3,400,000	100.00
彰源無錫公司	董事長	彰源企業(股)公司 代表人—張炳耀	USD 49,000,000	100.00
彰源貿易公司	董事長	彰源企業(股)公司 代表人—張炳耀	USD 500,000	100.00
彰源不銹鋼公司	董事長	彰源企業(股)公司 代表人—張炳耀	USD 500,000	100.00

(六)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單位：外幣及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損)益	本期(損)益(稅後)	每股盈餘(損失)(元)
彰源開曼公司	USD 3,550	414,682	0	414,682	0	0	(5,677)	USD(0.05)
彰源維京公司	USD49,000	1,812,656	0	1,812,656	0	0	156,809	USD 0.11
彰源薩摩亞公司	USD 500	41,950	0	41,950	0	0	28,265	USD 1.86
彰源蘇州公司	USD 6,000	285,747	45,777	239,970	690,963	(3,540)	(1,243)	USD(0.01)
彰源無錫公司	USD49,000	2,694,611	882,006	1,812,605	2,703,585	194,047	156,809	USD 0.11
彰源貿易公司	USD 500	24,020	350	23,670	0	(2,915)	40	USD 0.00
彰源不銹鋼公司	USD 600	321,069	270,729	50,340	2,093,100	44,714	33,918	USD 1.90

(七)關係企業合併報表：請詳閱『陸、財務概況』中之「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八)關係報告書：無。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彰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FROCH ENTERPRISE CO., LTD.



董 事 長：張 炳 耀

